

股票代碼：6278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SMT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Corp.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 年 報

ANNUAL REPORT 2016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 四 月 三十 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 名：王嘉真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886-3-2189988
電子信箱：jane-wang@tsmt.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宏聲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886-3-2189988
電子信箱：dysanlin@tsmt.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 437 號
電 話：886-3-2189988

分 公 司：無

工 廠：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 437 號
電 話：886-3-218998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886-2-66365566
網 址：<https://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李秀玲、張明輝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886-2-27296666
網 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有價證券資訊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tsmt.com.tw>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3
一、組織系統	3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之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1
肆、募資情形	32
一、資本及股份	3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7
伍、營運概況	38
一、業務內容	3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重要契約	53
陸、財務概況	5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8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69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6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0
一、財務狀況	70
二、財務績效	70
三、現金流量	7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1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73
捌、特別記載事項	7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結果：

(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計 30,046,297 仟元，較一〇四年度減少 98,872 仟元；營業毛利計 2,691,407 仟元，較一〇四年度減少 8,350 仟元；營業利益計 1,137,839 仟元，較一〇四年度增加 19,159 仟元；一〇五年度稅前淨利 862,574 仟元，較一〇四年度減少 311,514 仟元；扣除所得稅費用 321,369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30,044 仟元，稅後合併淨損益為 571,249 仟元，較一〇四年度減少 327,099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1.95 元。

(二)研究及發展狀況：

本公司致力於生產製程之改善、系統管理能力之加強、網羅優秀人才以提升研發人員之素質及能力，藉此以提升高階產品及關鍵技術之製造能力及研發能力，以爭取各項高階電子產品之加工及製造業務。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致力改善生產製程，提高生產效率及技術能力，落實各項系統化管理、財務管理與目標管理。
2. 嚴格管控各項成本支出，藉此提升企業整體競爭力。
3. 積極拓展新產品與新客戶，同時優化客戶結構，藉此提升營運績效與成長空間。
4. 精準掌握高科技產品的新市場及商機，適時切入，進而加速營運的成長。

(二)重要之產銷策略

1. 多元開發新客戶，嚴格控管成本，以降低集中銷貨之風險。
2. 關注新產品、新技術的發展動向，持續投入吻合市場需求與具發展潛力的產品技術開發與生產，藉此降低因產品生命週期消長與產品輪替所可能引發之風險。
3. 更積極拓展台灣以外之國際市場，深化與國際品牌業者合作關係。
4. 強化供應鏈平台管理與客戶關係維護，藉此提升整體企業體的營運應變能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未來本公司仍持續加強經營方式的彈性與效率，提昇客戶滿意度並針對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的改變，做最好的應變策略，確保長期競爭力。另外，本公司也將致力新興市場的開發及與國外公司的合作，拓展海外市場，朝向『國際化』之目標邁進。

董事長：伍開雲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79 年 3 月 2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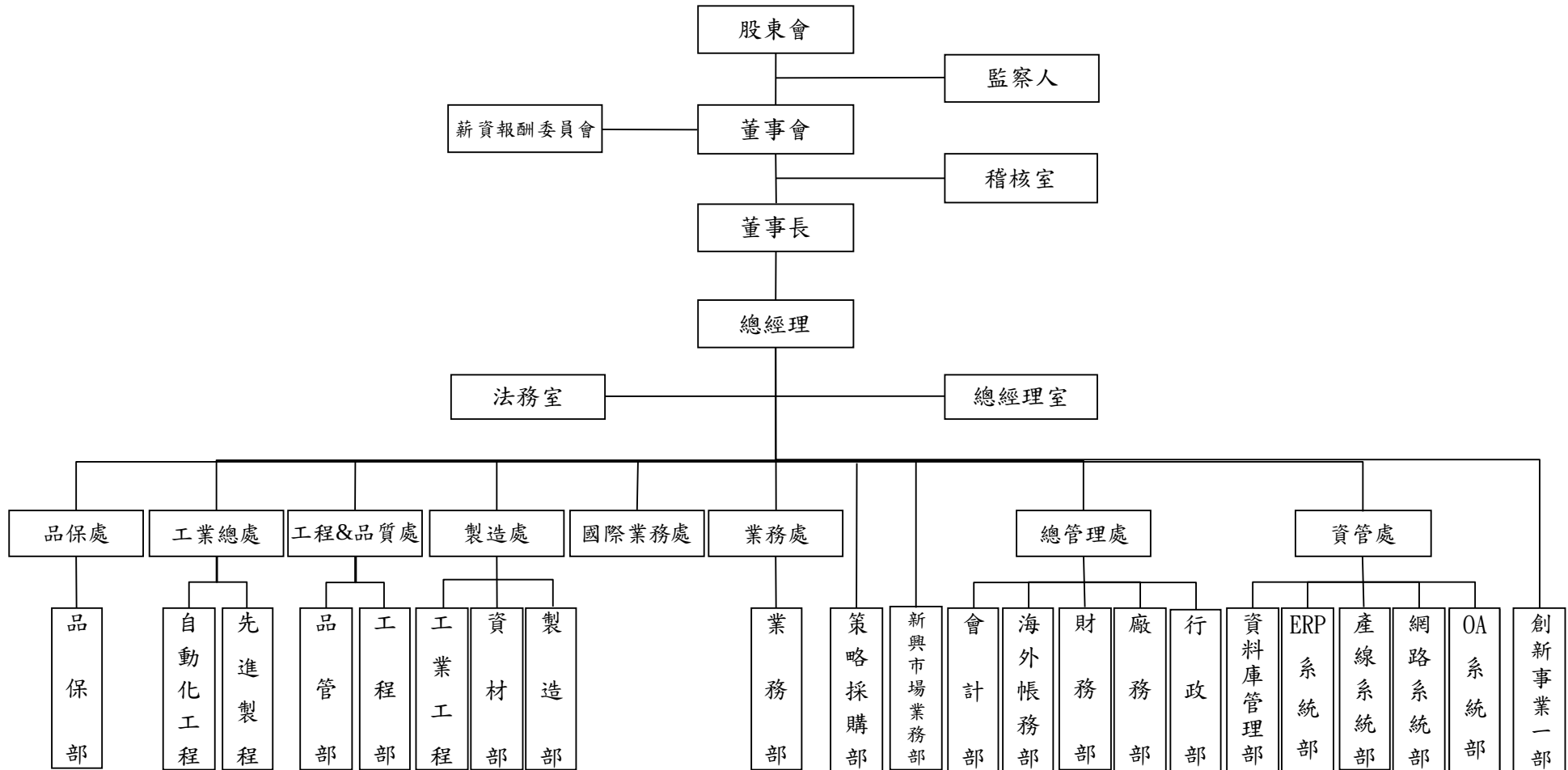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民國 79 年	3 月	本公司正式成立，資本額\$1,200 萬元，從事電腦主機板之加工。
86 年		遷至桃園市龜山工業區興華路 7 號。
86 年	5 月	轉投資之東莞清溪荔橫峻凌電子廠正式成立。
87 年	12 月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88 年	8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設立。
88 年	8 月	本公司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成長最快 100 企業中第 15 名。
89 年	5 月	本公司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成長最快企業中第 26 名。
90 年	8 月	本公司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成長最快 100 企業中第 25 名。
91 年	6 月	轉投資之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設立。
91 年	12 月	正式登錄為興櫃公司。
93 年	1 月	轉投資之台表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設立，98 年 7 月該公司與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合併，並以峻凌電子(蘇州)為存續公司。
93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股票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
95 年	2 月	轉投資之寧波台表科技有限公司設立，99 年 2 月該公司與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合併，並以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95 年	3 月	轉投資之寧波保稅區峻凌電子有限公司設立，100 年 12 月該公司與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合併，並以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95 年	5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設立。
95 年	6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設立。
96 年	3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佛山)有限公司設立。
96 年	7 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峻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掛牌上市，代號 1997。
96 年	12 月	轉投資之峻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97 年	1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成都)有限公司設立。
98 年	6 月	轉投資之峻泓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設立。
98 年	9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設立。
98 年	9 月	轉投資之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設立。
98 年	9 月	轉投資之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設立。
99 年	1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設立。
99 年	2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青島)有限公司設立。
99 年	5 月	轉投資之百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99 年	6 月	轉投資之泰銘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99 年	6 月	轉投資之光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99 年	7 月	轉投資之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設立。
99 年	8 月	本公司股票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100 年	8 月	本公司新廠落成，遷至桃園市桃鶯路 437 號。
100 年	8 月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一廠落成啟用。
100 年	12 月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新廠落成啟用。
102 年	9 月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新廠落成啟用。
103 年	8 月	完成收購峻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簡稱：RMIH)100%股權，RMIH 於香港下市。
103 年	9 月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二廠落成啟用。
105 年	9 月	轉投資之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設立。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業 務 職 掌
總經理室	公司策略規劃及管理、投資計劃評估、營運分析、擬訂及執行董事會決議案。
法務室	公司合約審查、法律工作事項推展。
稽核室	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並評估內控制度之健全性、有效性，以及財務、會計資料之正確性。
會計部	會計、財務、稅務，各項財務報表之編制，管理資訊之提供等。
財務部	營運資金之預測管理及長期財務規劃，資金調度，票據管理等。
總管理處	行政部：人員甄選招募、員工出勤管理、員工關係維持、員工職能發展等。 廠務部：勞工安全衛生規劃與執行、門禁管理與規劃、總務相關工作推展。
資管處	ERP 系統部：集團 ERP 系統之資源，進行客製化開發、維護、技術轉移。 OA 系統部：集團電子流程表單與人力資源管理系統開發及維護。 產線系統部：產線(車間)生產資料相關應用系統(SFC)之規劃、管理、開發。 網路系統部：網路、電子郵件及資訊安全相關設備規劃與管理。 資料庫管理部：集團伺服器、資料庫相關整合、規劃與管理。
國際業務處	國外客戶對應、推展國際銷售市場。
業務處	新訂單接收之確認與決策、客戶訂單管理、各客戶 Project 交期掌控及客服業務。
策略採購部	採購計劃及經營方向、採購制度之建立及改善、供應商之評核、成本管理業務、交貨管理業務。
製造處	製造部：生產規劃、訂單排程，生產合理化與自動化之設計與執行及 5S 及 TQM 推行。 資材部：倉管、物控、生管、運輸等業務。 工業工程：IE、生產自動化等業務。
工程&品質處	品管部：IQC、IPQC、FQC(OQC)、QA 及儀校管理業務。 工程部：製程工程及測試工程業務。
工業總處	生產合理化與自動化之設計與執行。
品保處	品質管理業務。
創新事業一部	新產品、新技術、新市場導入。
新興市場業務部	新興市場業務開發。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6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伍開雲	男	105.06.15	3	84.02.23	12,031,653	4.07%	12,031,653	4.07%	13,404,152	4.54%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總經理 上海復旦大學管理碩士 正修工專電機科 聲寶研發工程師 神通電腦課長 憶華電機副理	台表科董事長兼總經理、RMIH 董事兼 CEO 、峻凌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TSMT(BVI)、 RM(BVI)、TSMT(Singapore)、台表科技、峻 凌(蘇州)、台表科技(蘇州)、峻凌(寧波)、 峻凌(廈門)、峻泓光電(香港)、Big Good 董事、峻泓光電、百弘投資、遠程通訊董事 (法人代表)、捷訊科技、光拓光電董事長 (法人代表)	董事	伍允中	父子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文慶	男	105.06.15	3	84.02.23	5,905,789	2.00%	5,905,789	2.00%	613,701	0.21%	台灣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系 台灣飛利浦工程師 憶華電機開發部經理	弘大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林文章	兄弟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嘉真	女	105.06.15	3	97.06.13	615,030	0.21%	615,030	0.21%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寶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 計員	台表科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TSMT(Singapore)、TSMT(India)、峻凌(寧 波)、峻凌(廈門)董事、峻凌(成都)、峻泓(蘇 州)監事、峻泓光電、捷訊科技監察人、百 弘投資及泰銘綠能董事長(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沈顯和	男	105.06.15	3	97.06.13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友達光電董事/副總經理 鈦威通訊副董事長 聯華電子經理/廠長	皇城科技 總經理及董事 茂達電子、志聖工業監察人 隆達電子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中國電器及絡達科技薪酬委員 明興光電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伍允中	男	105.06.15	3	105.06.15	1,966,470	0.67%	1,966,470	0.67%	0	0	美國 Lehigh University 電機工 程學士及能源系統工程碩士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工程專 案經理	峻凌(蘇州)工程專案經理 遠程通訊董事	董事長	伍開雲	父子
獨董	中 華 民 國	胡首強	男	105.06.15	3	92.04.04	338,888	0.11%	338,888	0.11%	0	0	中國工商管理專校 均昌企業業務經理 中鴻實業總經理	中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獨董	中 華 民 國	張美瑗	女	105.06.15	3	97.06.13	0	0	0	0	0	0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工業及系 統工程碩士 盛揚管理顧問(股) 總經理 光華投資事業部經理 中加投資投資經理 宏達國際監察人	東安投資、東元國際投資、安台國際投資總 經理、瑞軒科技、匯鑽科技董事、高樂餐飲 事業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獨董	中 華 民 國	陳夢萍	女	105.06.15	3	99.05.14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當代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林文章	男	105.06.15	3	86.10.13	2,449,883	0.83%	2,449,883	0.83%	1,979,442	0.67%	育達商職商科 天韋機車(股)公司 負責人	弘大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吉凡妮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林文慶	兄弟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蕭雪鳳	女	105.06.15	3	92.04.04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銀行保險系 第一商業銀行專員 遠流出版事業(股)財會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董事及監察人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6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伍開雲				✓					✓	✓	✓		✓	✓	0
林文慶				✓	✓	✓			✓	✓	✓	✓	✓	✓	0
王嘉真				✓			✓		✓	✓	✓	✓	✓	✓	0
沈顯和				✓	✓	✓	✓	✓	✓	✓	✓	✓	✓	✓	1
伍允中						✓	✓		✓	✓	✓		✓	✓	0
胡首強				✓	✓	✓	✓	✓	✓	✓	✓	✓	✓	✓	0
張美瑗				✓	✓	✓	✓	✓	✓	✓	✓	✓	✓	✓	0
陳夢萍			✓	✓	✓	✓	✓	✓	✓	✓	✓	✓	✓	✓	0
林文章				✓	✓	✓			✓	✓	✓		✓	✓	0
蕭雪鳳				✓	✓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

106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伍開雲	男	80.04.10	12,031,653	4.07%	13,404,152	4.54%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總經理 上海復旦大學管理碩士 正修工專電機科 聲寶研發工程師 神通電腦課長 憶華電機副理	台表科董事長兼總經理、RMIH 董事兼 CEO、峻凌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TSMT(BVI)、RM(BVI)、TSMT(Singapore)、台表科技、峻凌(蘇州)、台表科技(蘇州)、峻凌(寧波)、峻凌(廈門)、峻泓光電(香港)、Big Good 董事、峻泓光電、百弘投資、遠程通訊董事(法人代表)、捷訊科技、光拓光電董事長(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源德	男	97.07.01	61,808	0.02%	0	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所 飛利浦電子協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宏聲	男	95.01.01	5	0.00%	0	0	中央大學企管系(EMBA) 旭邦科技製造部課長	峻泓光電董事長(法人代表) 百弘投資、光拓光電、泰銘綠能、捷訊科技及同泰電子科技董事(法人代表)、TSMT(India)董事、峻凌(寧波)、峻凌(廈門)、峻凌(東莞)、峻凌(合肥)及峻凌(重慶)總經理 峻泓光電(蘇州)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嘉真	女	96.11.30	615,030	0.21%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台表科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TSMT(Singapore)、TSMT(India)、峻凌(寧波)、峻凌(廈門)董事、峻凌(成都)、峻泓(蘇州)監事、峻泓光電、捷訊科技監察人、百弘投資及泰銘綠能董事長(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文忠	男	101.07.16	47,250	0.02%	0	0	中華工業專科學校機械工程科 精英電腦製造課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坤珍	男	99.03.08	24,290	0.01%	0	0	加拿大皇家大學商業管理碩士 美台電訊公司 MIS 資深經理 中強光電電腦技術服務處處長 揚泰光電業務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蘇嘉玲	女	99.05.14	6,355	0.00%	0	0	東吳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所 大聯大控股-品佳財務管理師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張惠玲	女	99.05.14	33,466	0.01%	0	0	元智大學經營管理技術系 統盟電子財務部課長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鄭芸安	女	94.06.10	44,556	0.02%	0	0	淡江大學財務系 三聯科技稽核專員	無	無	無	無

註：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0)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兼 總經理	伍開雲	-	748	-	-	5,500	5,500	-	-	0.96	1.09	6,965	17,069	108	108	2,200	-	2,200	-	2.59	4.49	無
董事	林文慶																					
董事兼副 總經理	王嘉真																					
董事	沈顯和																					
董事	伍允中																					
獨立董事	胡首強																					
獨立董事	張美瑗																					
獨立董事	陳夢萍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I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J
低於 2,000,000 元	林文慶、沈顯和王嘉真、伍允中胡首強、張美瑗陳夢萍	林文慶、沈顯和王嘉真、伍允中胡首強、張美瑗陳夢萍	林文慶、沈顯和伍允中、胡首強張美瑗、陳夢萍	林文慶、沈顯和伍允中、胡首強張美瑗、陳夢萍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伍開雲	伍開雲	王嘉真	王嘉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伍開雲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伍開雲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8 位	共 8 位	共 8 位	共 8 位

註 1：董事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係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2. 監察人之酬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3)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投資 業金 酬金
		報酬(A) (註 1)		酬勞(B)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監察人	林文章	0	0	1,000	1,000	0	0	0.18%	0.18%	無
監察人	蕭雪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文章、蕭雪鳳	林文章、蕭雪鳳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2 位	共 2 位

註 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3：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4：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伍開雲	8,599	17,701	324	324	4,000	4,000	2,800	-	2,800	-	2.75	4.35	30
副 總	陳源德													
副 總	林宏聲													
副 總	王嘉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源德、林宏聲、王嘉真	陳源德、林宏聲、王嘉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伍開雲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伍開雲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4 位	共 4 位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按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伍開雲	0	3,700	3,700	0.65%
	副 總	陳源德				
	副 總	林宏聲				
	副 總	王嘉真				
	協 理	陳文忠				
	協 理	李坤珍				
	財務主管	蘇嘉玲				
	會計主管	張惠玲				

註1：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證期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2.59%	4.49%	2.05%	2.89%
監察人	0.18%	0.18%	0.18%	0.1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75%	4.35%	1.74%	2.51%

2.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僅為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權等。
3.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依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伍開雲	6	0	100%	105.06.15 改選，連任
董事	林文慶	4	0	67%	105.06.15 改選，連任
董事	沈顯和	6	0	100%	105.06.15 改選，連任
董事	王嘉真	6	0	100%	105.06.15 改選，連任
董事	伍允中	3	1	75%	105.06.15 改選，新任董事，105 年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胡首強	6	0	100%	105.06.1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張美瑗	6	0	100%	105.06.1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夢萍	6	0	100%	105.06.15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第 26 頁)：均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內容均配合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定即時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網站，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最新之業務及財務經營情形，執行情形良好。

2. 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5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9 頁。

3.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監事，選任董事 8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及監察人 2 人，以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註)	備註
監察人	林文章	6	100%	105.06.15 改選，連任
監察人	蕭雪鳳	6	100%	105.06.15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與員工及股東可利用電話、信件、傳真或其他方式進行溝通，溝通管道順暢。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稽核主管均定期提供稽核報告予監察人，會計師於每季查核財務報告時，皆會主動與全體監察人進行溝通，此外，監察人若認為有需要，亦可隨時與稽核主管或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公司股務單位專責處理各項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等相關事宜。亦於網站上設置專門頁面及設置專用信箱，收納各項提問或建議。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隨時掌握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之監督及管理作業辦法」及「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作業程序」，以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防火牆及風險控管機制。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規範本公司內部人及所有員工，以及任何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而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並定期做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之成員多元化，董事成員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及工作領域，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為落實推動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提高女性決策參與並健全董事會結構，本公司有三席女性董事參與為董事會之成員。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同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同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除每年取得會計師獨立聲明書之外，亦透過股務單位確認會計師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及確認會計師未兼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任何職位。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事務由總經理負責督導,由股務單位負責執行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各次董事會及股東常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辦理公司變更登記、定期檢視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辦法、提供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同時藉由公司網站中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公司最新訊息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包含重要企業社會責任在內之相關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並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http://www.tsmt.com.tw/)隨時揭露相關資訊。 本公司指定股務單位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本公司落實發言人制度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本公司105年未舉辦法人說明會,未來若舉辦法人說明會將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無差異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本公司對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五、營運概況」。 2.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詳請參閱下表「10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4.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品質改善及專業技術之提升,提供與客戶最好的服務與產品。 5.本公司已為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保險賠償限額為每一賠償請求及全年累計賠償限額美金3,000仟元。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於104年度評鑑結果為全體評鑑公司之前35%。105年之改善情形,如1.公司董事會自105年起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2.於106年3月董事會中報告董監責任保險之相關內容,3.自105年年報開始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未來本公司將在營運的各個層面維持公司治理有效機制,並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化以及提升股東之權益。				

10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沈顯和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綠色產業的發展動向-低碳投資與商業策略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王嘉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一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伍允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國際與我國反避稅發展與企業應有之因應探討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
陳夢萍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於公司治理之專業角色~以獨立董事為例
張美瑗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上市櫃公司三大實務守則談企業經營
		第三方支付業務的發展現況與挑戰
胡首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禮暨專題講座
蕭雪鳳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相關 料系之 公私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陳夢萍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胡首強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張美瑗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8 月 8 日至 108 年 6 月 14 日，105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夢萍	2	0	100%	105.8.8 改選，連任
委員	胡首強	2	0	100%	105.8.8 改選，連任
委員	張美瑗	2	0	100%	105.8.8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由董事會督促社會責任之實踐，並隨時檢討實施成效。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自104年起，陸續辦理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教育訓練。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各面向工作由總管理處及高階管理階層承接並引領推動，規劃各事業單位需參與之工作項目與落實執行，並將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政策方向與執行進度。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本公司於考核員工績效時，企業社會責任之表現為重要考核事項，與本公司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有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重視資源回收及照明設備之節能性，以追求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進之雙贏目標。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生產過程中使用無鉛作業，並無廢水、廢氣及噪音等污染問題，已獲得ISO14001、OHSAS18001認證證書及被認定為Sony的Green Partner。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本公司新建之廠房，皆使用節能之照明和空調設施，落實節能減碳政策。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確實遵守相關法規及及國際人權公約訂定工作規則，對於工作年齡、工時、假勤、婦女等推行工作保護，並透過勞資會議了解員工需求，保障員工之權益，執行情形良好。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本公司訂有「員工檢舉事項作業流程」，規範員工申訴機制及申訴管道，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各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得透過員工檢舉信箱反應，由本公司人事單位專人受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取得OHSAS18001認證證書，透過此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1.依法令規定，各廠區於每季召開勞資會議。 2.每月召開福委會，與福利委員討論決議福利金的支出流向。 3.本公司設有員工政策與溝通管道，該管道均於各廠設置意見箱，並積極了解暨合理滿足同仁需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每年皆會依據員工現況工作需求及職涯能力發展需要，提供合適訓練課程與預算。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非最終產品製造者，此評估項目不適用。	無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非最終產品製造者，此評估項目不適用。	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每半年實施供應商稽核，以確保本公司的整體供應鏈有效地全面提升產品安全、生產過程、工作環境、人權、健康及安全等面向，促進整體供應鏈對《電子行業行為準則同意書》(Electric Industry code of Conduct)(EICC)的實踐。	無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已將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列入制式合約，並已陸續在契約新訂或換約時加入本項條款。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104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其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落實廢棄物管理，並執行資源回收，以達綠色環保之要求。 (二)本公司新建之廠房皆使用節能之照明及空調設施，落實節能減碳政策。 (三)本公司通過ISO14001、OHSAS18001認證，其對環保及安全衛生皆有完整的制度，且執行情形良好。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此情形。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本公司已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落實及監督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之應注意事項，並明文禁止員工收賄、行賄及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之應注意事項，並明文禁止員工收賄、行賄及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外包商均建立有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簽立保密條款。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以稽核室為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訂有「員工檢舉事項作業流程」，對於利益衝突等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各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得透過員工檢舉信箱反應。 本公司訂定有內部管理辦法且內部控制制度運作情形良好，內部稽核單位亦確實執行各項查核作業。 本公司定期於新進人員訓練中特別聲明公司誠信經營的原則，公司採購單位亦不定期向供應商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原則，以杜絕不誠信之商業行為。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	本公司訂有「員工檢舉事項作業流程」，對於利益衝突等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各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得透過員工檢舉信箱反應，由本公司人事單位專人受理。 本公司訂有「員工檢舉事項作業流程」，以規範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差異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訂有「員工檢舉事項作業流程」，以規範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亦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每年皆向商業往來廠商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的政策及不接受任何不當利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第14-27頁)，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 [http:// www.tsmt.com.tw](http://www.tsmt.com.tw) 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保障股東權益：

本公司重視股東知的權利，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及公司治理情形，經常且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

2. 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制定公平、公正、公開之董事選任程序，並採用累積投票制度以充分反應股東意見，另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其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等事項，均依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證券交易所規定辦理。

3. 發揮監察人功能：

本公司制定公平、公正、公開之監察人選任程序，並採用累積投票制度以充分反應股東意見，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於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監察人因錯誤或疏忽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4.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供應商、公司之利益相關者，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5. 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確實依照相關法令、證券交易所或主管機關之規定，忠實履行其義務且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17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伍 開 雲

總經理：伍 開 雲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董 事 會 重 要 決 議
105.03.23	1.通過提撥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案。 2.承認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7.通過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8.通過訂定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日期、議程、提案及提名期間案。 9.通過核備大陸子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累積達三億元以上情形。 10.通過核備本公司及子公司 <u>峻凌有限公司</u>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11.通過投資設立印度子公司案。
105.04.29	1.通過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2.通過 105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3.通過 <u>TSMT(BVI)</u> 盈餘分配案。 4.通過審查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被提名人資格案。 5.通過核備大陸子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累積達三億元以上情形。 6.通過核備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105.06.15	1.選任董事長。 2.通過盈餘分派配息基準日案。
105.08.08	1.通過 105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聘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3.通過 <u>峻凌有限公司</u> 資金貸與本公司美金 1 仟萬元案。 4.通過本公司參與 <u>遠程通訊</u> 現金增資 2 仟萬元案。 5.通過核備大陸子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累積達三億元以上情形。 6.通過核備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105.10.28	1.通過 105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 <u>TSMT(BVI)</u> 盈餘分配人民幣 53,924,117.89 元。 3.通過 <u>峻凌有限公司</u> 資金貸與本公司美金 1 仟萬元案。 4.通過核備本公司赴印度投資案。 5.通過本公司之孫公司 <u>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u> 取得不動產案。 6.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 <u>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u> 背書保證美金 14,000 仟元。 7.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 <u>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u> 背書保證盧比 400,000 仟元。 8.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 <u>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 背書保證新台幣 80,000 仟元。 9.通過 <u>TSMT (Singapore)</u> 資金貸與子公司 <u>TSMT (India)</u> 美金 2,500 仟元。 10.通過核備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決議日期	董 事 會 重 要 決 議
105.12.19	1.通過訂定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3.通過 <u>峻凌有限公司</u> 資金貸與關聯企業 <u>峻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u> 美金 3,000 仟元。 4.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 <u>峻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u> 背書保證新台幣 150,000 仟元整。 5.通過核備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106.03.17	1.通過提撥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案。 2.承認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通過訂定民國 106 年股東常會日期、議程及提案期間案。 8.通過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9.通過核備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106.04.28	1.通過 106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 <u>TSMC(BVI)</u> 盈餘分派案。 3.通過核備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案。

2.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執行情形：

(1)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於 105.06.30 獲商業司核准變更登記，本公司已依修訂後之公司章程運作，並將修訂後之「公司章程」揭露於公司網站。

(2)承認 104 年度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3)承認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分派股東現金紅利 438,597,530 元，並經 105.06.15 董事會通過訂定 7 月 29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4)選舉第十二屆董事及監察人。

執行情形：選舉結果董事當選人為：伍開雲、林文慶、王嘉真、沈顯和、伍允中，獨立董事當選人為：陳夢萍、張美瑗、胡首強，監察人當選人為林文章、蕭雪鳳。新任董監事之任期自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起至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並於 105.06.30 獲商業司核准變更登記。

(5)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

執行情形：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	8,295	-	-	-	600	600	105年 全年度	其他：移轉 訂價報告
	張明輝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15%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5 年 4 月 29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由周筱姿會計師及張明輝會計師更換為李秀玲會計師及張明輝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更 換 日 期	106 年 3 月 17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由李秀玲會計師及張明輝會計師更換為邱昭賢會計師及李秀玲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秀玲會計師及張明輝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5年4月29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邱昭賢會計師及李秀玲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6年3月17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伍開雲	-	-	-	-
董事	林文慶	-	-	-	-
董事	沈顯和	-	-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王嘉真	-	-	-	-
董事	伍允中	-	-	-	-
獨立董事	胡首強	-	-	-	-
獨立董事	張美瑗	-	-	-	-
獨立董事	陳夢萍	-	-	-	-
監察人	林文章	-	-	-	-
監察人	蕭雪鳳	-	-	-	-
經理人	陳源德	-	-	-	-
經理人	林宏聲	-	-	-	-
經理人	李坤珍	-	-	-	-
經理人	陳文忠	-	-	-	-
財務主管	蘇嘉玲	-	-	-	-
會計主管	張惠玲	-	-	-	-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合 計 持 有 股 份		前 十 大 股 東 相 互 間 具 有 財 務 會 計 準 則 公 報 第 六 號 關 係 人 或 配 偶、二 親 等 以 內 之 親 屬 關 係 者， 其 名 稱 或 姓 名 及 關 係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名 稱	關 係	
有傑投資	12,300,471	4.16	-	-	-	-	-	-	註 3
伍開雲	12,031,653	4.07	13,404,152	4.54	-	-	王英咩	夫妻	
王英咩	11,521,085	3.90	13,914,720	4.71	-	-	伍開雲	夫妻	
林文慶	5,905,789	2.00	613,701	0.21	-	-	林文章	兄弟	
新光人壽	5,324,758	1.80	-	-	-	-	-	-	註 4
徐航健	5,311,772	1.80	-	-	-	-	-	-	
LSV 新興	4,972,218	1.68	-	-	-	-	-	-	註 5
中嘉投資	4,860,905	1.65	-	-	-	-	-	-	註 6
挪威中央	4,797,380	1.62	-	-	-	-	-	-	註 7
梵加德新興	4,561,000	1.54							註 8

註 1：將前十名股東姓名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全名：有傑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周國台。
 註 4：全名：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東進。
 註 5：全名：臺銀保管 LSV 新興市場股票有限合夥投。
 註 6：全名：中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惠萍。
 註 7：全名：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註 8：全名：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註)	本 公 司 投 資		董 事、監 察 人、經 理 人 及 直 接 或 間 接 控 制 事 業 之 投 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TSMT(BVI)	154,000,000	100.00	-	-	154,000,000	100.00
台表科技有限公司	9,999	99.99	1	0.01	10,000	100.00
TSMT(SINGAPORE)	5,500,000	100.00	-	-	5,500,000	100.00
峻泓光電(股)公司	26,423,291	85.24	1,934,142	6.24	28,357,433	91.48
百弘投資(股)公司	6,000,000	100.00	-	-	6,000,000	100.00
捷訊科技(股)公司	9,000,000	90.00	-	-	9,000,000	90.00
同泰電子科技(股)公司	21,871,862	24.96	-	-	21,871,862	24.96
遠程通訊科技(股)公司	4,700,000	47.00	300,000	3.00	5,000,000	50.00

註：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79/03	10	1,200	12,000	1,200	12,000	現金增資 12,000 仟元	無	-
80/10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金增資 8,000 仟元	無	-
83/08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無	-
84/03	10	3,700	37,000	3,700	37,000	現金增資 12,000 仟元	無	-
86/11	10	14,500	145,000	14,500	145,000	現金增資 108,000 仟元	無	-
87/07	10	19,900	199,000	19,900	199,000	現金增資 54,000 仟元	無	-
88/09	10	40,000	400,000	25,500	25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25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9,750 仟元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註 1
89/08	10	40,000	400,000	33,000	330,000	盈餘轉增資 50,000 仟元 現金增資 25,000 仟元	無	註 2
90/08	10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盈餘轉增資 70,000 仟元	無	註 3
91/08	10	60,000	600,000	49,000	490,000	盈餘轉增資 90,000 仟元	無	註 4
92/06	10	66,000	66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110,000 仟元	無	註 5
93/08	10	130,000	1,300,000	66,600	666,000	盈餘轉增資 66,000 仟元	無	註 6
94/08	10	130,000	1,300,000	73,810	738,100	盈餘轉增資 72,100 仟元	無	註 7
94/11	40	130,000	1,300,000	83,810	838,1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註 8
95/01	12.1	130,000	1,300,000	85,019	850,19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2,090 仟元	無	註 9
95/02	12.1	130,000	1,300,000	86,748	867,48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7,290 仟元	無	註 10
95/08	65	200,000	2,000,000	13,000	997,480	現金增資 130,000 仟元	無	註 10
95/10	10	200,000	2,000,000	16,912	1,166,602	盈餘轉增資 169,122 仟元	無	註 11
95/12	10	200,000	2,000,000	230	1,168,90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300 仟元	無	註 12
96/01	10	200,000	2,000,000	1,058	1,179,48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0,580 仟元	無	註 12
96/02	10	200,000	2,000,000	20	1,179,68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00 仟元	無	註 12
96/03	10	200,000	2,000,000	142	1,181,10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620 仟元	無	註 12
96/06	10	200,000	2,000,000	22,032	1,401,417	盈餘轉增資 220,315 仟元	無	註 12
96/12	10	200,000	2,000,000	1,103	1,412,44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1,030 仟元	無	註 13
97/01	10	200,000	2,000,000	286	1,415,30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860 仟元	無	註 13
97/07	10	200,000	2,000,000	25,714	1,672,445	盈餘轉增資 257,137 仟元	無	註 13
98/08	10	200,000	2,000,000	11,532	1,787,766	盈餘轉增資 115,321 仟元	無	註 14
99/02	65	250,000	2,500,000	20,000	1,987,766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註 15
99/07	10	250,000	2,500,000	19,668	2,184,442	盈餘轉增資 196,668 仟元	無	註 16
100/08	10	300,000	3,000,000	21,844	2,402,887	盈餘轉增資 218,444 仟元	無	註 17
101/08	10	300,000	3,000,000	16,820	2,571,089	盈餘轉增資 168,202 仟元	無	註 18
101/11	48.6	300,000	3,000,000	64	2,571,72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640 仟元	無	註 19
102/08	10	300,000	3,000,000	12,859	2,700,315	盈餘轉增資 128,586 仟元	無	註 20
103/08	10	300,000	3,000,000	10,801	2,808,328	盈餘轉增資 108,013 仟元	無	註 21
103/11	41.3	300,000	3,000,000	475	2,813,07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750 仟元	無	註 22
104/03	41.3	300,000	3,000,000	24	2,813,31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40 仟元	無	註 23
104/08	10	500,000	5,000,000	14,067	2,953,984	盈餘轉增資 140,666 仟元	無	註 24

註1：業經 88.09.28 經(088)商字第 135586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2：業經 89.08.17 經(089)商字第 129918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3：業經 90.08.23 經(090)商字第 090013193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4：業經 91.08.13 經授商字第 091013278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5：業經 92.06.06 經授商字第 0920117874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6：業經 93.08.03 經授商字第 0930113239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7：業經 94.08.24 經授商字第 0940116636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8：業經 94.11.25 經授商字第 0940123543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9：業經 95.01.11 經授商字第 095010047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0：業經 95.08.10 經授商字第 0950117509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1：業經 95.10.03 經授商字第 0950122398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2：業經 96.07.12 經授商字第 0960115743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3：業經 97.08.15 經授商字第 097012064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4：業經 98.08.14 經授商字第 0980118317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5：業經 99.02.10 經授商字第 0990103066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6：業經 99.07.15 經授商字第 099011494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7：業經 100.08.08 經授商字第 1000118059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8：業經 101.08.03 經授商字第 1010115749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19：業經 101.11.08 經授商字第 1010123184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20：業經 102.08.06 經授商字第 1020115896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21：業經 103.08.08 經授商字第 103011594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22：業經 103.11.07 經授商字第 1030122893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23：業經 104.03.31 經授商字第 104010561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註24：業經 104.08.07 經授商字第 104011637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變更登記	尚未變更登記			
普通股	295,398,353	0	204,601,647	500,000,000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 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此情形							

(二)股東結構：

106 年 4 月 1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個 人	庫藏股	合 計
人 數	0	5	55	203	20,564	1	20,828
持有股數	0	9,348,290	25,405,359	72,540,097	185,104,607	3,000,000	295,398,353
持股比例	0.00%	3.16%	8.60%	24.56%	62.66%	1.0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6 年 4 月 1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999	6,449	1,477,977	0.50%
1,000-5,000	9,502	20,968,923	7.10%
5,001-10,000	2,158	15,327,655	5.19%
10,001-15,000	940	11,251,986	3.81%
15,001-20,000	412	7,278,087	2.46%
20,001-30,000	477	11,538,700	3.91%
30,001-40,000	216	7,560,104	2.56%
40,001-50,000	144	6,531,344	2.21%
50,001-100,000	259	17,805,897	6.03%
100,001-200,000	128	17,314,645	5.86%
200,001-400,000	56	15,497,482	5.25%
400,001-600,000	21	10,198,909	3.45%
600,001-800,000	17	11,749,941	3.98%
800,001-1,000,000	12	10,917,383	3.70%
1,000,001 股以上	37	129,979,320	43.99%
合計	20,828	295,398,353	100.00%

特 別 股

106 年 4 月 18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自行視實際情形分級	無此情形		
合計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6 年 4 月 18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有傑投資有限公司	12,300,471	4.16
伍開雲	12,031,653	4.07
王英呷	11,521,085	3.90
林文慶	5,905,789	2.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324,758	1.80
徐航健	5,311,772	1.80
臺銀保管 LSV 新興市場股票有限合夥投	4,972,218	1.68
中嘉投資有限公司	4,860,905	1.6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797,380	1.62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4,561,000	1.5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42.00	31.30	29.85
	最 低	24.75	25.00	25.90
	平 均	34.69	27.31	27.85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40.75	39.65	37.03
	分 配 後	39.2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94,308 仟股	292,398 仟股	292,398 仟股
	每股盈餘(追溯前) (註3)	3.05	1.95	0.29
	每股盈餘(追溯後) (註3)	3.0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5	1.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11.37	14.01
	本利比 (註6)		23.13	27.31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4.32%	3.66%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追溯前)。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5 年度股利分派業經 106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並擬於 106 年 6 月 16 日提股東常會承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5%及董監酬勞不高於1%。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2)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3)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配合未來公司營運規劃、業務發展、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等考量因素，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擬自未分配盈餘中提撥 292,398,353 元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0 元，惟尚待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2) 本案係依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295,398,353 股，扣除截至 106 年 3 月 17 日止已買回本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合計 292,398,353 股之股本計算配息率。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本年度無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5%及董監酬勞不高於1%。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參考以前年度之提撥情形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率估列。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106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方式分派105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32,760仟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6,500仟元。

(2) 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3)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之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本公司105年度實際分派屬於104年度盈餘之員工現金酬勞50,200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0,000仟元。

(2) 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之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認列之金額無差異，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前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請詳下表。

106 年 4 月 30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二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 年 8 月 12 日至 104 年 10 月 8 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25 元至 4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83,953 仟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3,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此情形。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截至本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劃內容：無。

(二)截至本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劃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一般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 (2)前項有關商品之進出口業務。
- (3)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4)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主要業務範圍，請參閱本年報捌、特別記載事項之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第 75~76 頁)。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大尺寸光電產品		小尺寸光電產品		LED 燈條		其他		合計	
	營業收入	比率 (%)	營業收入	比率 (%)	營業收入	比率 (%)	營業收入	比率 (%)	營業收入	比率 (%)
104 年度	10,441,809	34.64	1,899,746	6.30	8,486,642	28.15	9,316,972	30.91	30,145,169	100.00
105 年度	11,267,194	37.50	871,569	2.90	10,257,137	34.14	7,650,397	25.46	30,046,297	100.00
106 年 第一季	2,604,491	38.07	139,886	2.04	2,396,379	35.03	1,700,949	24.86	6,841,705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薄膜式液晶顯示面板之控制板、LED LIGHT BAR、液晶電視主機板等電子產品、數位相機軟板、家電控制板等影音家電資訊產品、無線網路等資訊產品之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設計、加工及製造。
- (2)汽車電子用品基板設計、加工及製造。
- (3)一般消費電子 LED 照明、LED 專用照明及軟板 COF 相關應用產品之設計、加工及製造。
- (4)智能家電產品之設計、加工及製造。
- (5)觸控模組基板加工及製造。
- (6)電動機車模組之組裝及製造。
- (7)智慧穿戴式產品模組之設計、加工及製造。
- (8)訊號原/ 通訊產品之組裝、加工及製造。
- (9)醫療設備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 (10)智能電子白板模組、加工及製造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物聯網相關應用裝置之設計、加工及製造。
- (2)車前市場(OE)行車紀錄器組裝、加工及製造。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PCB基板之加工製造，係將微處理器、記憶體及其他相關電子零組件透過表面黏著技術(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SMT)，以高速機將電子零組件加工裝配於基板上，使基板上之配線電路相互連結，以發揮PCB基板之設計功能，而目前表面黏著技術已廣泛應用於各式電子產品，如通訊、光電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本公司以PCB基板加工製造及LED燈條之產銷為主要業務，因此本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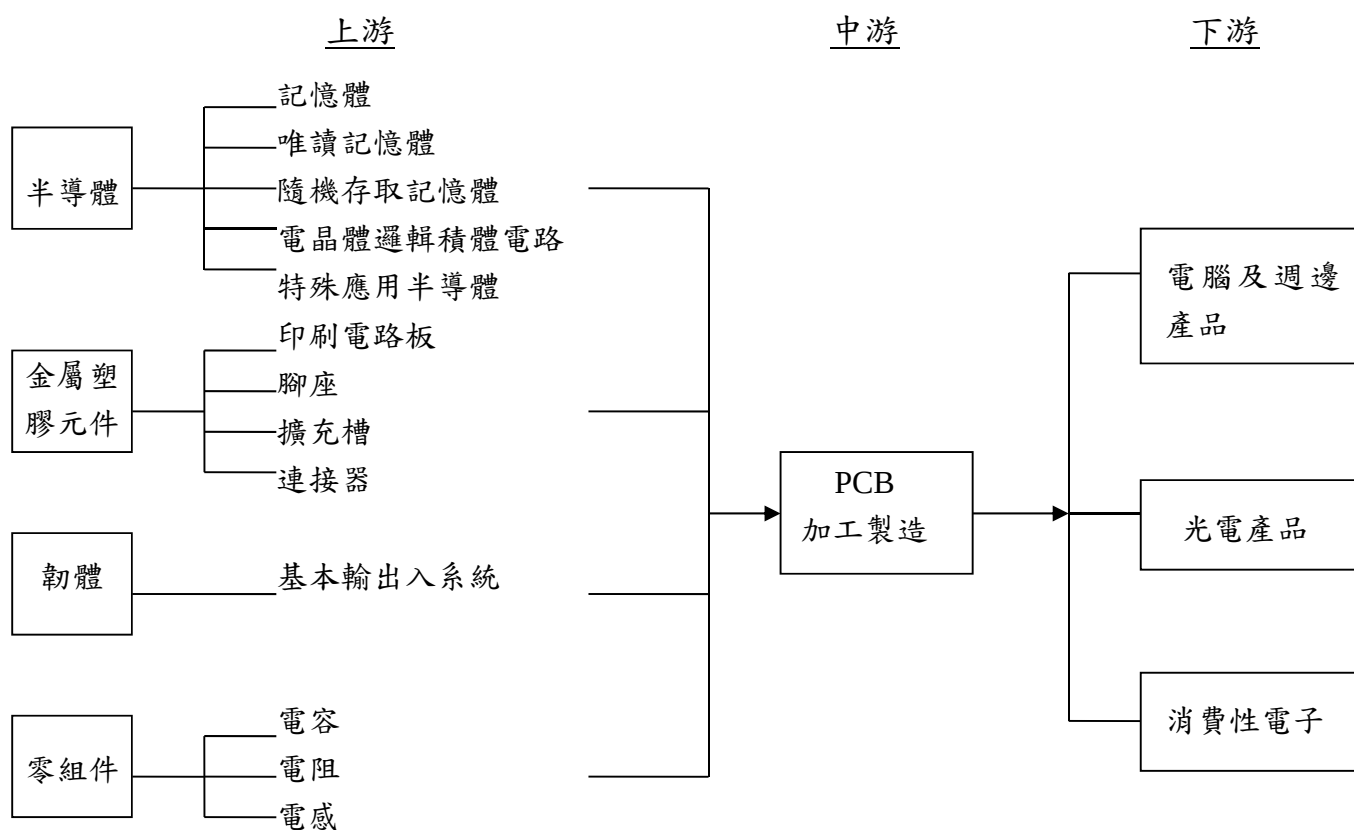
司所營事業係屬電子硬體產業之一環，其加工服務涵蓋之範圍包括資訊、光電及資訊家電等。

電子硬體產品由設計、零組件製造、組裝至出貨等一連串製成過程中，PCB 基板加工係屬重要之製造程序，若過程處理不當，勢必影響產品品質。過去資訊電子產品之製造廠商對於 PCB 基板之加工製造都是本身自建加工產線，產能不足部分才有可能委外，由專業的加工廠商承接零星的訂單，所以相關業者規模一般較小，是故大部分小型專業 PCB 基板加工製造廠商受限於本身之規模及設備，僅能從事製程前段之基板表面黏著，或後段之人工插件製程。近年來由於電子產業分工日益精細，且國內的電子產業製造商為求產能之迅速擴充及減少機器設備的投資與風險，逐漸將 PCB 加工製造業務委外生產，因此提供了專業的組裝代工廠商具潛力的成長空間。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PCB 基板加工製造上、中、下游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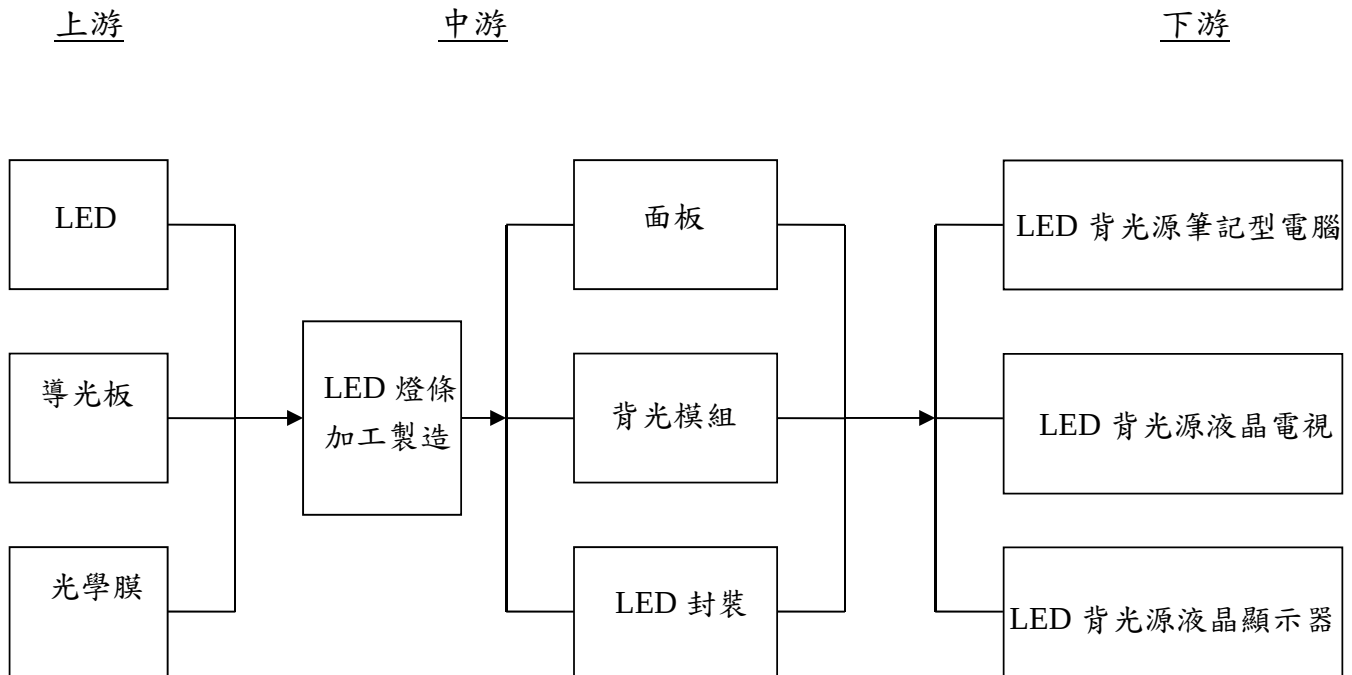
就PCB組裝製造產業上、下游關聯性觀之，上游為半導體、金屬塑膠元件、韌體及零組件供應商，下游則為電腦及週邊設備，光電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製造商。由於我國電子硬體工業憑藉著專業之分工體系，整個產業上、中、下游體系配合得相當成功，目前主要之半導體、金屬塑膠元件、零組件等多數產品均可由我國廠商自主供應，且藉著上下游間技術之提昇，產業發展亦趨成熟。茲將本公司所屬之PCB基板組裝加工產業之上、下游關聯性彙總如下：



資料來源：兆豐證券整理

B.LED 燈條上、中、下游關係

本公司所生產之LED燈條產品，主係為面板、背光模組及LED封裝等中游廠商生產產品時所需之主要零組件，其上游為LED、導光板及光學膜供應商，下游則為LED背光源之筆記型電腦、液晶電視及顯示器等產品製造商，茲將該產業之上、下游關聯性彙總如下：



資料來源：兆豐證券整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近年來，隨著電子產品輕、薄、短、小、高功能、低成本的發展趨勢下，專業之代工經營策略為不斷研發新製程及開發新技術，並提昇製程的良率，注重產品市場之發展情勢，爭取穩定之優質客源。近年來除電腦主機板委外專業代工外，隨著液晶顯示器、數位相機、DVD、無線傳輸及其它通信及光電產品逐漸為全球消費市場所接受，台灣的相關消費性電子產品廠商為承接來自全球各地的委外生產訂單，勢必將 PCB 基板之組裝加工委外。另外，電子產品的製造過程中，廢棄電子的鉛污染問題逐漸為先進國家所重視，因此電子產品無鉛化的趨勢，也將為專業代工業者產品生產的技術趨勢，本公司業於 2003 年配合國際環保法規規範的更新導入符合 ROHS 規範的無鉛製程，目前更已導入無鹵製程。

4. 市場競爭情形：

電子產業將 PCB 基板組裝加工製程委外生產，考量委外加工廠商主要以其 SMT 產能、製造技術、產品品質及交貨速度為重點，因此 PCB 基板之組裝加工，不僅須投入龐大資金購置機器設備，尚須培養一批專業技術人才研發新製程，使 PCB 基板組裝加工廠商有大型化與資本密集的趨勢。目前台灣地區有多家廠商投入，競爭情形激烈，由於目前電子相關產品訂單皆掌握在國內外知名廠商手中，因此能與客戶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將是除了產能、技術及交貨速度外，另外人力素質佳及良率穩定度高更重要的競爭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486,644	489,301	115,149
營業收入	30,145,169	30,046,297	6,841,705
研發費用佔營收比率	1.61%	1.63%	1.68%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2012 年本公司 Green RoHS 規範內容可以完全符合 EU RoHS 標準，並在 2011 年開始全面導入無砷政策。
- (2) 2012 年跨入 LED Lighting 代工事業。
- (3) 2012 年跨入 SSD 固態硬碟代工事業，由於品質及技術深獲國際大廠肯定，及各種應用領域之國際知名廠商重視與合作。展望未來，TSMT 持續努力以領先同業之技術與品質生產 SSD 固態硬碟產品，更提供客戶較完整的產品線與服務。
- (4) 2012 年跨入 touch 產品代工事業：
因應「觸控旋風」，使全球消費大眾體驗到人性化的觸控操作介面所帶來的便利與驚奇，有鑑於此，本公司積極佈局投入觸控面板 SMT 生產相關領域，並持續專注於 SMT 生產技術相關領域的研發與創新，智慧型手機 touch 面板 FPC 打件+under fill 膠製程，平板電腦 touch 控制板與 windows 8 touch 控制板打件+UV 膠生產技術，並成功跨足此新產業。
- (5) 2012 年跨入 2nd Lens 直下式 LB 產品代工事業：
由傳統 LED LB 打件，再進化第二製程 " 2nd Lens SMT "，同時引進全自動點膠機進行熱固膠點附與 Lens 打件生產技術。
- (6) 2012 年跨入 3D panel 與 4K2K 高解析 panel 控制板代工事業：
因應 TV 應用方面規格提升，也不斷有新突破，在新的 3D 數位媒體的數位家庭世代來臨，本公司也因此投入相關製程研發技術，並持續配合客戶需求，朝向裸眼 3D 與偏光眼鏡式 3D 顯示技術以及 4K2K 高解析度面板 SMT 生產技術發展，且已具備完善生產技術，並能提供客戶完整的 SMT 生產線服務。
- (7) 2013 在 EU RoHS 2.0 規範改版要求時間點前，提前轉換 EU RoHS 2.0 指令 2011 65 EU (2011/65/EU)，並修訂相關法規管理規定，遵照歐盟要求建立 SMT 無鉛製程，提供客戶符合 EU RoHS 規範的 SMT 生產線服務，落實本公司對社會「永續發展」的決心。
2013 年跨入綠能電動機車模組代工事業
為因應跨足不同產業領域，以及電動機車新革命世代來臨，本公司投入相關製程研發技術，配合客戶需求，朝向模組組裝生產技術發展，且已具備完善生產技術，並設立後段組裝產線，除了能提供客戶完整的 SMT 生產線服務，也可能提供模組成品組裝服務。
- (8) 2014 設立(金、鉮、錫、鎢)衝突礦產政策，依照 Dodd-Frank Wall Street Reform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Act)EICC 衝突礦產法規，建置系統管理新增修訂相關法規管理規定，確保礦源均不來自剛果共和國及其鄰近國

家之衝突地區，完全遵照 EICC 衝突礦產法規要求建立，並於 2015/12/01 起 100%揭露衝突礦產礦源，落實本公司對社會「永續發展」的決心。

(9) 2013 年跨入電動機車模組代工事業：

1. 本公司投入相關製程研發技術，朝向模組組裝生產技術發展，2014 年除了具備完善生產技術，設立專人專線專機，也通過了 TS14949 認證，以增加產品的附加價值、提高製造商及分銷商的市場聲譽及競爭力、產品品質的肯定，同年獲得客戶認證成為合格供應商，成功跨足此新產業。
2. 2014 年本公司更積極佈局投入電動機車生產相關領域，配合客戶需求，持續精進製程與投入相關設備研發技術，用於 BMS 電池管理系統/ECU 行車電腦管理系統/Light control 車燈管理系統/Vending machine 充電站管理系統模組，目前已具備完善的生產技術，並能提供客戶完整的 SMT 與模組組裝生產線服務。
3. 2015 年為配合客戶需求，持續投入製程研發技術與設備，用於生產電動機車家用充電換電站模組，目前已具備完善的生產技術，並已通過客戶認證，能提供客戶完整的 SMT 與模組組裝生產線服務。

(10) 2015 跨入了照明、智能家居產品組裝代工事業

因應節能減碳的未來世界潮流趨勢，公司投入相關照明產品的技術從研發、製程、組裝、測試方面，同時配合客戶需求且具備了完善生產技術，並設立後段組裝產線，同時具備了完善產品實驗的實驗室，且實驗室通過相關的 RA、FA、UL、UL、Energy Star Certification。

因應「物聯網」，讓消費大眾體驗到無遠弗屆所帶來的生活上智能的便利性，本公司積極佈局投入物聯網相關產品製程領域，並持續專注於新產品生產技術相關領域的研發與創新，智慧型手錶(精密組裝及防水測試)、手環(超音波塑膠焊接技術及防水測試)、體重計(使用超音波焊接利用 SUS 錫絲與玻璃表面 ITO 膜進行焊接)，已成功跨足此新產業。

(11) 2016 年跨入智慧型手機晶片模組 Bonding 事業

公司除積極投入 ACF Bonding 製程研發技術與治工具設備，加上本身已擁有的多元化創新 SMT 製程與 COF Bonding 技術能力，目前已通過國際級通訊大廠認證成為合格供應商，目前具備完善的通訊晶片模組生產技術，有能力提供各相關領域客戶完善的後段生產組裝服務。

2016 跨入指紋辨識模組代工事業

由於指紋辨識發展近來再度掀起熱潮，並促使光學式與電容式感測技術相繼出現重大突破，本公司除擁有完善領先的 SMT 技術外，仍不斷積極投資指紋辨識模組相關製程研發技術&治工具設備，終於在 2016 年獲國際大廠認可，可望於 2017 通過認證順利導入量產，加速指紋辨識滲透消費性電子市場，為使用者帶來比密碼更安全且便利的認證機制。

2016 跨入醫療模組代工事業

本公司除不斷精進製程更不惜成本投入研發技術與設備，2016 年除了具備完善生產技術，目前已獲客戶指定，代工人體體感溫度貼片模組，目前正積極籌畫 ISO13485 認證，並預計 2017 年第四季前可望通過 ISO13485 認證，以增加產品的附加價值、產品品質的 ISO 肯定，成功跨足此新產業。

2016 跨入汽車模組行車紀錄器代工事業

從 2014 年佈局投入電動機車生產相關領域，除持續精進製程與投入相關設

備研發技術外，同年更通過 TS16949 認證，並挾帶領先的 SMT 製程技術優勢，行車紀錄器產品在 2016 年獲客戶的肯定，除了成功跨足此新產業，更邁入新的里程碑。

電子產品日新月異，生產製程不斷更新，本公司自創業以來就是秉持服務的精神，以最先進的生產技術，來滿足客戶的需求，亦獲得世界各大電子廠的認可，由過去之基石，展盼將來。

本公司專研於電子產品之專業製造技術及測試治具等相關工程技術改善及提升，並投入無鉛及無鹵製程研發，更擬逐步涉入無塵室作業環境，以配合客戶需求及順應市場潮流，進而提升公司於整體產業之定位，並達成客我雙贏之目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生產管理及技術開發	1. 積極從事製程改善，透過製程能力改善，提高生產效率。 2. 推動全面製程品管活動及提升檢測能力，提高品質，降低不良率。 3. 引進新製程，並縮短生產循環時間及交貨時間，增加客戶滿意度。 4. 強化設備投資及汰舊換新，改善產銷流程與產線配置，降低拋料率，提升產能與生產效率。 5. 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優化製程，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市場行銷	1. 與客戶建立策略聯盟之合作方式，取得良性之互動。 2. 持續開發國內外知名客戶，並爭取國際資訊大廠之訂單，藉以提升生產技術能力及公司知名度。 3. 掌握市場動向以為產品規劃之依歸。
經營及發展策略	1. 強化經營團隊及擴大營業規模並分散銷售風險。 2. 積極培養中堅幹部，以因應未來企業成長所需之管理人才。 3. 落實 ISO 及內部控制等相關制度，使組織於制度化運作下穩健成長。 4. 加強與各主要銀行之往來以強化資金調度之能力。

2.長期發展計畫：

生產管理及技術開發	1. 網羅優秀人才，強化組織之研發能力 2. 培育生產技術團隊，提升迅速有效解決生產問題之製程能力。 3. 積極與國內外廠商進行技術開發合作，以提升關鍵技術之研發能力。 4. 投入無塵式製程研發，擴大生產產品領域。
市場行銷	1. 尋求與國外大廠之合作，爭取量大少樣之訂單，提升規模經濟績效。 2. 規劃整體性之行銷策略，除鞏固原有客源外，並積極打入國際市場。
經營及發展策略	1. 分散客戶及生產據點，降低集中銷貨之風險。 2. 持續開發及生產不同型態之產品，降低因產品生命週期消長之風險，多角化經營強化企業競爭力並確保永續經營。 3. 拓展台灣以外之國外市場，朝向『國際化』之目標邁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為從事加工組裝業務，以接近顧客生產基地提供產品及服務為主。近年來，配合下游廠商生產基地外移，目前公司產品銷貨區域以台灣、香港、日本、中國大陸為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中國	27,653,290	81.42	24,391,361	80.91	24,073,123	80.12
台灣	4,769,903	14.04	4,411,626	14.64	4,106,108	13.67
歐洲	933,385	2.75	1,271,867	4.22	1,764,715	5.87
亞洲	463,751	1.37	0	0.00	1,230	0.00
美國	141,283	0.42	70,315	0.23	101,121	0.34
其他	0	0.00	0	0.00	0	0
合 計	33,961,612	100.00	30,145,169	100.00	30,046,297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 PCB 控制基板之加工組裝及 LED 燈條之產銷業務，自 79 年成立至今一直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且除不斷努力於生產技術開發及製程改善外，並能掌握市場先機，積極進入市場主流資訊電子產品，故能迅速累積客戶及訂單，並與客戶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PCB 基板組裝加工業務應用的範圍遍及所有電子相關產品，廠商眾多且無相關比較基礎估算市場佔有率，根據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工會會員名錄，以 PCB 基板加工及組裝之同業，中小企業占有一半以上，規模較大者除本公司外尚有精成科技及環旭電子(USI)。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本公司目前係以 TFT-LCD 顯示器用之 PCB 基板加工製造業務為主，故受 TFT-LCD 面板產業之成長影響甚鉅，TFT-LCD 面板依尺寸大小分為大尺寸及中小尺寸等規格，大尺寸主要應用於液晶電視、液晶顯示器、筆記型電腦等產品，中、小型可攜式顯示器目前主要應用於行動電話及數位相機。另本公司考量 LED 背光源將取代 CCFL 趨勢明確下，自 97 年起開始產銷 TFT-LCD 用之 LED 燈條，該產品應用發展主軸為 LED 背光源之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液晶電視及液晶顯示器，茲就上述產品未來市場需求成長情形，分述如下：

(1) 液晶電視

近年來液晶技術日趨成熟，加上傳統映像管電視若配合加大螢幕尺寸將會有機體過於笨重之缺點，且液晶電視與傳統映像管電視比較下，擁有輕薄短小，置於家中不佔空間之優點，各家廠商紛紛推出液晶電視產品以搶奪市場商機，在不斷降價之情形下，刺激了消費者的購買意願，目前液晶電視已成為電視主流，歷經多年多頭行情後，全球液晶電視需求已趨近飽和。

TrendForce 光電研究 (WitsView) 研究指出，受惠於北美通路旺季銷售優於預期、中國房地產市場熱絡及大尺寸電視的價格越來越親民，進而提升買氣，2016 年全球液晶電視總出貨量為 2.19 億台，年成長 1.6%。展望 2017

年，美國市場雖然在大選後仍會有短暫震盪，但若聯準會升息，美國消費市場前景預料將轉佳，也將持續扮演支撐全球電視銷售的重要角色，預估 2017 年全球液晶電視出貨為 2.25 億台，年成長 2.6%，液晶電視發展趨勢，品牌仍聚焦大尺寸與高解析度，利基型產品如曲面、OLED 電視也將是高階市場的兵家必爭之地。依尺寸別來觀察，WitsView 預估，2016 年大尺寸（55 吋含以上）電視出貨比重來到 17.8%，2017 年可望超越兩成。

(2)液晶顯示器

近年來網際網路之普及發展，帶動個人電腦需求增加，從 2004 年開始，液晶顯示器的需求量持續著成長的態勢，同時也逐漸的取代傳統 CRT 映像管，成為電腦最主要的顯示介面。在液晶顯示器取代映像管顯示器的趨勢下，使得液晶顯示器在所有大尺寸 TFT LCD 產品中一直係出貨之主力。

然而近年整體液晶顯示器市場受限於低價筆記型電腦與平板電腦風行，同時已開發國家地區的液晶監視器市場滲透率已高等因素影響，讓液晶監視器需求成長動能趨緩甚至衰退。由於監視器使用年限拉長，換機動能持續萎靡，電競市場的崛起成為帶動監視器面板升級的明燈。2016 年全球筆電品牌廠面臨關鍵零組件缺貨及漲價壓力，抑制整體銷售動能。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研究指出，2016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約 1.579 億台，年減 4%，2017 年則由於面板供應上出現結構性缺口，預估筆電出貨量將持續下滑 2~4.5%。TrendForce 指出，全球筆電經過兩年出貨量衰退，雪上加霜的是 2017 年面板供應將出現結構性缺口，其中筆電主流面板 HD（解析度 1,366x768）TN 供應將較 2016 年減少 10% 以上。雖然品牌廠將積極增加 FHD（解析度 1,920x1,080）機種銷售，以彌補部分 HD TN 機種缺口，然而在 FHD 面板成本較高，加上 FHD 面板搭配 8GB RAM 的中高階規格將使微軟 OS（作業系統）授權金大幅增加的情況下，皆不利 FHD 機種銷售。

(3)平板電腦

平板電腦的應用蓬勃發展，推動平板電腦出貨量增加的重要因素是領導品牌廠商積極的出貨計畫、對新興國家平板電腦滲透率的提高及各領域對平板電腦應用的提升。因智慧型手機大螢幕化、筆記型電腦超輕薄發展、以及藉智慧電視觀看網路影音功能等因素，導致平板電腦衰退，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研究指出，2016 年全球平板電腦出貨總量約 1.574 億台，年衰退 6.6%，在品牌廠積極把握第四季節慶促銷的效應下，全年度出貨優於預期。展望 2017 年，平板產品出貨除了需求持續受到大尺寸手機等產品排擠外，也將因韓廠減少面板供給，壓抑部分平板品牌廠與白牌廠商出貨量，TrendForce 預估，2017 年全球平板電腦出貨將持續衰退 6.1%，總量達 1.478 億台。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 全方位生產線佈局，迎合客戶需求

TFT-LCD 面板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可應用於筆記型電腦、電腦顯示器、電視及其他中小型可攜式顯示器等，有鑑於此，本公司專注於 TFT-LCD 面板及各項電子產品之 PCB 板加工製造業務，長期累積各項工程能力及實務經驗，對於各種尺寸之產品皆能提供完整解決方案。另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客戶完整且高品質之服務，其服務範圍包括原料之採購及管理、工序工程設計、SMT 加工、品質保證及售後服務等以迎合客戶之需求。

B. 生產具規模經濟效益，維持成本競爭優勢

製造加工產業一般而言須投入大量資本，因此必須維持設備之高使用率大量生產以降低單位固定成本，從而達到規模經濟之效益。就PCB基板加工製造而言，由於其下游產品多有季節性波動，且各項產品擁有其專屬之特性及規格，一般電子製造商難以維持設備之高使用率以降低生產單位成本。本公司長期從事PCB基板加工製造業務，不斷累積技術專業知識及經驗，可於短期間內調整其設施能夠適應不同產品，並能夠優化生產工序及減少設施之使用時間，藉以將整體設施使用率提升，此外，本公司高度重視其產品品質，在生產過程中均採用嚴格之品質控制。因此，在提供高生產效率及高品質的服務下，能使本公司保持具規模經濟效益之生產，進而達到成本競爭優勢。

C. 鄰近客戶設置生產據點，定位區隔策略合宜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已 20 餘年，與主要國際大廠保持密切穩固之合作，並透過鄰近客戶生產地之共同地點策略方式於東莞、蘇州、寧波、廈門、合肥及重慶等地設立生產據點，滿足客戶不斷上升之需求，藉與客戶產生長期良好互動關係，而得以掌握商機，適時擴充產能，滿足客戶及時供貨之需求。

D. 不斷革新製程技術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研發新技術及改善生產製程，並配合技術及產品發展趨勢，陸續導入新製程以強化競爭力，另配合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該公司亦不斷提升零件打件之精度及PCB基板打件厚度能力，近年更投入LED燈條製程之開發，顯見本公司已掌握先進製程，能提供客戶極佳的服務。

(2) 有利因素

A. 產業前景良好，深具發展空間

PCB 係各種電子零組件在安裝與互連時的主要支撐體，亦係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之基礎零件，故對於 PCB 基板加工製造廠商而言，其產品可運用之範圍為所有電子產品，另在綠色電子產品與薄型化趨勢帶動下，強調無汞與省電等環保訴求之 LED 背光源逐漸取代 CCFL，根據工研院 IEK、DisplaySearch 等統計資料預估，TFT-LCD、個人電腦及數位相機等產品需求呈成長之趨勢，為近幾年最熱門之電子產品，亦為基板加工之主要產品應用領域，因此 PCB 基板加工製造暨 TFT-LCD 用背光源 LED 燈條在下游產業未來具成長性之帶動下，應具發展空間。

B. 技術深受信賴，客戶互動良好

本公司因係從事 PCB 基板之加工製造，故本身之技術及製程安排能力為客戶下單與否的關鍵因素，而若另能輔以穩定的交期，方可與下游客戶成為長期配合的事業伙伴。就本公司而言，由於設廠已久，研發人員均已累積豐富的製程改善經驗，能配合下游客戶之需求，迅速開發出新產品所需的有效率製程，且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均有多年的PCB基板加工製造廠的管理經驗，能有效協調業務及製造部門，彈性的調整生產計畫，進而在客戶要求的時間內出貨，以數所需。

C. 接近客戶建立生產據點

由於台灣工資日漸高漲，我國的電子廠商在成本的考量下，紛紛將生產據點移至成本較低的大陸地區，而其中以珠江三角洲的廣東及長江三角洲的上海、蘇州一帶，為台灣電子廠商聚集的地區；對於PCB基板加工製造的廠商而言，與下游客戶相鄰，暨可縮短運送成本及交期，並可提供客戶及時供貨生產(Bill to Order; BTO)之服務，與客戶建立休戚與共的關係，故本公司已陸續於大陸東莞、蘇州、寧波、廈門、合肥、重慶等地建立生產據點，就近服務當地客戶及取得即時資訊，以與客戶建立長期之策略合作關係。

(3)不利因素

A. 業務集中於單一產業，銷貨客戶風險集中

本公司 TFT-LCD 之 PCB 基板加工製造業務其營收狀況多依其下游 TFT-LCD 面板之市場情況而產生波動，當市場出現供給過剩或需求減緩情形造成產品價格下跌，間接影響本公司業務表現，本公司營收來源有集中於主要客戶之情形。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本公司透過與客戶長期合作方式，維持良好業務發展基礎，並採用共同地點策略，將生產設施設於鄰近客戶之地點，以維持良好業務合作關係，且依照客戶要求，提供靈活、快速及有效之產品解決方案，並務求於適當時間交付適當產品及數量予客戶，以維持與客戶間高度信賴關係，另本公司在 PCB 基板加工製造已具豐富經驗，對於產業變動具有高度敏感，除隨時觀察產業發展趨勢調整公司策略外，並積極利用其豐富經驗及技術能力，朝向其他應用領域發展，藉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B. 資訊電子產品競爭劇烈，加工利潤微薄

由於資訊電子產品具生命週期短、產品技術快速變化的特性，使產品售價多呈下跌之趨勢，而下游資訊電子硬體製造廠商在利潤日趨減少的情況下，亦同步壓縮上游 PCB 基板加工製造業者的利潤。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本公司面對資訊電子產業環境的快速變化，除持續強化公司製造能力，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外，並積極與既有之資訊電子廠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以利長期穩定訂單的取得；此外，本公司並積極尋求代客戶採購原料之機會，透過台灣為資訊零組件主要生產國的優勢，就地利之便，以較優惠之價格取得電子零組件，藉以提高加工利潤。

C. 國內資訊電子產業紛紛外移

由於國內工資水準提高，對於高資本及勞力密集產業已不再有吸引力，各家廠商紛紛將廠房移至工資水準較低之大陸地區及越南等地，此外，基於成本效益，廠商往往就近選擇鄰近廠商委外加工。綜上所述，國內資訊電子產業外移對於國內加工廠商之業務量影響甚大。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外移之趨勢，已於大陸地區東莞、蘇州、寧波、廈門、合肥、重慶等地設立加工廠，就近服務其客戶，並維持良好之互動，以支應其客戶即時交貨之需求。此外，本公司亦能透過整體產能之規劃，使各地據點達到最佳產能配置，逐步擴大營運規模，帶動整體公司營運規模之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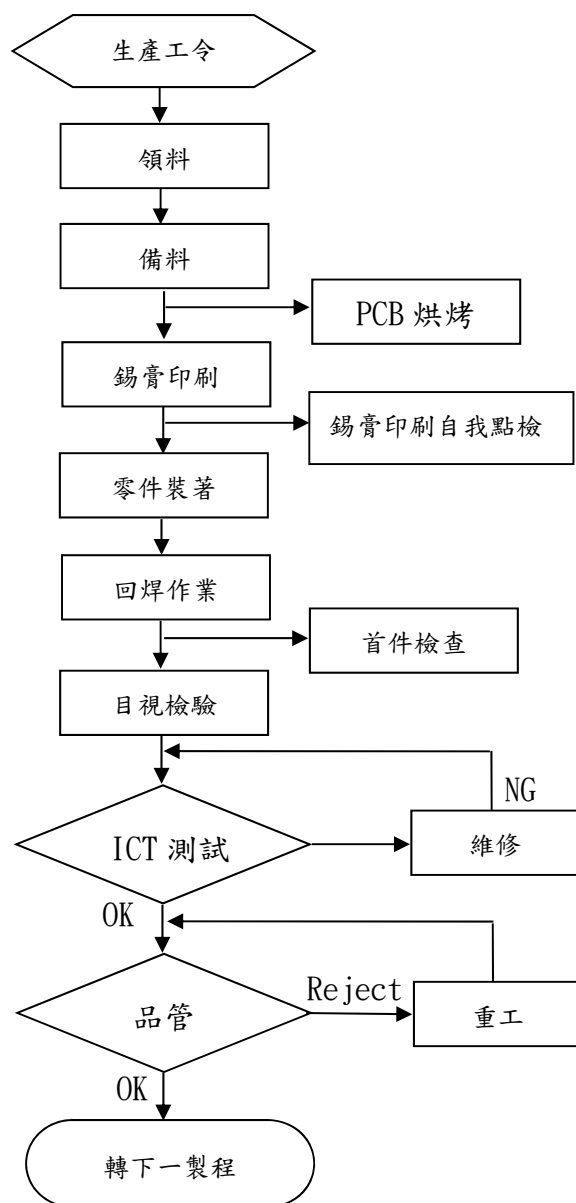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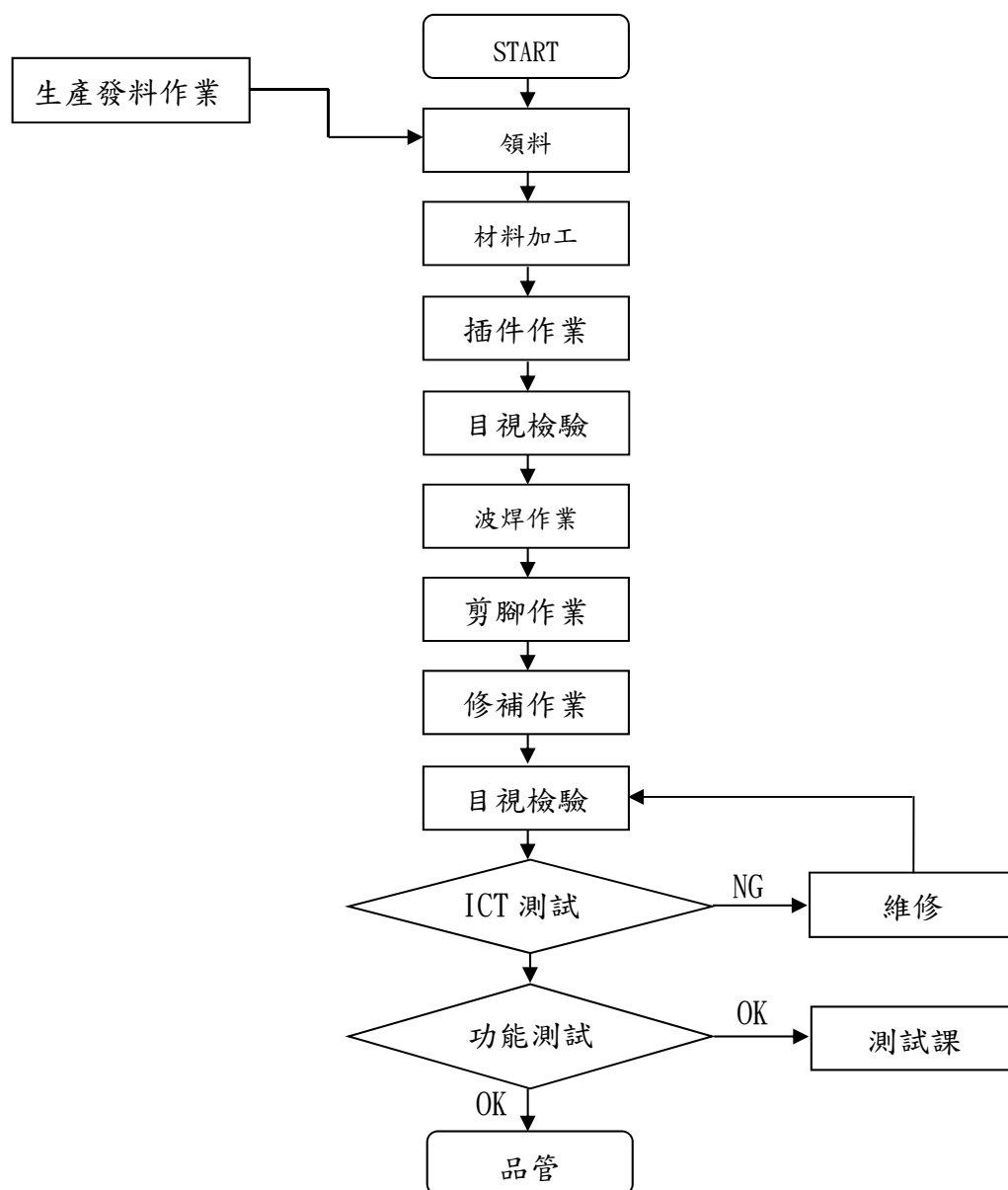
主 要 產 品	主 要 用 途
電腦週邊設備主機板	用於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等其他週邊設備之主機板。
光電產品控制板	用於液晶顯示面板、液晶電視、手機、平板電腦、數位相機、筆記型電腦。
LED Light Bar	液晶顯示面板、液晶電視、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及手機之光源。

2. 主要產製過程：

(1)SMT 產製過程：



(2)DIP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PCB	TPT、Tripod、PSC、TAI HONG、PI	良好
IC	WT、Ultra、Weida、WHA LEE、United Link	
電容	Taiyo、EWN、Murata、TONG SAN	
連接器	P-two、CHIA-SOON、SIN SHENG、DAI-ICHI SEIKO、Starconn	
LED	INX、Nichia	
FPC	UNIFLEX、MEKTEC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 10%以上進貨供應商之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甲	3,008,194	12.19	-	-	-	-	-
	其他	24,056,147	100.00	-	其他	21,666,453	87.81	-	其他	5,156,816	100.00	-
	進貨淨額	24,056,147	100.00		進貨淨額	24,674,647	100.00		進貨淨額	5,156,816	100.00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10%以上銷貨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7,230,378	23.98%	-	甲	6,862,997	22.84%	-	甲	1,546,377	22.60%	-
2	乙	3,228,109	10.71%	-	乙	3,361,943	11.19%	-	乙	764,416	11.17%	-
3	丙	1,798,451	5.97%	-	丙	3,807,053	12.67%	-	丙	703,497	10.28%	-
	其他	17,888,231	59.34%	-	其他	16,014,304	53.30%	-	其他	3,827,415	55.95%	-
	銷貨淨額	30,145,169	100.00%		銷貨淨額	30,046,297	100.00%		銷貨淨額	6,841,705	100.00%	

本公司主要銷貨對象為電子產品之製造商，所代工製造之產品並隨市場主力產品之消長及變動而有調整，除長期合作客戶外，並積極開拓業務，爭取與新客戶配合的機會。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主要產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製 造	450,000	393,361	31,802,703	450,000	415,036	33,109,773
其 他	82,474	82,474	725,334	60,189	60,189	929,848
合 計	532,474	475,835	32,528,037	510,189	475,225	34,039,621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

主要產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製造	52,220	4,400,927	343,212	24,899,774	52,721	4,099,799	334,619	24,816,481
其他	37,794	10,699	217,591	833,769	5,380	6,309	312,763	1,123,708
合計	90,014	4,411,626	560,803	25,733,543	58,101	4,106,108	647,382	25,940,189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項 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合計		10,105	9,212	8,620
平 均 年 歲		33.5	29.5	29.1
平均服務年資		4.67	4.75	4.85
學歷分 佈比例 (%)	碩士以上	2%	2%	2%
	大專(專科+大學)	54%	56%	57%
	高 中	34%	32%	31%
	高中以下	10%	10%	1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

無，另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二)未來因應對策：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 (1)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
- (2)依法提撥福利金予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年節贈禮、婚喪喜慶補助金、國內外員工旅遊活動及補助金。設有員工餐廳、便利商店、醫務室、媽媽集乳室、員工訓練教室、大型員工室內外停車場等設施。
- (3)提供員工年度健康檢查、駐廠醫師到廠諮詢服務使公司同仁倍感關懷之情，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

2. 員工進修情形：

為了讓所有員工能夠發掘潛能及工作中盡情發揮專長，本公司提供多樣化的學習課程，培養員工的知識技能兼具創新能力的人才為公司所用。

(1)訓練情形：

105 年度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次	92,123 人次	1,086 人次
課程名稱	新人訓練、職能訓練、勞工安全、消防訓練、GP 通識課程、零件識別、機台操作、檢驗規範、測試規範、採購管理、職能提昇、幹部培訓課程、主管培訓課程、五大核心工具課程、衝突礦產通識、內部稽核訓練。	勞動法規、幹部管理訓練、IFRS 內控管理、外文訓練、主管訓練課程、特殊作業主管、職場健康促進與管理、量測儀器設備維護與保養實務、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職業安全衛生訓練、勞工健康、勞工醫護、領導統御與員工問題處理、綠色產品規章、能源管理人員訓練、AOI 機台訓練、工時因應與勞檢因應實務、勞動檢查與勞動條件、一例一休及七休一解析與因應、大陸稽核實務、人因工程危害預防、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放射性物質或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操作、物聯網技術與應用、LabVIEW、FMEA、ISO/IEC 17025 內審員、ISO/TS16949:2009 內審員證書、QC08000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內審員、TQM 全面品質管制、測量儀器校正與管理、非人力資源的人力資源管理、高效倉儲管理、光學測試(SR3)設備培訓、新版 IATF16949：2016 汽車品質管制體系、提案改善與精益氛圍營造、生產運營經理高級研修班-精益生產管理。

(2)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A.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稽核室 1 人。
- B.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稽核室 1 人。
- C. 中華民國會計師：財務部 1 人。

3. 退休制度及實施：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之規定，委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以每月薪資總額 2%~15%按月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法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

4.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首重人性化管理，體認勞工資本為一體共存共榮，茲提供多種意見反應管道，如：員工意見箱之設置、定期溝通協調會議、勞資會議的召開等，藉此了解員工對公司各項制度及管理方式的滿意度，以維繫良好的勞資關係。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本公司取得 OHSAS18001 認證，其針對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且訂有詳盡的程序及管理辦法。

(2)落實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作業，遵循安全衛生法令及其他要求之規範，以危害預防、全員參與之理念，承諾持續改善，為建立良好之職場安全衛生而努力。

(3)教育宣導。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未來在本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的情形下，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發生。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一般短期信用貸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5.12.31~106.12.31	信用借款	無
一般中長期信用貸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5.11.14~110.11.14	External Commercial Borrowing	無
一般中長期信用貸款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6.02.02~107.12.28	信用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23,675,296	20,974,705	20,967,247	20,148,569	21,804,135	18,570,7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90,949	7,529,588	7,740,204	7,322,691	6,656,338	6,172,616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		1,195,529	1,344,012	1,309,040	1,312,999	1,240,567	1,211,096
資產總額		31,961,774	29,848,305	30,016,491	28,784,259	29,701,040	25,954,4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904,215	13,873,769	15,444,935	14,329,869	16,342,696	13,157,839
	分配後	16,410,282	13,301,033	15,022,937	13,891,27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727,855	2,169,650	3,331,016	2,508,031	1,754,504	1,961,00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632,070	16,043,419	18,775,951	16,837,900	18,097,200	15,118,840
	分配後	19,138,137	15,470,683	18,353,953	16,399,30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318,538	10,471,512	11,177,838	11,914,398	11,592,576	10,827,503
股本		2,571,728	2,700,315	2,813,318	2,953,984	2,953,984	2,953,984
資本公積		2,507,626	2,528,350	2,568,231	2,569,697	2,569,697	2,569,69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809,502	5,499,632	5,374,342	5,683,657	5,799,126	5,883,456
	分配後	4,186,982	4,818,883	4,811,678	5,245,05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570,318)	(256,785)	421,947	791,013	353,722	(495,681)
庫藏股票		0	0	0	(83,953)	(83,953)	(83,953)
非控制權益		3,011,166	3,333,374	62,702	31,961	11,264	8,156
權益	分配前	12,329,704	13,804,886	11,240,540	11,946,359	11,603,840	10,835,659
總額	分配後	11,835,771	13,232,150	10,818,542	11,507,76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且未辦理資產重估增值。

註2：105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49,834,870	41,245,336	33,961,612	30,145,169	30,046,297	6,841,705
營 業 毛 利	3,581,813	3,595,060	3,262,787	2,699,757	2,691,407	533,611
營 業 損 益	2,064,886	1,946,156	1,611,556	1,118,680	1,137,839	(369,8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26	302,154	153,714	55,408	(275,265)	(29,685)
稅 前 淨 利	2,135,912	2,248,310	1,765,270	1,174,088	862,574	134,08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10,603	1,637,555	1,224,047	869,138	541,205	81,40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510,603	1,637,555	1,224,047	869,138	541,205	81,4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33,083)	301,973	664,600	363,409	(442,282)	(849,5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77,520	1,939,528	1,888,647	1,232,547	98,923	(768,18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27,357	1,205,992	1,061,754	898,348	571,249	84,33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483,246	431,563	162,293	(29,210)	(30,044)	(2,9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34,581	1,518,009	1,739,697	1,264,706	129,149	(765,0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42,939	421,519	148,950	(32,159)	(30,226)	(3,108)
每 股 盈 餘	3.49	4.09	3.60	3.05	1.95	0.29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上列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註3：停業單位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2,676,562	2,568,692	2,529,286	2,248,817	2,125,4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6,516	965,439	931,968	904,538	854,944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9,825,197	11,175,195	15,790,320	15,833,203	15,717,073
資 產 總 額		13,578,275	14,709,326	19,251,574	18,986,558	18,697,4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56,393	2,950,354	5,735,521	4,911,364	5,976,917
	分配後	2,470,634	2,464,297	5,313,523	4,472,766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1,403,344	1,287,460	2,338,215	2,160,796	1,127,9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59,737	4,237,814	8,073,736	7,072,160	7,104,894
	分配後	3,873,978	3,751,757	7,651,738	6,633,562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318,538	10,471,512	11,177,838	11,914,398	11,592,576
股 本		2,571,728	2,700,315	2,813,318	2,953,984	2,953,984
資 本 公 積		2,507,626	2,528,350	2,568,231	2,569,697	2,569,697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4,809,502	5,499,632	5,374,342	5,683,657	5,799,126
	分配後	4,295,157	4,905,562	4,811,678	5,245,059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570,318)	(256,785)	421,947	791,013	353,722
庫 藏 股 票		0	0	0	(83,953)	(83,953)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9,318,538	10,471,512	11,177,838	11,914,398	11,592,576
	分配後	8,932,779	9,985,455	10,755,840	11,475,800	尚未分配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未辦理資產重估增值。

註2：105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4,261,107	4,767,652	4,686,659	4,340,146	4,072,734
營 業 毛 利	201,749	280,883	371,929	312,270	265,336
營 業 損 益	(103,103)	(46,408)	36,105	41,343	12,2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1,660	1,317,021	1,158,865	902,331	601,459
稅 前 淨 利	1,168,557	1,270,613	1,194,970	943,674	613,73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027,357	1,205,992	1,061,754	898,348	571,24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27,357	1,205,992	1,061,754	898,348	571,2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92,776)	312,017	677,943	366,358	(442,1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34,581	1,518,009	1,739,697	1,264,706	129,14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27,357	1,205,992	1,061,754	898,348	571,249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634,581	1,518,009	1,739,697	1,264,706	129,1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3.49	4.09	3.60	3.05	1.95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列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註3：停業單位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23,719,157	-	-	-	-
基金及投資	580,073	-	-	-	-
固定資產	7,179,451	-	-	-	-
無形資產	220,690	-	-	-	-
其他資產	132,681	-	-	-	-
資產總額	31,832,052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880,458	-	-	-
	分配後	16,494,699	-	-	-
長期負債	1,330,693	-	-	-	-
其他負債	1,364,853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576,004	-	-	-
	分配後	19,190,245	-	-	-
股本	2,571,728	-	-	-	-
資本公積	2,925,626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437,993	-	-	-
	分配後	3,923,647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93,250)	-	-	-	-
庫藏股票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少數股權	3,013,951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256,048	-	-	-
	分配後	11,870,289	-	-	-

註：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且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增值。我國自 102 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49,834,870	-	-	-	-
營 業 毛 利	3,581,813	-	-	-	-
營 業 損 益	2,068,530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1,783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0,757	-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2,139,556	-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514,237	-	-	-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1,514,237	-	-	-	-
每 股 盈 餘	3.49	-	-	-	-

註 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我國自 102 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上列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註 3：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2,685,804	-	-	-	-
基金及投資		9,676,927	-	-	-	-
固定資產		1,077,256	-	-	-	-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20,358	-	-	-	-
資產總額		13,460,345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48,522	-	-	-	-
	分配後	2,462,763	-	-	-	-
長期負債		200,000	-	-	-	-
其他負債		1,169,726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18,248	-	-	-	-
	分配後	3,832,489	-	-	-	-
股本		2,571,728	-	-	-	-
資本公積		2,925,626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437,993	-	-	-	-
	分配後	3,923,647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93,250)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9,242,097	-	-	-	-
總額	分配後	8,856,338	-	-	-	-

註：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且均未辦理資產重估增值。我國自 102 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4,261,107	-	-	-	-
營 業 毛 利	201,749	-	-	-	-
營 業 損 益	(103,788)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11,302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8,498)	-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169,016	-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027,933	-	-	-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1,027,933	-	-	-	-
每 股 盈 餘	3.49	-	-	-	-

註 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我國自 102 年起正式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上列各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註 3：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核閱)意見
101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張明輝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張明輝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張明輝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張明輝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張明輝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42	53.75	62.54	58.50	60.93	58.2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2.35	212.16	188.26	197.39	200.69	207.3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0.06	151.18	135.75	140.61	133.42	141.14
	速動比率	124.59	136.42	122.30	112.75	110.56	125.05
	利息保障倍數	51.56	57.05	31.21	21.13	20.36	11.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1	3.04	2.82	2.51	2.51	2.47
	平均收現日數	107.09	120.06	129.43	145.41	145.41	147.77
	存貨週轉率(次)	16.13	16.28	14.59	12.05	10.90	10.9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22	2.98	2.94	2.82	2.77	2.79
	平均銷貨日數	22.63	22.42	25.01	30.29	33.48	33.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24	5.64	4.45	4.00	4.30	4.2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9	1.33	1.13	1.03	1.03	0.9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2	5.41	4.25	3.12	1.98	1.32
	權益報酬率(%)	12.40	12.53	9.77	7.50	4.60	2.9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83.05	83.26	62.75	39.75	29.20	18.16
	純益率(%)	3.03	3.97	3.60	2.88	1.80	1.19
	每股盈餘(元)	3.49	4.09	3.60	3.05	1.95	0.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59	26.52	7.96	9.46	7.21	2.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69	97.61	111.14	120.24	132.76	147.03
	現金再投資比率(%)	7.72	17.63	3.82	5.23	4.38	2.2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4	1.49	1.58	1.84	1.75	2.14
	財務槓桿度	1.02	1.02	1.04	1.06	1.04	1.08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資產報酬率(%)：變動-36.54%，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2. 權益報酬率(%)：變動-38.67%，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26.54%，主要係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4. 純益率(%)：變動-37.5%，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5. 每股盈餘(%)：變動-36.07%，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變動-23.78%，主要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請參考下表(二)之說明。

(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37	28.81	41.93	37.25	38.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95.98	1,217.99	1,450.49	1,556.06	1,487.8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3.70	87.06	44.10	45.79	35.56
	速動比率	85.13	80.12	38.40	38.82	30.77
	利息保障倍數	203.38	243.48	50.10	20.07	14.3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7	2.72	2.65	2.74	2.87
	平均收現日數	131.74	134.10	137.58	133.42	127.18
	存貨週轉率(次)	15.20	18.86	16.19	12.16	12.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3	2.72	2.56	2.61	2.86
	平均銷貨日數	24.01	19.35	22.55	30.02	30.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22	4.67	4.94	4.73	4.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0.34	0.28	0.23	0.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97	8.56	6.37	4.91	3.23
	權益報酬率(%)	11.14	12.19	9.81	7.78	4.8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45.44	47.05	42.48	31.95	20.78
	純益率(%)	24.11	25.30	22.65	20.70	14.03
	每股盈餘(元)	3.49	4.09	3.60	3.05	1.9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32	13.33	6.28	14.19	8.9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1.43	30.73	19.54	29.58	34.1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64)	0.06	(0.91)	1.61	0.5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19)	(1.68)	3.90	3.32	8.39
	財務槓桿度	0.95	0.90	3.07	(5.08)	(0.37)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流動比率(%)：變動-22.34%，主要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變動-20.74%，主要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變動-28.35%，因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4. 資產報酬率(%)：變動-34.22%，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5. 權益報酬率(%)：變動-37.53%，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變動-34.96%，主要係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7. 純益率(%)：變動-32.22%，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8. 每股盈餘(%)：變動-36.07%，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變動-36.86%，主要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變動-64.60%，主要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1. 營運槓桿度：變動 152.71%，主要係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12. 財務槓桿度：變動-92.72%，主要係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50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9.24	-	-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0.51	-	-	-	-
	速動比率	124.77	-	-	-	-
	利息保障倍數	51.65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1	-	-	-	-
	平均收現日數	107.09	-	-	-	-
	存貨週轉率（次）	16.13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22	-	-	-	-
	平均銷貨日數	22.63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14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9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5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51	-	-	-	-
	占實收資本 率（%）	營業利益	80.43	-	-	-
		稅前純益	83.20	-	-	-
	純益率（%）	3.04	-	-	-	-
	每股盈餘（元）	3.49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92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5.95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98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4	-	-	-	-
	財務槓桿度	1.02	-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註1：101 年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請參考下表(四)之說明。

(四)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34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76.50	-	-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4.29	-	-	-	-
	速動比率	85.36	-	-	-	-
	利息保障倍數	203.46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7	-	-	-	-
	平均收現日數	131.74	-	-	-	-
	存貨週轉率(次)	15.20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4	-	-	-	-
	平均銷貨日數	24.01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09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05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25	-	-	-	-
	占實收資本 率(%)	營業利益	(4.04)	-	-	-
		稅前純益	45.46	-	-	-
	純益率(%)	24.12	-	-	-	-
	每股盈餘(元)	3.49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64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1.21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18)	-	-	-	-
	財務槓桿度	0.95	-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不適用。						

註1：101年採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值+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純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純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張明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送交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依法編製，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 81~155 頁)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 156~22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0,148,569	21,804,135	1,655,566	8.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22,691	6,656,338	(666,353)	(9.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4,632	554,314	129,682	30.54
資產總額	28,784,259	29,701,040	916,781	3.19
流動負債	14,329,869	16,342,696	2,012,827	14.05
非流動負債	2,508,031	1,754,504	(753,527)	(30.04)
負債總額	16,837,900	18,097,200	1,259,300	7.48
股本	2,953,984	2,953,984	0	0.00
資本公積	2,569,697	2,569,697	0	0.00
保留盈餘	5,683,657	5,799,126	115,469	2.03
其他權益	791,013	353,722	(437,291)	(55.28)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914,398	11,592,576	(321,822)	(2.70)
非控制權益	31,961	11,264	(20,697)	(64.76)
股東權益總額	11,946,359	11,603,840	(342,519)	(2.8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增加土地使用權合約。				
2.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長期借款較 104 年度減少所致。				
3.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較 104 年度減少所致。				
4.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 105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持續虧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0,145,169	30,046,297	(98,872)	(0.33)
營業成本	27,445,412	27,354,890	(90,522)	(0.33)
營業毛利	2,699,757	2,691,407	(8,350)	(0.31)
營業費用	1,581,077	1,553,568	(27,509)	(1.74)
營業利益	1,118,680	1,137,839	19,159	1.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408	(275,265)	(330,673)	(596.80)
稅前淨利	1,174,088	862,574	(311,514)	(26.53)
所得稅費用	304,950	321,369	16,419	5.3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69,138	541,205	(327,933)	(37.7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變動 596.80%，主要係淨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2. 稅前淨利變動 26.53%、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變動 37.73%，主要係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515,343	1,178,357	84,792	5,778,492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應收帳款收回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37,170 仟元，主要係其他流動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 191,637 仟元，主要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考量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要，尋求長期策略性合作夥伴為目的。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失為新台幣 73,879 仟元，虧損主要因為轉投資事業之訂單減少，生產營運未能達到經濟規模。本公司將持續輔導子公司，以加速子公司達到獲利目標。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二年度利率變動與利息支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收入	113,762	72,041
利息費用	58,335	44,545
營業收入淨額	30,145,169	30,046,297
(利息費用-利息收入) ÷ 營業收入淨額	-0.18%	-0.09%

政策及因應措施：

- (1)健全公司財務結構並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往來，以爭取較優惠之貸款條件。
- (2)有效運用各項財務避險工具，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2. 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匯兌(損)益淨額	(92,526)	(252,858)
營業收入淨額	30,145,169	30,046,297
匯兌(損)益淨額 ÷ 營業收入淨額	-0.31%	-0.84%

政策及因應措施：

- (1)即時蒐集國際金融資訊與匯率變化之相關訊息，並且與銀行間保持密切連繫，以隨時掌握匯率變動。
 - (2)充份掌握匯率走勢，並參酌各金融機構所提供之專業諮詢服務，以決定所持外匯部位之轉換時點或進行保留外匯部位，以降低匯率風險。
3. 最近二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且良好之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變動，以使進銷價格隨市場波動而隨時因應調整，以降低通貨膨脹變動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時，皆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 3、從事衍生性商品之情形：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乃基於公司營運所產生之外幣部位，為規避市場風險及降低公司營運風險之目的。105 年本公司認列衍生性商品已實現利益合計為新台幣 5,982 仟元，避險政策實屬適當。未來本公司仍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市場波動之情形及趨勢，定期評估並隨時調整避險策略，以進行曝險部位可能產生之相關風險之規避。
-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本公司未來一年仍將致力投入生產製程之改善，投入測試儀器及自動化製程之研發等，預估全年度投入之合併研發支出將達新台幣 4 億以上。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為專業之代工廠，隨時掌握電子科技市場之發展狀況，並隨市場專業分工之大環境趨勢下，以策略聯盟之客我合作方式，爭取最為市場主力之產品代工。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 本公司 TFT-LCD 之 PCB 基板組裝加工業務其營收狀況多依下游 TFT-LCD 面板之市場情況而產生波動，當市場出現供給過剩或需求減緩情形造成產品價格下跌，間接影響本公司業務表現，經比較本公司最近三年度銷貨情形，營收來源有集中於主要客戶之情形。
- 2.因應措施：
- 本公司透過與客戶長期合作方式，維持良好業務發展基礎，並採用共同地點策略，將生產設施設於鄰近客戶之地點，以維持良好業務合作關係，且依照客戶

要求，提供靈活、快速及有效之產品解決方案，並務求於適當時間交付適當產品及數量予客戶，以維持與客戶間高度信賴關係，且本公司在 PCB 基板加工組裝已具豐富經驗，對於產業變動具有高度敏感，除隨時觀察產業發展趨勢調整公司策略外，並積極利用其豐富經驗及技術能力，朝向其他領域發展，藉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工事：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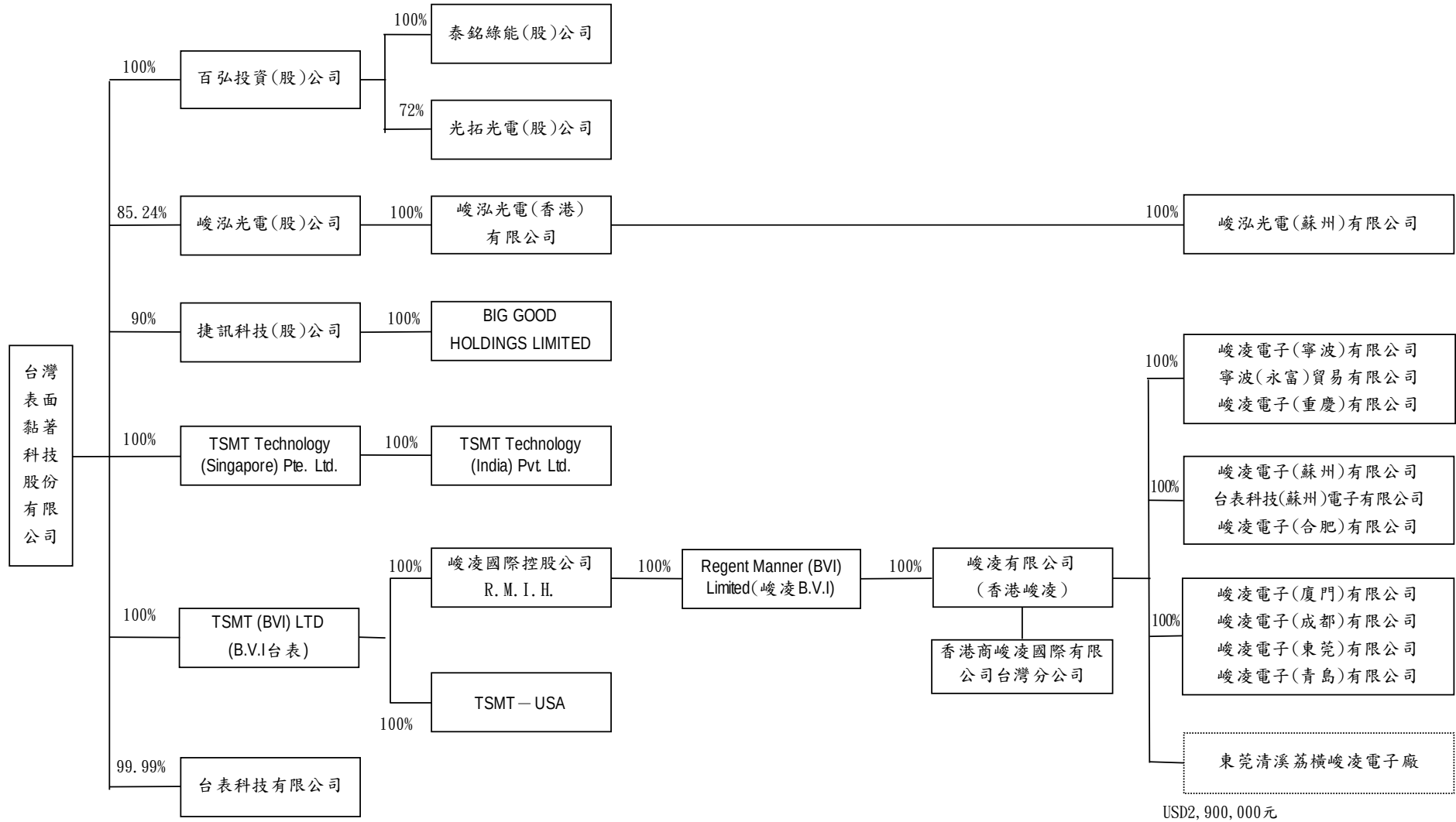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表科技有限 公司	1997.03.24	香港新界葵涌永建路 15 號宏貿 中心, 19 樓 02 室	HKD 10	承攬業務合約服務
TSMT(U. S. A.)	2002.04.15	505 ALMANOR STREET PETALUMA, CA 94954	USD100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TSMT(B. V. I.)	1998.07.13	TROPICISLE BUILDING , P. O. BOX438 ROAD TOWN, TORTOLA , BRITISH VIRGIN ISLAND	USD154,000	控股公司
峻凌國際控股有限 公司	2006.08.09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HKD10,749	
Regent Manner (BVI) Limited	2006.08.10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	USD 84,631	
峻凌有限公司	1997.04.11 (本公司於 1998. 09.28 投資)	香港新界葵涌永建路 15 號宏貿 中心, 19 樓 02 室	HKD 961,496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峻凌電子(蘇州)	1999.08.09	江蘇省吳江市吳江經濟開發區 雲梨路 1566 號	USD 27,500	
台表科技(蘇州)電 子	2002.06.24	江蘇省吳江市吳江經濟技術開 發區甘泉東路 888 號	USD 35,000	
峻凌電子(寧波)	2006.01.25	寧波市北侖區沿山河北路 71 號	USD 20,000	
峻凌電子(廈門)	2006.04.10	廈門市火炬高新區(翔安)產業 區翔安北路 3689 號	USD 20,000	
峻凌電子(成都)	2008.01.28	成都市高新區桂溪工業園	USD 12,000	
峻凌電子(東莞)	2009.09.15	東莞市寮步鎮香市科技產業園	USD 20,000	
寧波永富貿易 有限公司	2009.09.18	寧波保稅區興農大廈 903A 室	USD 2,800	
峻凌電子(合肥)	2010.01.07	安徽省合肥經濟技術開發區蓬 萊路 1551 號	USD 15,000	
峻凌電子(青島)	2010.02.26	山東省青島經濟技術開發區龍 崗山路 61 號	USD 17,000	
峻凌電子(重慶)	2010.07.13	重慶市渝北區嵩山中路 1 號	USD 22,000	
峻泓光電(股)	2007.12.10	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 437 號 3 樓	NTD 310,000	LED 封裝及產品製造
峻泓光電(香港)	2009.06.23	香港新界葵涌永建路 15 號宏貿 中心, 19 樓 02 室	HKD 40,300	控股公司
峻泓光電(蘇州)	2009.09.16	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甘泉東路 888 號	USD 3,000	LED 封裝及產品製造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2016.03.15	128 Tanjong Pagar Road, Singapore 088535	USD 5,500	控股公司
TSMT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2016.09.21	AMARA SRI, OLD NO.313, NEW NO.455, BLOCK NO.75, 7TH FLOOR, ANNA SALAI, TEYNAMPET, CHENNAI, Chennai, Tamil Nadu, India, 600018	INR 3,104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百弘投資	2010.05.25	桃園市桃園區大林里桃鶯路 437 號 5 樓	NTD 60,000	投資公司
泰銘綠能	2010.06.07	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自強南路 8 號 14 樓之 2	NTD 50,000	LED 應用產品買賣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光拓光電	2010.07.08	桃園市桃園區大林里桃鶯路437號5樓	NTD 50,000	LED 應用產品買賣
捷訊科技	2006.11.13 (本公司於 2015.11.25 投資)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3之22號2樓	NTD 100,000	數位安全監視器及無線通信器材之製造及買賣
BIG GOOD HOLDINGS LIMITED	2008.05.02 (本公司於 2015.11.25 投資)	Offshore Chambers, P.O.Box217, Apia, Samoa	USD 10	控股公司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LED 封裝及產品製造、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 DVB-T 接收盒之製造業務及數位安全監視器及無線通信器材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台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雲	1	0.01
	董事	伍開雄	-	-
TSMT-USA	負責人	王英呷	-	-
TSMT(BVI)	董事	伍開雲	-	-
峻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雲	-	-
	董事	曾玉玲	-	-
	董事	韓 敏	-	-
	總經理	伍開雲	-	-
REGENT MANNER (BVI)LIMITED	董事	伍開雲	-	-
峻凌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雲	1	0.00
	董事	王釋寬	-	-
	總經理	伍開雲	1	0.00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雲	-	-
	董事	伍開雄	-	-
	董事	韓 敏	-	-
	總經理	伍開雄	-	-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雲	-	-
	董事	伍開雄	-	-
	董事	韓 敏	-	-
	監事	曾玉玲	-	-
	總經理	伍開雄	-	-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雄	-	-
	董事	伍開雲	-	-
	董事	王嘉真	-	-
	總經理	林宏聲	-	-
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雲	-	-
	董事	伍開雄	-	-
	董事	王嘉真	-	-
	總經理	林宏聲	-	-
峻凌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雄	-	-
	監事	王嘉真	-	-
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雄	-	-
	監事	曾玉玲	-	-
	總經理	林宏聲	-	-
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玉玲	-	-
	監事	伍文素	-	-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玉玲	-	-
	監事	伍文素	-	-
	總經理	林宏聲	-	-
峻凌電子(青島)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伍開雄	-	-
	監事	曾玉玲	-	-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雄	-	-
	監事	伍文素	-	-
	總經理	林宏聲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峻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表科-林宏聲	26,423,291	85.24
	董事	台表科-伍開雲	26,423,291	85.24
	董事	缺 額	-	-
	監察人	王嘉真	85,714	0.28
	總經理	林宏聲	85,714	0.28
峻泓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伍開雲	-	-
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林宏聲	-	-
	監事	王嘉真	-	-
	總經理	林宏聲	-	-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伍開雲	-	-
	董事	王嘉真	-	-
	董事	Lee Shwu Fang	-	-
TSMT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王嘉真	-	-
	董事	林宏聲	-	-
	董事	吳湘琴	-	-
百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表科-王嘉真	6,000,000	100
	董事	台表科-伍開雲	6,000,000	100
	董事	台表科-林宏聲	6,000,000	100
	監察人	台表科-王釋寬	6,000,000	100
	總經理	王嘉真	-	-
泰銘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百弘投資-王嘉真	5,000,000	100
	董事	百弘投資-林宏聲	5,000,000	100
	董事	百弘投資-施婉茹	5,000,000	100
	監察人	百弘投資-王釋寬	5,000,000	100
光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百弘投資-伍開雲	3,600,000	72
	董事	百弘投資-林宏聲	3,600,000	72
	董事	百弘投資-戴勝賢	3,600,000	72
	監察人	王釋寬	-	-
	總經理	戴勝賢	500,000	10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表科-伍開雲	9,000,000	90
	董事	台表科-林宏聲	9,000,000	90
	董事	吳昆芳	145,366	1.45
	監察人	王嘉真	-	-
	總經理	吳昆芳	145,366	1.45
BIG GOO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伍開雲	-	-
	董事	吳昆芳	-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註 1)	資產總值 (註 1)	負債總額 (註 1)	淨值 (註 1)	營業收入 (註 2)	營業利益 (註 2)	本期損益 (稅後) (註 2)	每股盈 餘(元) (稅後)
台表科	2,953,984	18,697,470	7,104,894	11,592,576	4,072,734	12,280	571,249	1.95
台表 B.V.I	4,966,500	15,175,196	-	15,175,196	-	-82	769,200	NA
台表科技	42	4,578	-	4,578	-	-25	-22	NA
台表 U.S.A	3,225	2,572	3	2,569	-	-40	-40	NA
峻凌有限公司	3,997,899	23,449,286	8,696,153	14,753,133	15,217,474	230,777	803,017	NA
峻凌電子(蘇州)	886,875	6,030,823	2,637,472	3,393,352	5,318,462	435,120	386,436	NA
台表科技(蘇州)	1,128,750	3,254,227	926,997	2,327,229	2,726,059	295,822	239,097	NA
峻凌電子(寧波)	645,000	2,530,543	785,175	1,745,367	2,577,433	21,156	79,120	NA
峻凌電子(廈門)	645,000	3,466,221	1,225,887	2,240,334	3,049,103	89,120	133,025	NA
峻凌(B.V.I.)	2,729,335	14,765,679	12,484	14,753,195	-	-	803,014	NA
峻凌國際控股	44,695	14,782,317	153	14,782,164	-	-1,592	801,414	NA
峻泓光電	310,000	278,913	216,554	62,359	149,606	-21,364	-19,800	NA
峻凌電子(成都)	387,000	362,023	7,011	355,012	-	-2,430	3,000	NA
峻凌電子(東莞)	645,000	2,052,337	1,451,773	600,564	1,958,095	6,737	9,785	NA
峻泓光電(蘇州)	96,750	4,576	197	4,379	146	-50	-70	NA
寧波永富貿易	90,300	643,148	236,665	406,483	711,336	20,860	64,430	NA
峻泓光電(香港)	167,567	10,057	45	10,012	-	-46	-896	NA
峻凌電子(合肥)	483,750	645,216	442,694	202,521	379,214	-73,506	-70,789	NA
峻凌電子(青島)	548,250	426,360	-3,773	430,134	-	-1,431	10,017	NA
峻凌電子(重慶)	709,500	1,691,075	1,018,786	672,289	1,635,939	74,603	65,506	NA
台表新加坡	177,375	170,481	-	170,481	-	-276	-2,851	NA
台表印度	1,473	516,784	353,218	163,566	-	-32	-2,574	NA
百弘投資	60,000	44,230	5	44,225	-	-19	4,534	NA
泰銘綠能	50,000	82,236	62,733	19,503	100,601	6,903	6,667	NA
光拓光電	50,000	26,487	7,545	18,942	11,697	-3,254	-3,065	NA
捷訊科技	100,000	71,838	153,661	-81,823	87,529	-115,725	-114,925	NA
Big Good	323	4	-	4	-	-	-	NA

註 1：(B/S)換算為 NTD 之匯率為 USD32.25、HKD4.158、RMB4.649、INR0.4746。

註 2：(I/S)換算為 NTD 之匯率為 USD32.26、HKD4.156、RMB4.8578、INR0.4802。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 81~155 頁)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554 號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台表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表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表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表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會計事項說明，請

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台表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610,769 仟元及新台幣 215,484 仟元。台表集團主要經營面板及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且採訂單式生產，由於大部分廠商委託台表集團購料並加工，該購入原料係屬電子產品，加上受 TFT-LCD 面板市場價格波動幅度影響且生命週期短，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台表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因管理階層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過程，包括辨認過時陳舊存貨與決定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台表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台表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台表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台表集團用來個別評估過時陳舊存貨貨齡報表資訊之正確性，包括確認存貨異動情形落入適當貨齡區間。
4. 檢視台表集團各項存貨淨變現價格採用之估計基礎適當性，包括抽核產品銷售及進貨價格正確性，重新核算及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

事項說明

有關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公允價值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公允價值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三)。

台表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為新台幣 287,817 仟元，公允價值變動對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為損失新台幣 70,273 仟元。管理階層主要採用外部評價專家工作以衡量該等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該外部專家之評價工作包括衡量方法之選擇、評價模型中可比較公司市場價值資料之引用，以及考量市場流通性與特定風險所作折價等，因前述評價工作涉及主觀判斷，並存在多項重大假設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其評價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政策及評價流程。
2. 評估外部專家之獨立性、客觀性及適任性。
3. 評估外部專家所使用之衡量方法及評價模型係為所屬產業普遍採用且適當者。
4. 評估外部專家所選用之比較標的公司之假設及參數設定之合理性，包括所選用之可比較公司其營業特性與財務資訊與被評價公司之間之攸關性及可靠性，並複核其相關資料依據及佐證文件。
5. 評估外部專家採用對輸入值所執行之敏感度分析，確認管理階層已適當處理其估計不確定性之可能影響。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表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表集團或停止

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表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表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表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表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

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表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秀玲

李秀玲



會計師

張明輝

張明輝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7 日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778,492	20	\$ 4,515,343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	-	62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8,641	-	39,57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1,319,379	38	11,012,098	3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898,842	3	532,910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八	43,089	-	55,723	-
130X	存貨	六(四)	2,395,285	8	2,100,196	8
1410	預付款項		338,531	1	375,23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	1,001,860	3	1,516,715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	-	14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804,135	73	20,148,569	7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87,817	1	364,39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14,877	1	422,42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6,656,338	23	7,322,691	2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83,559	-	101,54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二十三)及				
		八	554,314	2	424,63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896,905	27	8,635,690	30
1XXX	資產總計		\$ 29,701,040	100	\$ 28,784,259	100

(續次頁)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4,243,729	14	\$	2,585,000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流動			-	-		602	-
2150	應付票據			2,024	-		2,823	-
2170	應付帳款			10,205,522	34		9,138,607	3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90,299	1		262,09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917,367	3		1,077,34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771,430	3		908,651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12,325	-		354,75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342,696	55		14,329,869	5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322,500	1		1,016,667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375,576	5		1,444,307	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56,428	-		47,05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54,504	6		2,508,031	8
2XXX	負債總計			18,097,200	61		16,837,900	5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2,953,984	10		2,953,984	1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569,697	8		2,569,697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1,204,128	4		1,114,29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0,000	1		300,00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一)		4,294,998	14		4,269,364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53,722	2		791,013	3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	83,953)	-	(	83,95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							
	計			11,592,576	39		11,914,398	42
36XX	非控制權益			11,264	-		31,961	-
3XXX	權益總計			11,603,840	39		11,946,359	4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29,701,040	100	\$	28,784,25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30,046,297 100	\$ 30,145,1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九)(二十)及七	(27,354,890) (91)	(27,445,412) (91)
5900 營業毛利		2,691,407 9	2,699,757 9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282,960) (1)	(233,315) (1)
6200 管理費用		(781,307) (2)	(861,11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9,301) (2)	(486,64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53,568) (5)	(1,581,077) (5)
6900 營業利益		1,137,839 4	1,118,68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229,819 1	246,21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七)(十七)	(386,660) (2)	(172,29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44,545) -	(58,33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73,879) -	(39,82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5,265) (1)	(55,408) -
7900 稅前淨利		862,574 3	1,174,088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321,369) (1)	(304,950)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41,205 2	869,138 3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809) -	(44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809) -	(44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1,829) (1)	413,681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0,273) (1)	(64,642)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5,371) -	14,81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37,473) (2)	363,849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42,282) (2)	\$ 363,40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8,923 -	\$ 1,232,547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71,249 2	\$ 898,348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30,044) -	(\$ 29,21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9,149 -	\$ 1,264,70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30,226) -	(\$ 32,159)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95	\$ 3.0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4	\$ 3.0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運轉之兒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六(十五)	\$ 2,813,318	\$ 2,568,231	\$ 1,008,118	\$ 556,785	\$ 3,809,439	\$ 405,720	\$ 16,227	\$ -	\$ 11,177,838	\$ 62,702	\$ 11,240,540	
	-	-	106,175	-	(106,175)	-	-	-	-	-	-	
	-	-	-	(256,785)	256,785	-	-	-	-	-	-	
	140,666	-	-	-	(140,666)	-	-	-	-	-	-	
	-	-	-	-	(421,998)	-	-	-	(421,998)	-	(421,998)	
六(十二)(十四)	-	541	-	-	-	-	-	-	541	-	541	
	-	925	-	-	(23,661)	-	-	-	(22,736)	-	(22,736)	
六(十四)(二十三)	-	-	-	-	-	-	-	-	-	1,418	1,418	
六(十三)	-	-	-	-	-	-	-	(83,953)	(83,953)	-	(83,953)	
	-	-	-	-	898,348	-	-	-	898,348	(29,210)	869,138	
	-	-	-	-	(2,708)	433,708	(64,642)	-	366,358	(2,949)	363,409	
	<u>\$ 2,953,984</u>	<u>\$ 2,569,697</u>	<u>\$ 1,114,293</u>	<u>\$ 300,000</u>	<u>\$ 4,269,364</u>	<u>\$ 839,428</u>	<u>(\$ 48,415)</u>	<u>(\$ 83,953)</u>	<u>\$ 11,914,398</u>	<u>\$ 31,961</u>	<u>\$ 11,946,359</u>	
六(十五)	\$ 2,953,984	\$ 2,569,697	\$ 1,114,293	\$ 300,000	\$ 4,269,364	\$ 839,428	(\$ 48,415)	(\$ 83,953)	\$ 11,914,398	\$ 31,961	\$ 11,946,359	
	-	-	89,835	-	(89,835)	-	-	-	-	-	-	
	-	-	-	-	(438,598)	-	-	-	(438,598)	-	(438,598)	
	-	-	-	-	(12,373)	-	-	-	(12,373)	9,529	(2,844)	
	-	-	-	-	571,249	-	-	-	571,249	(30,044)	541,205	
	-	-	-	-	(4,809)	(367,018)	(70,273)	-	(442,100)	(182)	(442,282)	
	<u>\$ 2,953,984</u>	<u>\$ 2,569,697</u>	<u>\$ 1,204,128</u>	<u>\$ 300,000</u>	<u>\$ 4,294,998</u>	<u>\$ 472,410</u>	<u>(\$ 118,688)</u>	<u>(\$ 83,953)</u>	<u>\$ 11,592,576</u>	<u>\$ 11,264</u>	<u>\$ 11,603,84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62,574	\$ 1,174,08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		-	37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三)	25,852	11,170
折舊費用	六(七)	794,333	871,91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六(十七)	1,146	(3,815)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數	六(八)	5,283	5,4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七)	59,318	17,2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73,879	(39,82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	54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509	(1,5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7	-
應收票據淨額		10,934	(12,342)
應收帳款		(331,723)	1,335,45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5,932)	(532,625)
其他應收款		(59,407)	(80,280)
存貨		(400,948)	(296,069)
預付款項		36,702	(108,973)
其他流動資產		133	2,4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02)	602
應付票據		(799)	(2,269)
應付帳款		1,066,915	(613,2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71,791)	(69,223)
其他應付款		(114,260)	20,638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538)	164,57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90,205	1,843,956
收取之股利		37,759	26,487
收取利息數		72,041	113,762
支付之所得稅		(476,528)	(571,072)
支付利息數		(45,120)	(58,1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8,357	1,355,027

(續次頁)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	\$ 15,49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6,01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四)	(404,053)	(287,0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041	30,44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514,855	(1,515,71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2,013)	1,945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13,4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70)	(1,735,41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本期增加		4,478,730	-
短期借款本期償還		(2,820,001)	(562,098)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322,500	70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1,355,556)	(1,355,556)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562	(10,852)
發放現金股利		(438,598)	(421,998)
買回庫藏股		-	(83,9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1,637	(1,734,457)
匯率影響數		(69,675)	228,8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63,149	(1,886,0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15,343	6,401,3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78,492	\$ 4,515,34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中華民國 79 年 3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 TFT-LCD 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2. 本公司股票原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金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民國 93 年 3 月 12 日正式掛牌買賣。嗣於民國 99 年 7 月經金管會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並自民國 99 年 8 月 24 日起正式終止上櫃暨轉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此修正釐清下列三項議題：

- (1)集團中間母公司若其最終母公司為投資個體而對其以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且集團中間母公司符合其他豁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條件時，無須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2)提供投資相關服務之投資個體子公司，若其本身亦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對其應按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若其主要目的係作為投資個體母公司之營運延伸且其本身不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應合併該子公司。
- (3)非投資個體之企業，對其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關聯企業或合資，於採用權益法時，得選擇保留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法，或是迴轉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將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式，而將該子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方法。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釐清在重大性及彙總、小計之表達、財務報表架構，及會計政策揭露之指引。

3.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與服務有關且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則需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之分攤方式攤銷。

4.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此修正允許企業於編製單獨財務報表時，投資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之會計處理，得選擇按下列方式之一：(1)按成本，或(2)依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 9 號，或(3)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權益法。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當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認列或迴轉之減損金額重大，應揭露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且若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應揭露公允價值層級之等級和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關鍵假設。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資產減損之揭露。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試用」

此修正規定當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在符合下列三項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1)變更集中結算交易對手之衍生工具合約更替，必須係因現有的法規或引進新的法規所致；(2)在債務變更後，將由一集中結算交易對手作為衍生工具原始交易雙方之新交易對象；(3)衍生工具之變更僅限於與交易對手變更有關者。例如擔保條件、互抵權利或手續費之變動；不應包括到期日、付款日、合約現金流量之變更。

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此解釋說明公課(除所得稅外)支付負債之會計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之規定處理。企業應於公課支付義務事件發生時認列負債。企業在經濟實質上必須在未來期間繼續營運、或其財務報告依繼續經營假設編製等事實並不會產生一項未來期間營運之公課支付義務。該解釋亦規定當公課支付義務係藉由某一最低門檻啟動時，當達到該門檻時始應認列該公課支付義務。

8.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釐清既得條件僅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並修改或新增服務條件、績效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除分類為權益之或有對價外，其餘或有對價之後續衡量一律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之變動列入損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新增將兩個以上營運部門彙總成單一營運部門時，管理階層對相關彙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釐清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僅在部門資產之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方須提供。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管理階層對相關彙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並刪除部門資產之調節資訊。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發布時，刪除「無

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非重大，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之規定，係考量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第 8 段已允許企業得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當適用該會計政策之影響不重大時，其意圖並非不同意上述規定，故企業仍得採行上述規定。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係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重估價法下之累計折舊應如何計算。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新增關係人之定義：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之管理個體(或該個體之其他集團成員)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係規定無形資產採重估價法下之累計攤銷應如何計算。

9.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第 BC11 段並非要求企業使用較近期的 IFRSs 版本，該段僅在解釋採用較近期的 IFRSs 版本之好處。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規定成立聯合協議之會計處理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規定。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衡量例外(組合例外)，其適用範圍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合約。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釐清，判斷所取得之不動產為資產或業務，應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規定。而判斷不動產為自用不動產或投資性不動產應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規定。

10.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釐清企業將資產(或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或自待分配重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以及不再符合待分配也不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處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提供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之額外指引以適用「移轉金融資產」揭露規定；及修正「互抵」揭露規定無須適用於所有期中期間。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於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所採用之折現率時，重要的是此等負債所計價之貨幣，並非此等負債發行所在之國家。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有深度市場，應基於以該貨幣計價之公司債，而非特定國家之公司債。同樣的，當以該貨幣計價之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時，應採用以相關貨幣計價之政府公債。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了準則中透過索引至「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之意涵。此修正進一步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要求期中財務報表應交互索引至該資訊所列示之處。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此修正釐清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之衡量應與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所給與權益工具公允價值採用一致的基礎衡量。此修正亦釐清股份基礎給付自現金交割修改為權益交割之會計處理。此外，此修正提供一例

外，即當雇主對員工與股份基礎給付相關之稅負有扣繳並繳交稅捐機關之義務，此股份基礎給付整體應按權益交割處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 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

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8.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9.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刪除有關金融工具之揭露、員工福利及投資個體之短期豁免之規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或其對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之一部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規定分類為待出售時，企業僅無須依第 B10 至 B16 段之規定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亦即該準則要求揭露之其他資訊仍應揭露。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允許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得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修正釐清企業適用前述規定時，應於原始認列每一關聯企業或合資時分別選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B. V. I. 台表)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表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台表)	承攬業務合約服務	99.99	99.99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峻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峻泓光電)	LED封裝及產品製造	85.24	85.24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百弘投資)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訊科技)	數位安全監視器及無線通訊器材	90.00	83.33	註2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註3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Regent Manner Int'l Holdings Limited (峻凌國際)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TSMT-USA	電腦主機板與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高昕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高昕科技)	內建數位電 視接收模組 及車用高速 移動DVB-T接 收盒之製造 業務	-	65.38	註5
高昕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rkino Hitop Limited (Arkino)	內建數位電 視接收模組 及車用高速 移動DVB-T接 收盒之製造 業務	-	100.00	註5
Arkino Hitop Limited	峻瀚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峻瀚科技)	內建數位電 視接收模組 及車用高速 移動DVB-T接 收盒之製造 業務	-	100.00	註5
Regent Manner Int'l Holdings Limited	Regent Manner (BVI) Limited (峻凌BVI)	投資控股公 司	100.00	100.00	
Regent Manner (BVI) Limited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台表科技(蘇州) 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台表)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寧波) 有限公司 (寧波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廈門) 有限公司 (廈門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佛山) 有限公司 (佛山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	-	註1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成都) 有限公司 (成都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東莞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合肥) 有限公司 (合肥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青島) 有限公司 (青島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重慶) 有限公司 (重慶峻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凌)	寧波永富貿易有 限公司 (寧波永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寧波永富貿易有 限公司	東莞智富電子有 限公司 (東莞智富)	電腦主機板 與週邊設備 介面卡之加 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峻泓光電股份有 限公司	峻泓光電(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峻泓)	投資控股公 司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峻泓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峻泓)	LED封裝及產品製造	100.00	100.00	
百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銘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泰銘綠能)	LED應用產品買賣	100.00	100.00	
百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光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光拓光電)	LED應用產品買賣	72.00	72.00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捷訊科技)	BIG GOOD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2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電腦主機板與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100.00	-	註4

註 1:該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1 月清算。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取得捷訊科技 83.33%股數，民國 105 年 6 月認購新股，持股比例增加至 90%。

註 3:該公司由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出資設立，列入合併子公司。

註 4:該公司於民國 105 年 9 月辦理設立登記尚未出資，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5 日始實際匯出資金。

註 5:高昕於民國 105 年 7 月進行解散清算，並處分 Arkino 及峻瀚科技股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

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標準成本法決定，期末時再將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分攤至營業成本與期末存貨，分攤後接近於加權平均法評價之實際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

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

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與建築	20~35 年
機器設備	5~10 年
其他設備	3~10 年

(十五)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無形資產主係專門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2 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

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 TFT-LCD 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

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

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395,285。

3.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287,8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442	\$ 2,80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390,696	2,990,348
定期存款	2,381,354	1,522,186
合計	<u>\$ 5,778,492</u>	<u>\$ 4,515,34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6,505	\$ 412,8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8,688)	(48,415)
	<u>\$ 287,817</u>	<u>\$ 364,395</u>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70,273)及(\$64,642)。

(三)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1,379,749	\$ 11,048,026
減：備抵呆帳	(60,370)	(35,928)
	<u>\$ 11,319,379</u>	<u>\$ 11,012,098</u>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90天內	\$ 287,018	\$ 166,537
91-180天	46,313	9,839
181-365天	63,706	290,147
一年以上	121,935	70,326
	<u>\$ 518,972</u>	<u>\$ 536,849</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60,370 及\$35,928。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5,928	\$ -	\$ 35,928
提列減損損失	25,852	-	25,852
匯率影響數	(1,410)	-	(1,410)
12月31日	<u>\$ 60,370</u>	<u>\$ -</u>	<u>\$ 60,370</u>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1,398	\$ -	\$ 41,398
提列減損損失	11,185	-	11,185
減損損失迴轉	(15)	-	(1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7,667)	-	(17,667)
匯率影響數	1,027	-	1,027
12月31日	<u>\$ 35,928</u>	<u>\$ -</u>	<u>\$ 35,928</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72,352	(\$ 103,160)	\$ 1,469,192
在製品	64,078	(5)	64,073
製成品	974,339	(112,319)	862,020
合計	<u>\$ 2,610,769</u>	<u>(\$ 215,484)</u>	<u>\$ 2,395,285</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75,252	(\$ 151,301)	\$ 1,423,951
在製品	28,155	(13)	28,142
製成品	808,654	(160,551)	648,103
合計	<u>\$ 2,412,061</u>	<u>(\$ 311,865)</u>	<u>\$ 2,100,19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7,360,962	\$ 27,472,635
回升利益	(28,645)	(68,768)
報廢損失	-	18,077
其他	22,573	23,468
	<u>\$ 27,354,890</u>	<u>\$ 27,445,412</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處分部分呆滯之原料及製成品，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五)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保本保收益理財產品	<u>\$ 1,001,860</u>	<u>\$ 1,516,715</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0,634	\$ 415,272
遠程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43	7,157
	<u>\$ 314,877</u>	<u>\$ 422,429</u>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同泰電子	台灣	24.96%	24.58%	註1	權益法
遠程通訊	台灣	47.00%	45.00%	註2	權益法

註1：係本集團之供應商。

註2：係本集團之客戶。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04,827	\$ 1,463,516
非流動資產	1,813,991	1,903,446
流動負債	(1,020,312)	(1,268,298)
非流動負債	(1,094,045)	(409,193)
淨資產總額	<u>\$ 1,204,461</u>	<u>\$ 1,689,471</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00,634	\$ 415,272
股權淨值差異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300,634</u>	<u>\$ 415,272</u>

遠程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38,028	\$ 583,956
非流動資產	34,577	17,661
流動負債	(1,160,605)	(595,622)
淨資產總額	<u>\$ 12,000</u>	<u>\$ 5,995</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5,640	\$ 2,698
股權淨值差異	8,603	4,459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4,243</u>	<u>\$ 7,157</u>

(2) 綜合損益表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 2,511,082	\$ 3,005,53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35,900)	\$ 177,63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743)	10,6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97,643)</u>	<u>\$ 188,254</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u>\$ 37,760</u>	<u>\$ 26,487</u>

遠程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 1,266,636	\$ 543,04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3,995)	(\$ 29,46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3,995)</u>	<u>(\$ 29,474)</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u>\$ -</u>	<u>\$ -</u>

3.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310,580 及\$649,594。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在建工程</u>	<u>其他</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48,841	\$ 3,950,605	\$ 5,615,300	\$ 692,551	\$ 656,377	\$ 11,163,6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672,694)</u>	<u>(2,796,996)</u>	<u>—</u>	<u>(371,293)</u>	<u>(3,840,983)</u>
	<u>\$ 248,841</u>	<u>\$ 3,277,911</u>	<u>\$ 2,818,304</u>	<u>\$ 692,551</u>	<u>\$ 285,084</u>	<u>\$ 7,322,691</u>
105年						
1月1日	\$ 248,841	\$ 3,277,911	\$ 2,818,304	\$ 692,551	\$ 285,084	\$ 7,322,691
增添	—	71,031	51,787	156,220	40,634	319,672
移轉	—	268,088	79,990	(270,615)	6,321	83,784
處分	—	—	(59,724)	—	(13,635)	(73,359)
折舊費用	—	(178,516)	(531,056)	—	(84,761)	(794,333)
淨兌換差額	<u>—</u>	<u>(99,043)</u>	<u>(1,035)</u>	<u>(52,201)</u>	<u>(49,838)</u>	<u>(202,117)</u>
12月31日	<u>\$ 248,841</u>	<u>\$ 3,339,471</u>	<u>\$ 2,358,266</u>	<u>\$ 525,955</u>	<u>\$ 183,805</u>	<u>\$ 6,656,338</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48,841	\$ 4,159,658	\$ 5,106,547	\$ 525,955	\$ 502,433	\$ 10,543,4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820,187)</u>	<u>(2,748,281)</u>	<u>—</u>	<u>(318,628)</u>	<u>(3,887,096)</u>
	<u>\$ 248,841</u>	<u>\$ 3,339,471</u>	<u>\$ 2,358,266</u>	<u>\$ 525,955</u>	<u>\$ 183,805</u>	<u>\$ 6,656,33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48,841	\$ 3,479,762	\$ 5,497,121	\$1,032,641	\$ 610,214	\$ 10,868,5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496,645)</u>	<u>(2,306,596)</u>	<u>—</u>	<u>(325,134)</u>	<u>(3,128,375)</u>
	<u>\$ 248,841</u>	<u>\$ 2,983,117</u>	<u>\$ 3,190,525</u>	<u>\$1,032,641</u>	<u>\$ 285,080</u>	<u>\$ 7,740,204</u>
104年						
1月1日	\$ 248,841	\$ 2,983,117	\$ 3,190,525	\$1,032,641	\$ 285,080	\$ 7,740,204
增添	—	10,836	94,712	72,450	42,505	220,503
企業合併取得	—	—	6,577	—	2,890	9,467
移轉	—	384,597	72,265	(411,151)	17,261	62,972
處分	—	(163)	(37,904)	—	(9,605)	(47,672)
折舊費用	—	(174,522)	(596,718)	—	(100,673)	(871,913)
淨兌換差額	<u>—</u>	<u>74,046</u>	<u>88,847</u>	<u>(1,389)</u>	<u>47,626</u>	<u>209,130</u>
12月31日	<u>\$ 248,841</u>	<u>\$ 3,277,911</u>	<u>\$ 2,818,304</u>	<u>\$ 692,551</u>	<u>\$ 285,084</u>	<u>\$ 7,322,691</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48,841	\$ 3,950,605	\$ 5,615,300	\$ 692,551	\$ 656,377	\$ 11,163,6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672,694)</u>	<u>(2,796,996)</u>	<u>—</u>	<u>(371,293)</u>	<u>(3,840,983)</u>
	<u>\$ 248,841</u>	<u>\$ 3,277,911</u>	<u>\$ 2,818,304</u>	<u>\$ 692,551</u>	<u>\$ 285,084</u>	<u>\$ 7,322,691</u>

(八) 長期預付租金(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	<u>\$ 380,946</u>	<u>\$ 214,542</u>

本集團簽訂位於中國及印度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5,283 及\$5,493。

(九)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5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4,243,729</u>	0.86%~9.04%	無
<u>借款性質</u>	<u>104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585,000</u>	1.03%~2.62%	無

(十)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5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無擔保借款	自105年12月16日 至110年12月16日 ，每月付息，另 自108年6月16日 開始按11期分期 償還本金	2.82%	無	\$ 322,5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u>
				<u>\$ 322,500</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4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無擔保借款	自103年9月29日 至108年12月22日 ，分期償還本金	1.26%~1.57%	無	\$1,355,55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338,889)</u>
				<u>\$1,016,667</u>

(十一) 退休金

-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

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051	\$ 89,43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521)	(42,7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1,530</u>	<u>\$ 46,721</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2,6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7,328)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u>	<u>(\$ 4,687)</u>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92,080	(\$ 50,046)	\$ 42,034
當期服務成本	740	-	740
利息費用(收入)	1,520	(726)	794
清償損益	(2,641)	-	(2,641)
	<u>91,699</u>	<u>(50,772)</u>	<u>40,92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30	330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300	-	1,300
經驗調整	<u>3,159</u>	<u>-</u>	<u>3,159</u>
	<u>4,459</u>	<u>330</u>	<u>4,789</u>
提撥退休基金	-	(1,514)	(1,514)
支付退休金	(3,107)	10,435	7,328
12月31日餘額	<u>\$ 93,051</u>	<u>(\$ 41,521)</u>	<u>\$ 51,530</u>

本集團子公司高昕於 105 年 7 月辦理清算，故於本期與員工清償所有確定福利負債之協議。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			
1月1日餘額	\$ 89,017	(\$ 47,325)	\$ 41,692
當期服務成本	495	-	495
利息費用(收入)	1,771	(940)	831
	<u>91,283</u>	<u>(48,265)</u>	<u>43,01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42)	(34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833	-	3,833
經驗調整	(3,036)	-	(3,036)
	<u>797</u>	<u>(342)</u>	<u>455</u>
提撥退休基金	-	(1,439)	(1,439)
12月31日餘額	<u>\$ 92,080</u>	<u>(\$ 50,046)</u>	<u>\$ 42,034</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u>1.6%</u>	<u>1.7%</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5%</u>	<u>2%-3.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05)	\$ 3,360	\$ 3,057	(\$ 2,938)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008)	\$ 3,647	\$ 3,286	(\$ 2,79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36。
 (7)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503
1-2年		1,730
3-5年		12,338
5年以上		21,568
	\$	<u>37,139</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4,029 及\$137,839。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5.14	6,000	6年	2~5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		104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844	\$ 37.7	5,052	\$ 41.3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4,820)	37.7	-	-
本期失效認股權	(24)	37.7	(208)	39.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4,844	37.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4,844	-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5.14	70.0	70.0	37.99%	4.75年	-	0.92%	23.52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	\$ -	\$ 541

(十三)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000,000，分為 5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953,98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5年	104年
	單位：仟股	單位：仟股
1月1日	292,398	281,332
盈餘轉增資	-	14,066
收回股份	-	(3,000)
12月31日	292,398	292,39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40,666 辦理轉增資，該增資案業經金管會核准，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5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0	\$ 83,953
		104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0	\$ 83,953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四) 資本公積

-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 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05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員工認股權 酬勞成本	員工認股 權失效	合計
1月1日	\$ 2,378,589	\$ 43,157	\$ 132,888	\$ 15,063	\$ 2,569,697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132,888)	132,888	-
12月31日	<u>\$ 2,378,589</u>	<u>\$ 43,157</u>	<u>\$ -</u>	<u>\$ 147,951</u>	<u>\$ 2,569,697</u>
104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員工認股權 酬勞成本	員工認股 權失效	合計
1月1日	\$ 2,377,664	\$ 43,157	\$ 132,347	\$ 15,063	\$ 2,568,23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541	-	54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調整數	925	-	-	-	925
12月31日	<u>\$ 2,378,589</u>	<u>\$ 43,157</u>	<u>\$ 132,888</u>	<u>\$ 15,063</u>	<u>\$ 2,569,697</u>

(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配合未來公司營運規劃、業務發展、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等考量因素，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9,835		\$ 106,175	
特別盈餘公積	-		(256,785)	
現金股利	438,598	\$ 1.50	421,998	\$ 1.50
股票股利		-	140,666	0.50
上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董事會通過擬議於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六)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72,041	\$ 113,762
其他收入	157,778	132,451
合計	<u>\$ 229,819</u>	<u>\$ 246,213</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52,858)	(\$ 92,526)
什項支出	(79,320)	(75,4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9,318)	(17,2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5,982	9,087
處分投資利益	(1,146)	3,815
合計	<u>(\$ 386,660)</u>	<u>(\$ 172,293)</u>

(十八)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44,545</u>	<u>\$ 58,335</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 172,461)	(\$ 83,825)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23,995,295	23,790,828
員工福利費用	2,753,067	2,734,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94,333	871,913
其他費用	<u>1,538,224</u>	<u>1,713,471</u>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28,908,458</u>	<u>\$ 29,026,489</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2,367,033	\$ 2,324,394
股份基礎給付	-	541
勞健保費用	51,385	50,149
退休金費用	145,563	139,166
其他用人費用	<u>189,086</u>	<u>219,852</u>
	<u>\$ 2,753,067</u>	<u>\$ 2,734,102</u>

1. 依本公司修訂後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及董監酬勞不高於 1%。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760 及 \$50,2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500 及\$10,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並參酌以前年度發放比例與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之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金額為\$32,760 及董監酬勞金額為\$6,500。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4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31,522	\$ 390,1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721	64,8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96,613)	(135,90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71,630</u>	<u>319,13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0,747)	(16,361)
匯率影響數	<u>486</u>	<u>2,180</u>
所得稅費用	<u>\$ 321,369</u>	<u>\$ 304,95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 552,092	\$ 558,153
計算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影響數	(170,831)	(182,1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721	64,8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6,613)	(135,901)
所得稅費用	<u>\$ 321,369</u>	<u>\$ 304,950</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4,383	(\$ 9,576)	\$ 34,807
呆帳費用		38,837	(2,082)	36,755
其他		18,323	(6,326)	11,997
小計	\$	101,543	(\$ 17,984)	\$ 83,5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投資損益	(\$	1,414,534)	\$ 73,611	(\$ 1,340,923)
其他	(	29,773)	(4,880)	(34,653)
小計	(\$	1,444,307)	\$ 68,731	(\$ 1,375,576)
合計	(\$	1,342,764)	\$ 50,747	(\$ 1,292,017)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3,071	(\$ 8,688)	\$ 44,383
呆帳費用		39,305	(468)	38,837
其他		14,450	3,873	18,323
小計	\$	106,826	(\$ 5,283)	\$ 101,5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投資損益	(\$	1,445,705)	\$ 31,171	(\$ 1,414,534)
其他	(	20,246)	(9,527)	(29,773)
小計	(\$	1,465,951)	\$ 21,644	(\$ 1,444,307)
合計	(\$	1,359,125)	\$ 16,361	(\$ 1,342,764)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6~105	\$ 1,603,156	\$ 1,454,225	\$ 1,454,225	106~115

104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5~104	\$ 1,500,496	\$ 1,360,526	\$ 1,360,526	105~114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4,294,998	4,269,364
	<u>\$ 4,294,998</u>	<u>\$ 4,269,364</u>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73,446 及\$302,355，民國 104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時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9.11%，民國 105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時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8.69%。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571,249</u>	<u>292,398</u>	<u>\$ 1.95</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71,249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66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71,249</u>	<u>294,062</u>	<u>\$ 1.94</u>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898,348</u>	<u>294,308</u>	<u>\$ 3.05</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98,348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分紅	-	2,43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98,348</u>	<u>296,745</u>	<u>\$ 3.03</u>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 105 年已到期失效，104 年因員工認股權憑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民國 104 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三)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 日以現金\$50,000 購入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33%股權，並取得對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台灣經營無線網路通訊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2. 收購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4年12月1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50,000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1,418
	<u>51,418</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63,428
應收帳款	3,388
其他應收帳款	687
存貨	1,186
其他流動資產	1,219
基金及長期投資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67
無形資產	6,971
其他資產	2,696
銀行借款	(65,000)
應付票據與帳款	(2,048)
其他流動負債	(13,553)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8,445</u>
商譽(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42,973</u>

3. 取得之可辨認無形資產經估價公允價值為\$6,971。
4. 本集團自民國 104 年 12 月 1 日合併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3 及(\$8,143)。若假設捷訊科技股份公司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30,262,842 及\$1,139,185。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3,456	\$ 281,64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3,494	38,87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2,897)	(33,494)
本期支付現金	<u>\$ 404,053</u>	<u>\$ 287,03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1,133,738</u>	<u>\$ 557,561</u>

上開營業收入係出售原料及成品予其他關係人，其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 90~120 天。

2. 進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39,905	\$ 65,802
其他關係人	<u>382,985</u>	<u>565,771</u>
	<u>\$ 422,890</u>	<u>\$ 631,573</u>

上開進貨係本公司向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購入原料，進貨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付款條件為月結 12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約當。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9	\$ -
其他關係人	<u>898,823</u>	<u>532,910</u>
	<u>\$ 898,842</u>	<u>\$ 532,91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原料及成品，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90~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14,952	\$ 24,481
其他關係人	175,347	237,609
合計	<u>\$ 190,299</u>	<u>\$ 262,090</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120 天到期付款。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財產交易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u>\$ -</u>	<u>\$ -</u>	<u>\$ 1,255</u>	<u>\$ 728</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2,049	\$ 32,937
股份基礎給付	-	135
總計	<u>\$ 32,049</u>	<u>\$ 33,07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	\$ 20,223	加工保證金及海關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59,825</u>	<u>\$ 73,694</u>

2. 本公司對合併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三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擬分派現金股利\$292,398(每股 1 元)，前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借款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借款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4,566,229	\$ 3,940,556
總權益	11,592,576	11,914,398
負債資本比率	39%	33%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 (1)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係採浮動利率，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4,494	32.25	\$ 4,659,932
人民幣：美金	379,036	0.144	1,762,138
港幣：美金	11,744	0.129	48,832
盧比：美金	338,159	0.015	160,490
美金：人民幣	988	6.937	31,863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1,093,554	0.144	5,083,933
港幣：美金	118,754	0.129	493,779
盧比：美金	739,445	0.015	350,94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0,199	32.25	\$ 2,586,418
人民幣：美金	244,945	0.144	1,138,749
港幣：美金	5,976	0.129	24,848
盧比：美金	50,000	0.015	23,730
美金：人民幣	20,924	6.937	674,79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41,231	0.144	191,683
港幣：美金	208,284	0.129	866,045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9,155	32.83	\$ 4,896,759
人民幣：美金	459,342	0.154	2,322,295
港幣：美金	8,184	0.129	34,659
人民幣：港幣	7,264	1.194	38,545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1,193,777	0.154	6,035,378
港幣：美金	105,153	0.129	445,3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9,197	32.83	\$ 4,241,538
人民幣：美金	202,007	0.154	1,021,287
港幣：美金	9,910	0.129	41,969
美金：人民幣	11,991	6.494	393,665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17,781	0.154	89,895
港幣：美金	238,337	0.129	1,009,357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益（損）總金額分別為（\$252,858）及（\$92,526）。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6,599	\$	-
人民幣：美金	1%	17,621		-
港幣：美金	1%	488		-
盧比:美金	1%	1,605		-
美金:人民幣	1%	31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864	\$	-
人民幣：美金	1%	11,387		-
港幣：美金	1%	248		-
盧比:美金	1%	237		-
美金：人民幣	1%	6,748		-

104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8,968	\$	-
人民幣：美金	1%	23,223		-
港幣：美金	1%	347		-
人民幣：港幣	1%	38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2,415	\$	-
人民幣：美金	1%	10,213		-
港幣：美金	1%	420		-
美金：人民幣	1%	3,937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外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878 及 \$3,644。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借入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因借款天期不長，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B.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C.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0 及 \$13,55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 D.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若美元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3,225 及 \$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4,290,014	\$ -	\$ -
應付票據	2,024	-	-
應付帳款	10,395,821	-	-
其他應付款	917,367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103	340,706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616,823	\$ -	\$ -
應付票據	2,823	-	-
應付帳款	9,400,697	-	-
其他應付款	1,077,344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42,635	1,044,936	-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287,817	\$287,817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627	\$ -	\$ 6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364,395	364,395
合計	\$ -	\$ 627	\$364,395	\$365,022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602	\$ -	\$ 602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5年	104年
	非衍生工具	非衍生工具
1月1日	\$ 364,395	\$ 429,385
本期出售	-	(15,4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損失)	(70,273)	(64,642)
匯率影響數	(6,305)	15,151
12月31日	\$ 287,817	\$ 364,395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5年12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87,817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2.04 1.03 30%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4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364,395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2.47 1.15 30%	乘數及控制權溢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且與下列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1) 本公司：

- A.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民國 105 年度換匯換利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惟並未適用避險會計。
- B.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換匯換利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全數結清，所產生之淨利益\$2,614，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司	衍生性金融商品	105年度已簽訂合約金額	未結清合約金額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台灣台表	換匯換利	NTD 1,695,001,800	-	-	-	-
台灣台表	換匯換利	USD 15,571,654.14	-	-	-	-

(2) 轉投資公司：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換匯換利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皆已結清，已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淨利益\$3,368。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個別交易未達\$10,000 以上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2. 轉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揭露，請詳附註十三(一)1~10。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來料加工廠：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機器設備作價之方式透過轉投資事業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I.) CO. LIMITED 投資香港峻凌有限公司之金額計 USD 2,900 仟元，香港峻凌有限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東莞以來料加工方式營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腦主機板、介面卡、電子通訊電路板之加工製造業務，經營期限至民國 106 年 6 月。

2.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3.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下列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五之說明。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五之說明。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表二之說明。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及利率區間：請詳附表一之說明。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香港峻凌，民國 105 年度委託蘇州峻凌及廈門峻凌代為加工生產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所支付之加工費，分別計 HKD 362,362 仟元及 HKD 10,144 仟元；此加工費係按約定價格計價，付款條件均為月結 90~120 天。
- B.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代聯屬公司香港峻凌代採購原料之金額計 \$90,506，收取之處理收入計 \$2,901。
- 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香港峻凌，民國 105 年度代東莞峻凌、廈門峻凌、重慶峻凌、寧波峻凌、東莞智富、蘇州台表、寧波永富、蘇州峻凌及合肥峻凌代採購原料之金額及收取處理收入彙總如下：

交易對象	代採購原料金額	收取處理收入金額
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HKD 195,929仟元	-
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HKD 193,800仟元	HKD 1,094仟元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HKD 60,139仟元	-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HKD 30,965仟元	-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HKD 11,908仟元	-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HKD 11,519仟元	-
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	HKD 548仟元	-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HKD 394仟元	-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HKD 132仟元	-

十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營業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部收入	\$ 30,046,297	\$ 30,145,169
部門損益	\$ 1,137,839	\$ 1,118,680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營業損益與損益表收入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集團並未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137,839	\$ 1,118,680
未分配金額：		
非營業收支淨額	(275,265)	55,40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862,574	\$ 1,174,088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為 TFT-LCD 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係屬單一產品別。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地 區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中 國	\$ 24,073,123	\$ 5,790,074	\$ 24,391,361	\$ 6,562,498
台 灣	4,106,108	1,069,558	4,411,626	1,184,825
歐 洲	1,764,715	-	1,271,867	-
美 國	101,121	-	70,315	-
亞 洲	1,230	351,020	-	-
	<u>\$ 30,046,297</u>	<u>\$ 7,210,652</u>	<u>\$ 30,145,169</u>	<u>\$ 7,747,323</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比率	收入	比率
庚	\$ 6,862,997	23%	\$ 7,230,378	24%
壬	3,807,053	13%	1,798,451	6%
甲	3,361,943	11%	3,228,109	11%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1	B. V. I台表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 167,250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3,775,615	\$ 6,040,984	
2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其他應收款	是	100,350	-	-	1.2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3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334,500	-	-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4	寧波峻凌	合肥峻凌	其他應收款	是	204,224	185,960	185,960	人行三個月 定期存款 利率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47,715	1,747,715	
5	蘇州峻凌	重慶峻凌	其他應收款	是	306,336	278,940	278,940	人行三個月 定期存款 利率	2	-	營運週轉	-	無	-	3,441,674	3,441,674	
6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其他應收款	是	100,350	-	-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7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其他應收款	是	97,860	96,750	80,625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8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322,500	322,500	322,500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9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322,500	322,500	-	依合約 規定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10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80,625	80,625	-	依合約 規定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0,481	170,481	
11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其他應收款	是	96,750	96,750	96,750	1.0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有業務往來者填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申貸資金公司或行號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資金貸與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本公司與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如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資金貸與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且其融通期間不得超過三年或三營業週期。

註三：公司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額度與實際撥貸額度相同。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子公司背書 保證	母公司背書 保證		
0	本公司	捷訊科技	2	\$ 5,796,288	\$ 80,000	\$ 80,000	\$ 80,000	\$ -	0.69	\$11,592,576	Y	N	N	
0	本公司	峻泓光電	2	5,796,288	300,000	150,000	48,375	-	1.29	11,592,576	Y	N	N	
0	本公司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2	5,796,288	641,340	641,340	641,340	-	5.53	11,592,576	Y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如下：

- (一) 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為限。
- (二) 對外背書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 (三) 授權董事長決行對外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所稱「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灣台表	股票-LED ONE Distribution,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	\$ 7,500	18.00	\$ 7,500	無
B.V.I台表	股票-Best Option Investment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42	280,317	11.73	280,317	無
蘇州峻凌	股票-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86	-	3.25	-	無
蘇州台表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10348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69,735	-	69,735	無
蘇州台表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53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92,980	-	92,980	無
寧波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78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寧波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79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32,543	-	32,543	無
寧波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80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32,543	-	32,543	無
寧波永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10670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46,490	-	46,490	無
廈門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090367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116,225	-	116,225	無
廈門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303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55,788	-	55,788	無
廈門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304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7,894	-	27,894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071023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74,384	-	74,384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080576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55,788	-	55,788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090457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44,166	-	44,166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00129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106,927	-	106,927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440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7,894	-	27,894	無
東莞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54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7,894	-	27,894	無
東莞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434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東莞智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00492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莞智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10099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東莞智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10564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41,841	-	41,841	無
東莞智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438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32,543	-	32,543	無
合肥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46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印度Mahindra World City, Chennai土地使 用權、廠房及宿舍	105/10/28	廠房：282,726 (INR600,000仟元) 宿舍：24,739 (INR52,500仟元)	依契約內容支 付	廠房：Ingersoll-Rand (India) Limited 宿舍：Avigna Properties Pvt. Ltd.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 通過	營業生產 所需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台灣台表	香港峻凌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貨	\$ 172,469 仟元	5%	月結90~120天	\$ -	-	(61,052 仟元)	(5%)	-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銷)貨	(HKD 41,476 仟元)	(1%)	"	-	-	HKD 14,683 仟元	1%	-
香港峻凌	東莞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212,432 仟元	5%	"	-	-	(HKD 156,626 仟元)	(8%)	-
東莞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181,560 仟元)	(45%)	"	-	-	RMB 140,085 仟元	49%	-
東莞峻凌	遠程通訊	其他關係人	(銷)貨	(RMB 145,050 仟元)	(36%)	"	-	-	RMB 114,852 仟元	40%	-
香港峻凌	廈門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490,543 仟元	12%	"	-	-	(HKD 299,736 仟元)	(15%)	-
廈門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436,080 仟元)	(69%)	"	-	-	RMB 270,598 仟元	76%	-
香港峻凌	寧波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494,467 仟元	12%	"	-	-	(HKD 388,715 仟元)	(20%)	-
寧波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422,486 仟元)	(80%)	"	-	-	RMB 347,664 仟元	92%	-
香港峻凌	重慶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351,796 仟元	9%	"	-	-	(HKD 164,485 仟元)	(8%)	-
重慶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302,281 仟元)	(90%)	"	-	-	RMB 147,063 仟元	92%	-
香港峻凌	高昕科技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67,337 仟元	2%	"	-	-	-	-	-
高昕科技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 268,436 仟元)	(100%)	"	-	-	-	-	-
香港峻凌	遠程通訊	其他關係人	(銷)貨	(HKD 96,638 仟元)	(3%)	"	-	-	HKD 87,753 仟元	6%	-
香港峻凌	同泰電子	其他關係人	進貨	HKD 44,661 仟元	1%	"	-	-	(HKD 22,026 仟元)	(1%)	-
香港峻凌	蘇州台表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30,719 仟元	1%	"	-	-	(HKD 11,472 仟元)	(1%)	-
蘇州台表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26,347 仟元)	(5%)	"	-	-	RMB 10,261 仟元	5%	-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台灣台表	香港峻凌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14,704仟元(註4及6)	-	-	-	\$102,348仟元	-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	其他應收款 HKD 77,746仟元(註2)	-	-	-	-	-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HKD 42,788仟元(註2)	-	-	-	-	-
香港峻凌	東莞峻凌	"	其他應收款 HKD 261,504仟元(註4)	-	-	-	HKD 44,233仟元	-
香港峻凌	廈門峻凌	"	其他應收款 HKD 60,376仟元(註4)	-	-	-	HKD 19,110仟元	-
香港峻凌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 HKD 57,193仟元(註4)	-	-	-	HKD 14,922仟元	-
香港峻凌	遠程通訊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HKD 87,753仟元(註3)	-	-	-	HKD 6,418仟元	-
東莞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RMB 140,085仟元(註3)	-	-	-	RMB 7,875仟元	-
東莞峻凌	遠程通訊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RMB 114,852仟元(註3)	-	-	-	RMB 2,920仟元	-
寧波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RMB 347,664仟元(註3)	-	-	-	RMB 76,981仟元	-
寧波峻凌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 RMB 40,666仟元(註2)	-	-	-	-	-
蘇州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RMB 169,105仟元(註1)	-	-	-	RMB 45,949仟元	-
蘇州峻凌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 RMB 60,861仟元(註2)	-	-	-	-	-
廈門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RMB 270,598仟元(註1及3)	-	-	-	RMB 52,130仟元	-
重慶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RMB 147,063仟元(註3)	-	-	-	RMB 92,046仟元	-
青島峻凌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 RMB 23,621仟元(註5)	-	-	-	-	-

註1：主要係代關係企業加工之應收款項。

註2：係資金貸與之應收款項。

註3：主要係出售成品之應收款項。

註4：主要係代採購原料之應收款項。

註5：主要係出售機器設備之應收款項。

註6：主要係應收技術報酬金款項。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0	台灣台表	香港峻凌	1	其他應收款	\$ 114,704		0%
0	"	"	"	其他收入	79,75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1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2	應收帳款	61,052		0%
1	"	"	"	其他應收款	323,266		1%
1	"	"	"	銷貨收入	172,469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1%
1	"	峻泓光電	3	其他應收款	177,911		1%
1	"	蘇州峻凌	"	其他應收款	12,686		0%
1	"	蘇州台表	"	其他應收款	11,591		0%
1	"	寧波峻凌	"	其他應收款	43,889		0%
1	"	廈門峻凌	"	其他應收款	251,045		1%
1	"	東莞峻凌	"	其他應收款	1,087,331		4%
1	"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	237,807		1%
1	"	捷訊	"	應收帳款	52,987		0%
1	"	遠程通訊	"	應收帳款	364,878		1%
1	"	捷訊	"	銷貨收入	52,34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1	"	遠程通訊	"	銷貨收入	406,364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1%
2	蘇州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786,163		3%
2	"	"	"	加工收入	1,613,92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5%
2	"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	282,941		1%
2	"	寧波永富	"	應收帳款	44,442		0%
2	"	"	"	加工收入	60,578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3	蘇州台表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47,701		0%
3	"	"	"	銷貨收入	127,991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3	"	蘇州峻凌	"	其他應收款	49,530		0%
3	"	"	"	其他收入	104,349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3	蘇州台表	寧波永富	"	應收帳款	15,990		0%
3	"	"	"	其他營業收入	19,74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之比率
4	寧波峻凌	香港峻凌	3	應收帳款	1,616,278		5%
4	"	"	"	銷貨收入	2,052,372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7%
4	"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	189,057		1%
4	"	東莞智富	"	其他應收款	13,827		0%
5	廈門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1,257,999		4%
5	"	"	"	銷貨收入	2,056,354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7%
5	"	"	"	加工收入	62,065	"	0%
6	東莞智富	泰銘	"	應收帳款	57,302		0%
6	"	"	"	銷貨收入	79,002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7	東莞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651,252		2%
7	"	"	"	銷貨收入	842,420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3%
7	"	"	"	加工收入	39,574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7	"	遠程通訊	"	應收帳款	533,943		2%
7	"	"	"	銷貨收入	720,61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2%
7	"	東莞智富	"	其他應收帳款	23,147		0%
7	"	"	"	加工收入	17,488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7	"	"	"	其他收入	14,381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8	合肥峻凌	重慶峻凌	"	應收帳款	15,964		0%
8	"	"	"	銷貨收入	35,42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9	重慶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683,691		2%
9	"	"	"	銷貨收入	1,468,442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5%
10	青島峻凌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	109,815		0%
11	寧波永富	香港峻凌	"	其他營業收入	20,493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12	捷訊	香港峻凌	3	其他應收款	16,399		0%
12	"	"	"	其他營業收入	30,93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13	高昕科技	香港峻凌	"	銷貨收入	268,43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1%

註：個別交易未達\$10,000以上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台灣台表	台表科技	香港	承攬業務合約服務	\$ 42	\$ 42	10	99.99	\$ 4,240	(\$ 22)	(\$ 22)	子公司
台灣台表	B.V.I. 台表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4,605,743	4,605,743	154,000	100	15,102,459	769,200	769,200	子公司
台灣台表	峻泓光電	台灣	LED封裝及產品製	264,077	264,077	26,423	85.24	52,461	(19,800)	(16,878)	子公司
台灣台表	捷訊科技	台灣	數位安全監視器及無線通訊器材	90,000	50,000	9,000	90	(27,880)	(115,086)	(103,394)	子公司
台灣台表	百弘投資	台灣	投資公司	60,000	60,000	6,000	100	44,225	4,534	4,534	子公司
台灣台表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172,545	-	5,500	100	170,481	(2,851)	(2,851)	子公司
台灣台表	遠程通訊	台灣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40,250	-	4,700	47	14,243	(17,804)	(24,16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1)
台灣台表	同泰電子	台灣	軟式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147,596	147,596	21,872	24.96	300,634	(235,900)	(58,66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印度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166,103	-	310	100	163,559	(2,754)	-	孫公司
B.V.I. 台表	峻凌國際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5,456,357	5,456,357	2,149,822	100	14,782,227	801,414	-	孫公司
B.V.I. 台表	TSMT-USA	美國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3,225	3,225	100	100	2,569	(40)	-	孫公司
B.V.I. 台表	高昕科技	台灣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	76,193	-	-	-	-	-	-
峻泓光電	香港峻泓	香港	控股公司	167,700	199,950	40,300	100	10,012	(896)	-	孫公司
百弘投資	泰銘綠能	台灣	LED應用產品買賣	50,000	50,000	5,000	100	19,503	6,667	-	孫公司
百弘投資	光拓光電	台灣	LED應用產品買賣	35,583	35,583	3,600	72	13,607	(3,065)	-	孫公司
捷訊科技	Big Good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3	323	10	100	4	-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高昕科技	Arkino Hitop Limited	薩摩亞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	15,013	-	-	-	-	-	曾孫公司(註2)
高昕科技	遠程通訊	台灣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	27,000	-	-	-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1)
峻凌國際	峻凌B.V. 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972,192	3,972,192	84,631	100	14,753,195	803,014	-	曾孫公司
峻凌B.V. I	香港峻凌	香港	TFT-LCD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購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3,972,192	3,972,192	961,496	100	14,753,195	803,014	-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註1：原高昕科技投資遠程通訊，於民國105年6月起，由台灣台表直接投資遠程通訊。

註2：高昕105年7月辦理清算，並將Arkino及其轉投資公司峻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出售。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峻凌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 886,875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 1,617,705	\$ -	\$ -	\$ 1,617,705	\$ 249,844	100	\$ 249,844	\$ 3,441,674	\$ 588,861	註1
台表科技(蘇州) 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1,128,75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865,988	-	-	865,988	174,778	100	174,778	2,449,826	114,135	註1
峻凌電子(寧波)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645,0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189,232	-	-	1,189,232	(21,144)	100	(21,144)	1,747,715	515,896	註1
峻凌電子(廈門)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645,0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228,950	-	-	1,228,950	35,471	100	35,471	2,276,289	209,205	註1
峻凌電子(成都)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387,0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413,727	-	-	413,727	(16,756)	100	(16,756)	367,123	-	註1
峻凌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645,0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720,698	-	-	720,698	(5,083)	100	(5,083)	636,954	-	註1
寧波永富貿易有 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大陸內銷業務	90,3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56,285	-	-	156,285	37,280	100	37,280	406,480	-	註1
欣興同泰科技 (昆山)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加 工製造業務	3,889,35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391,126	-	-	391,126	-	11.73	-	280,317	-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峻泓光電(蘇州) 有限公司	LED封裝及產品 製造	96,75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77,741	-	(27,490)	150,251	(361)	85.24	(308)	4,383	-	
峻凌電子(合肥)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大陸內銷業務	483,75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500,454	-	-	500,454	(70,790)	100	(70,790)	202,519	-	註1
峻凌電子(青島)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大陸內銷業務	548,25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548,210	-	-	548,210	10,017	100	10,017	430,131	-	註1
峻凌電子(重慶)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大陸內銷業務	709,5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713,723	-	-	713,723	65,506	100	65,506	672,284	-	註1
東莞智富電子有 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大陸內銷業務	139,47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之子公司	-	-	-	-	52,550	100	52,550	277,833	-	註4
峻瀚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內建數位電視接 收模組及車用高 速移動DVB-T接 收盒之製造業務	16,125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8,132	-	-	8,132	-	-	-	-	-	註5

註1：係以現金透過第三地區之子公司－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I.) CO. LIMITED，由其曾孫公司－峻凌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上述各案業經投審會核准。

註2：除欣興同泰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外，其餘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台灣表面黏著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 8,766,275	\$ 8,887,413	(註3)

註3：本公司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依民國97年8月1日生效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無大陸投資金額之限制。

註4：本公司投資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RMB 30,000仟元，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之規定，其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之再轉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為控股公司，其再轉投資應事先向投審會申請許可外，其他轉投資無須申報，故本項投資無須申報。

註5：高昕105年7月辦理清算，並將Arkino及其轉投資公司峻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出售，並於105年8月經投審會核准轉讓。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555 號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

報告附註六(三)。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85,790 仟元及新台幣 34,976 仟元。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面板及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且係訂單式生產，由於大部分廠商委託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料並加工，該購入原料係屬電子產品，加上受 TFT-LCD 面板市場價格波動幅度影響且生命週期短，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因管理階層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過程，包括辨認過時陳舊存貨與決定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本會計師認為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以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來個別評估過時陳舊所使用存貨貨齡報表資訊之正確性，包括確認存貨異動情形落入適當貨齡區間。
4. 檢視各項存貨淨變現價格採用之估計基礎適當性，包括抽核產品銷售及進貨價格正確性，並重新核算及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I.) Co. Limited 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委託之外部專家評價，而外部專家之評價工作包括衡量方法之選擇、評價模型中可比較公司市場價值資料之引用，以及考量市場流通性與特定風險所作折價等，因前述評價工作涉及主觀判斷，並存在多項重大假設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其評價結果對個體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認列金額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該子公司持有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政策及評價流程。
2. 評估外部專家之獨立性、客觀性及適任性。
3. 評估外部專家所使用之衡量方法及評價模型係為所屬產業普遍採用且適當者。
4. 評估外部專家所選用之比較標的公司之假設及參數設定之合理性，包括所選用之可比較公司其營業特性與財務資訊與被評價公司之間之攸關性及可靠性，並複核其相關資料依據及佐證文件。
5. 評估外部專家採用對輸入值所執行之敏感度分析，確認管理階層已適當處理其估計不確定性之可能影響。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秀玲

李秀玲



會計師

張明輝

張明輝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7 日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70,228	2	\$	270,665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	-		62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343,159	7		1,481,66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221	-		2,986	-
1200	其他應收款			6,260	-		8,45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14,950	1		142,272	1
130X	存貨	六(三)		250,814	1		305,803	2
1410	預付款項			35,819	-		36,31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	-		3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25,453	11		2,248,817	1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	-		7,5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5,688,743	84		15,802,555	8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854,944	5		904,538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2,957	-		13,245	-
1920	存出保證金			2,265	-		2,26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608	-		7,63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572,017	89		16,737,741	88
1XXX	資產總計		\$	18,697,470	100	\$	18,986,558	100

(續次頁)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4,150,000	22	\$	2,500,000	13
2150	應付票據			2,020	-		2,442	-
2170	應付帳款			1,163,083	6		1,334,083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6,004	1		89,82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200,373	1		230,448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323,266	2		328,30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60,257	-		85,60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七)		1,914	-		340,657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976,917</u>	<u>32</u>		<u>4,911,364</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七)		-	-		1,016,667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1,048,537	6		1,097,378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八)		51,530	-		46,721	-
2645	存入保證金			30	-		30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六(四)		27,88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27,977</u>	<u>6</u>		<u>2,160,796</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7,104,894</u>	<u>38</u>		<u>7,072,160</u>	<u>3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2,953,984	16		2,953,984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2,569,697	14		2,569,697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1,204,128	6		1,114,29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0,000	2		300,00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八)		4,294,998	23		4,269,364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53,722	1		791,013	4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	(	83,953)	-	(	83,953)	-
3XXX	權益總計			<u>11,592,576</u>	<u>62</u>		<u>11,914,398</u>	<u>6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18,697,470</u>	<u>100</u>		<u>\$ 18,986,55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4,072,734 100	\$ 4,340,14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六)(十七)及七	(3,807,398) (94)	(4,027,876) (93)
5900 營業毛利		265,336 6	312,270 7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8,457) (1)	(27,899) -
6200 管理費用		(190,835) (4)	(207,49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764) (1)	(35,53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3,056) (6)	(270,927) (6)
6900 營業利益		12,280 -	41,34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三)及七	104,759 3	128,09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25,204) (1)	44,04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五)	(45,857) (1)	(49,48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567,761 14	779,680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1,459 15	902,331 21
7900 稅前淨利		613,739 15	943,674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42,490) (1)	(45,326)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71,249 14	898,348 21
8200 本期淨利		\$ 571,249 14	\$ 898,348 2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809) -	(\$ 6,988)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4,28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809) -	(2,70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1,647) (9)	418,898 9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5,644) (2)	(49,83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37,291) (11)	369,066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42,100) (11)	\$ 366,358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9,149 3	\$ 1,264,706 29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95	\$ 3.05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九)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4	\$ 3.0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結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庫藏股 票交易	資本公積－ 員工認 股權	資本公積－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104 年															
1 月 1 日		\$ 2,813,318	\$ 2,377,664	\$ 43,157	\$ 132,347	\$ 15,063	\$ 1,008,118	\$ 556,785	\$ 3,809,439	\$ 405,720	\$ 16,227	\$ -	\$ 11,177,838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1)	六(十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06,175	-	(106,175)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56,785)	256,785	-	-	-	-		
股票股利		140,666	-	-	-	-	-	-	(140,666)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421,998)	-	-	-	(421,99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九)	-	-	-	541	-	-	-	-	-	-	-	54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925	-	-	-	-	-	(23,661)	-	-	-	(22,736)		
庫藏股買回	六(十)	-	-	-	-	-	-	-	-	-	-	(83,953)	(83,953)		
104 年度淨利		-	-	-	-	-	-	-	898,348	-	-	-	898,348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708)	433,708	(64,642)	-	366,358		
12 月 31 日		<u>\$ 2,953,984</u>	<u>\$ 2,378,589</u>	<u>\$ 43,157</u>	<u>\$ 132,888</u>	<u>\$ 15,063</u>	<u>\$ 1,114,293</u>	<u>\$ 300,000</u>	<u>\$ 4,269,364</u>	<u>\$ 839,428</u>	<u>(\$ 48,415)</u>	<u>(\$ 83,953)</u>	<u>\$ 11,914,398</u>		
105 年															
1 月 1 日		\$ 2,953,984	\$ 2,378,589	\$ 43,157	\$ 132,888	\$ 15,063	\$ 1,114,293	\$ 300,000	\$ 4,269,364	\$ 839,428	(\$ 48,415)	(\$ 83,953)	\$ 11,914,398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六(十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9,835	-	(89,835)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438,598)	-	-	-	(438,598)		
員工認股權失效	六(九)	-	-	-	(132,888)	132,888	-	-	-	-	-	-	-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	-	-	-	-	-	(12,373)	-	-	-	(12,373)		
105 年度淨利		-	-	-	-	-	-	-	571,249	-	-	-	571,249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809)	(367,018)	(70,273)	-	(442,100)		
12 月 31 日		<u>\$ 2,953,984</u>	<u>\$ 2,378,589</u>	<u>\$ 43,157</u>	<u>\$ -</u>	<u>\$ 147,951</u>	<u>\$ 1,204,128</u>	<u>\$ 300,000</u>	<u>\$ 4,294,998</u>	<u>\$ 472,410</u>	<u>(\$ 118,688)</u>	<u>(\$ 83,953)</u>	<u>\$ 11,592,576</u>		

註 1：董監酬勞\$10,000 及員工酬勞\$71,682 已於民國 103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10,000 及員工酬勞\$50,200 已於民國 104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13,739	\$ 943,67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		-	(627)
折舊費用	六(五)	85,723	89,5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	六(四)		
之份額		(567,761)	(779,68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四)	-	(3,81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六(十四)	(668)	(14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九)	-	54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5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7	-
應收帳款淨額		138,503	194,74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235)	3,423
其他應收款		2,196	(8,45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322	289,35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2	3
存貨		54,989	(21,417)
預付款項		493	6,2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22)	(1,914)
應付帳款		(171,000)	(108,99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823)	(115,643)
其他應付款		17,260	30,85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6	(4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6,121	515,701
收取之股利		512,584	367,261
支付利息數		(46,840)	(48,853)
支付之所得稅		(116,393)	(137,1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5,472	696,931

(續次頁)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52,795)	(\$ 70,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012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775,35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付現數	(512)	(1,3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616	419
存出保證金	-	1,7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540)	(54,5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8,231)	657,70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4,450,000	-
短期借款減少	(2,800,000)	(360,0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034)	(462,950)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	70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1,355,556)	(544,444)
存入保證金	-	(1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438,598)	(421,998)
庫藏股買回	六(十) -	(83,9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9,188)	(1,173,3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10	1,5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9,563	182,8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0,665	87,8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0,228	\$ 270,66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79 年 3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 TFT-LCD 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2. 本公司股票原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金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民國 93 年 3 月 12 日正式掛牌買賣。嗣於民國 99 年 7 月經金管會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並自民國 99 年 8 月 24 日起正式終止上櫃暨轉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此修正釐清下列三項議題：

- (1) 集團中間母公司若其最終母公司為投資個體而對其以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且集團中間母公司符合其他豁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條件時，無須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2) 提供投資相關服務之投資個體子公司，若其本身亦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對其應按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若其主要目的係作為投資個體母公司之營運延伸且其本身不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應合併該子公司。
- (3) 非投資個體之企業，對其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關聯企業或合資，於採用權益法時，得選擇保留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法，或是迴轉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將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式，而將該子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方法。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釐清在重大性及彙總、小計之表達、財務報表架構，及會計政策揭露之指引。

3.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與服務有關且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則需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之分攤方式攤銷。

4.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此修正允許企業於編製單獨財務報表時，投資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之會計處理，得選擇按下列方式之一：(1)按成本，或(2)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3)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權益法。

5.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

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當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認列或迴轉之減損金額重大，應揭露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且若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應揭露公允價值層級之等級和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關鍵假設。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資產減損之揭露。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試用」

此修正規定當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在符合下列三項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1)變更集中結算交易對手之衍生工具合約更替，必須係因現有法規或引進新的法規所致；(2)在債務變更後，將由一集中結算交易對手作為衍生工具原始交易雙方之新交易對象；(3)衍生工具之變更僅限於與交易對手變更有關者。例如擔保條件、互抵權利或手續費之變動；不應包括到期日、付款日、合約現金流量之變更。

7.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此解釋說明公課(除所得稅外)支付負債之會計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之規定處理。企業應於公課支付義務事件發生時認列負債。企業在經濟實質上必須在未來期間繼續營運、或其財務報告依繼續經營假設編製等事實並不會產生一項未來期間營運之公課支付義務。該解釋亦規定當公課支付義務係藉由某一最低門檻啟動時，當達到該門檻時始應認列該公課支付義務。

8.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釐清既得條件僅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並修改或新增服務條件、績效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除分類為權益之或有對價外，其餘或有對價之後續衡量一律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之變動列入損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新增將兩個以上營運部門彙總成單一營運部門時，管理階層對相關彙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釐清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僅在部門資產之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方須提供。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管理階層對相關彙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並刪除部門資產之調節資訊。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發布時，刪除「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非重大，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之規定，係考量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第 8 段已允許企業得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當適用該會計政策之影響不重大時，其意圖並非不同意上述規定，故企業仍得採行上述規定。

-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係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重估價法下之累計折舊應如何計算。
-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新增關係人之定義：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之管理個體(或該個體之其他集團成員)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
-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係規定無形資產採重估價法下之累計攤銷應如何計算。

9.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第 BC11 段並非要求企業使用較近期的 IFRSs 版本，該段僅在解釋採用較近期的 IFRSs 版本之好處。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規定成立聯合協議之會計處理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規定。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衡量例外(組合例外)，其適用範圍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合約。
-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釐清，判斷所取得之不動產為資產或業務，應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規定。而判斷不動產為自用不動產或投資性不動產應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規定。

10.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釐清企業將資產(或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或自待分配重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以及不再符合待分配也不重分類為待出售時之處理。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提供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之額外指引以適用「移轉金融資產」揭露規定；及修正「互抵」揭露規定無須適用於所有期中期間。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於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所採用之折現率時，重要的是此等負債所計價之貨幣，並非此等負債發行所在之國家。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有深度市場，應基於以該貨幣計價之公司債，而非特定國家之公司債。同樣的，當以該貨幣計價之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時，應採用以相關貨幣計價之政府公債。
-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了準則中透過索引至「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之意涵。此修正進一步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要求期中財務報表應交互索引至該資訊所列表之處。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此修正釐清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之衡量應與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所給與權益工具公允價值採用一致的基礎衡量。此修正亦釐清股份基礎給付自現金交割修改為權益交割之會計處理。此外，此修正提供一例外，即當雇主對員工與股份基礎給付相關之稅負有扣繳並繳交稅捐機關之義務，此股份基礎給付整體應按權益交割處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 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8.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9.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刪除有關金融工具之揭露、員工福利及投資個體之短期豁免之規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或其對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之一部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規定分類為待出售時，企業僅無須依第 B10 至 B16 段之規定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亦即該準則要求揭露之其他資訊仍應揭露。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允許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得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修正釐清企業適用前述規定時，應於原始認列每一關聯企業或合資時分別選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

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

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方式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標準成本法決定，期末時再將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分攤至營業成本與期末存貨，分攤後接近於加權平均法評價之實際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

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3.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按估計耐用

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與建築	20~35 年
機器設備	5~10 年
其他設備	3~10 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TFT-LCD 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50,81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95	\$ 381
活期存款	369,933	270,284
	<u>\$ 370,228</u>	<u>\$ 270,665</u>

(二)應收帳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345,847	\$ 1,484,350
減：備抵呆帳	(2,688)	(2,688)
	<u>\$ 1,343,159</u>	<u>\$ 1,481,662</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90天內	\$ 16,958	\$ 960
91-180天	-	-
181-365天	-	-
	<u>\$ 16,958</u>	<u>\$ 960</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皆為\$2,688。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46,208	(\$ 16,111)	\$ 130,097
在製品	5,293	-	5,293
製成品	134,289	(18,865)	115,424
合計	<u>\$ 285,790</u>	<u>(\$ 34,976)</u>	<u>\$ 250,814</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214,152	(\$ 19,513)	\$ 194,639
在製品	1,432	-	1,432
製成品	125,195	(15,463)	109,732
合計	<u>\$ 340,779</u>	<u>(\$ 34,976)</u>	<u>\$ 305,80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807,398	\$ 4,010,876
跌價損失	-	415
報廢損失	-	16,585
	<u>\$ 3,807,398</u>	<u>\$ 4,027,876</u>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I.) CO. LIMITED	\$ 15,102,459	\$ 15,229,405
台表科技有限公司	4,240	4,261
峻泓光電(股)公司	52,461	70,711
百弘投資(股)公司	44,225	39,691
捷訊科技(股)公司	(27,880)	43,215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170,481	-
關聯企業：		
同泰電子科技(股)公司	300,634	415,272
遠程通訊科技(股)公司	14,243	-
	15,660,863	15,802,555
轉列「非流動負債-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27,880	-
	<u>\$ 15,688,743</u>	<u>\$ 15,802,555</u>

	105年	104年
1月1日	\$ 15,802,555	\$ 15,747,082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2,795	70,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2,197)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	775,35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567,761	779,6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512,584)	(367,26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	(12,373)	(22,7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退休金精算損益	-	4,280
其他權益變動-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7,018)	433,708
其他權益變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0,273)	(64,642)
	15,660,863	15,802,555
轉列「非流動負債-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27,880	-
12月31日	<u>\$ 15,688,743</u>	<u>\$ 15,802,555</u>

1. 子公司

-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2)百弘投資(股)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20,000，由本公司全數認購。
- (3)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 日以現金\$50,000 購入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33%股權，並取得對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民國 10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40,000，由本公司全數認購，持股比例增加至 90%。
- (4)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出資設立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共計出資\$172,545。
- (5)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以現金\$20,250 購入本公司之孫公司高昕科技投資遠程通訊(股)公司 45%股權。遠程通訊(股)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40,000，本公司認購\$20,000，持股比例增加至 47%。
- (6)本公司因有意圖繼續持有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故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貸餘\$27,880，表列「非流動負債-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 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 性質	衡量方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4.96%	24.58%	註1	權益法
遠程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47.00%	-	註2	權益法
註1：係本公司之供應商					
註2：係本公司之客戶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04,827	\$ 1,463,516
非流動資產	1,813,991	1,903,446
流動負債	(1,020,312)	(1,268,298)
非流動負債	(1,094,045)	(409,193)
淨資產總額	<u>\$ 1,204,461</u>	<u>\$ 1,689,471</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00,634	\$ 415,272
股權淨值差異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300,634</u>	<u>\$ 415,272</u>
遠程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38,028	\$ 583,956
非流動資產	34,577	17,661
流動負債	(1,160,605)	(595,622)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總額	<u>\$ 12,000</u>	<u>\$ 5,995</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5,640	\$ -
股權淨值差異	8,603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4,243</u>	<u>\$ -</u>
綜合損益表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 2,511,082	\$ 3,005,53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35,900)	\$ 177,63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743)	10,6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7,643)	\$ 188,254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37,760	\$ 26,487

遠程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 1,266,636	\$ 543,04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3,995)	(\$ 29,46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995)	(\$ 29,474)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3)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公允價值於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分別為\$310,580及\$649,594。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48,841	\$ 449,859	\$ 446,802	\$ 147,774	\$ 1,293,276
累計折舊	-	(82,265)	(217,753)	(88,720)	(388,738)
	<u>\$ 248,841</u>	<u>\$ 367,594</u>	<u>\$ 229,049</u>	<u>\$ 59,054</u>	<u>\$ 904,538</u>
105年度					
1月1日	\$ 248,841	\$ 367,594	\$ 229,049	\$ 59,054	\$ 904,538
增添	-	-	17	-	17
處分	-	-	(4,948)	-	(4,948)
移轉	-	-	37,825	3,235	41,060
折舊費用	-	(17,968)	(42,751)	(25,004)	(85,723)
12月31日	<u>\$ 248,841</u>	<u>\$ 349,626</u>	<u>\$ 219,192</u>	<u>\$ 37,285</u>	<u>\$ 854,944</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48,841	\$ 449,783	\$ 374,242	\$ 146,452	\$ 1,219,318
累計折舊	-	(100,157)	(155,050)	(109,167)	(364,374)
	<u>\$ 248,841</u>	<u>\$ 349,626</u>	<u>\$ 219,192</u>	<u>\$ 37,285</u>	<u>\$ 854,94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48,841	\$ 451,619	\$ 440,200	\$ 144,001	\$ 1,284,661
累計折舊	—	(65,809)	(221,134)	(65,750)	(352,693)
	<u>\$ 248,841</u>	<u>\$ 385,810</u>	<u>\$ 219,066</u>	<u>\$ 78,251</u>	<u>\$ 931,968</u>
104年度					
1月1日	\$ 248,841	\$ 385,810	\$ 219,066	\$ 78,251	\$ 931,968
增添	—	—	51,205	5,764	56,969
處分	—	(163)	—	(116)	(279)
移轉	—	—	5,426	—	5,426
折舊費用	—	(18,053)	(46,648)	(24,845)	(89,546)
12月31日	<u>\$ 248,841</u>	<u>\$ 367,594</u>	<u>\$ 229,049</u>	<u>\$ 59,054</u>	<u>\$ 904,538</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48,841	\$ 449,859	\$ 446,802	\$ 147,774	\$ 1,293,276
累計折舊	—	(82,265)	(217,753)	(88,720)	(388,738)
	<u>\$ 248,841</u>	<u>\$ 367,594</u>	<u>\$ 229,049</u>	<u>\$ 59,054</u>	<u>\$ 904,538</u>

(六)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4,150,000</u>	<u>0.86%~1.00%</u>	無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2,500,000</u>	<u>1.03%~1.19%</u>	無

(七) 長期借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無擔保借款	自103年9月29日至108年12月23日，分期償還本金	1.26%~1.57%	無	\$ 1,355,55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38,889)
				<u>\$ 1,016,667</u>

(八) 退休金計劃

-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

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051	\$ 89,43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521)	(42,7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1,530</u>	<u>\$ 46,721</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89,439	(\$ 42,718)	\$ 46,721
當期服務成本	740	-	740
利息(費用)收入	<u>1,520</u>	<u>(726)</u>	<u>794</u>
	<u>91,699</u>	<u>(43,444)</u>	<u>48,25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30	330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財務假設變動	1,300	-	1,300
影響數			
經驗調整	<u>3,159</u>	<u>-</u>	<u>3,159</u>
	<u>4,459</u>	<u>330</u>	<u>4,789</u>
提撥退休基金	-	(1,514)	(1,514)
支付退休金	<u>(3,107)</u>	<u>3,107</u>	<u>-</u>
12月31日餘額	<u>\$ 93,051</u>	<u>(\$ 41,521)</u>	<u>\$ 51,530</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80,053	(\$ 40,320)	\$ 39,733
當期服務成本	495	-	495
利息(費用)收入	1,601	(806)	795
	<u>82,149</u>	<u>(41,126)</u>	<u>41,02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89)	(289)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財務假設變動	3,791	-	3,791
影響數			
經驗調整	3,499	-	3,499
	<u>7,290</u>	<u>(289)</u>	<u>7,001</u>
提撥退休基金	-	(1,303)	(1,303)
12月31日餘額	<u>\$ 89,439</u>	<u>(\$ 42,718)</u>	<u>\$ 46,721</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u>1.6%</u>	<u>1.7%</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5%</u>	<u>3.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3,205)</u>	<u>\$ 3,360</u>	<u>\$ 3,057</u>	<u>(\$ 2,938)</u>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2,959)</u>	<u>\$ 3,591</u>	<u>\$ 3,238</u>	<u>(\$ 2,748)</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36。

(7)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1,503
1-2年	1,730
3-5年	12,338
5年以上	21,568
	<u>\$ 37,139</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9,109 及\$19,123。

(九)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5.14	6,000	6年	2~5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		104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844	\$ 37.7	5,052	\$ 41.3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4,820)	37.7	-	-
本期失效認股權	(24)	37.7	(208)	39.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u>	-	<u>4,844</u>	37.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u>4,844</u>	

3.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5.14	70.0	70.0	37.99%	4.75年	-	0.92%	23.52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權益交割	\$ -	\$ 541

(十)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分為 5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953,98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5年	104年
1月1日	292,398	281,332
盈餘轉增資	-	14,066
收回股份	-	(3,000)
12月31日	292,398	292,39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40,666 辦理轉增資，該增資案業經金管會核准，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5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0	\$ 83,953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4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0	\$ 83,953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3. 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05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員工認股權 酬勞成本	員工認股 權失效	合計
1月1日	\$ 2,378,589	\$ 43,157	\$ 132,888	\$ 15,063	\$ 2,569,697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132,888)	132,888	-
12月31日	<u>\$ 2,378,589</u>	<u>\$ 43,157</u>	<u>\$ -</u>	<u>\$ 147,951</u>	<u>\$ 2,569,697</u>
104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員工認股權 酬勞成本	員工認股 權失效	合計
1月1日	\$ 2,377,664	\$ 43,157	\$ 132,347	\$ 15,063	\$ 2,568,23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541	-	54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調整數	925	-	-	-	925
12月31日	<u>\$ 2,378,589</u>	<u>\$ 43,157</u>	<u>\$ 132,888</u>	<u>\$ 15,063</u>	<u>\$ 2,569,697</u>

(十二)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配合未來公司營運規劃、業務發展、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等考量因素，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

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9,835		\$106,175	
特別盈餘公積	-		(256,785)	
現金股利	438,598	\$ 1.50	421,998	\$ 1.50
股票股利	-	-	140,666	0.50

上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23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三)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962	\$ 577
技術報酬金	69,095	86,719
其他收入	34,702	40,794
合計	<u>\$ 104,759</u>	<u>\$ 128,090</u>

(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7,757)	\$ 34,296
什項(收入)支出	(102)	30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3,8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68	1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87	5,487
合計	<u>(\$ 25,204)</u>	<u>\$ 44,046</u>

(十五)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45,857</u>	<u>\$ 49,485</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 9,094)	\$ 6,648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3,086,439	3,119,834
員工福利費用	506,937	513,1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85,723	89,546
其他費用	390,449	569,64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4,060,454</u>	<u>\$ 4,298,803</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425,947	\$ 430,519
股份基礎給付	-	541
勞健保費用	40,830	41,520
退休金費用	20,643	20,413
其他用人費用	19,517	20,139
	<u>\$ 506,937</u>	<u>\$ 513,13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760 及 50,2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500 及\$10,000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並參酌以前年度發放比例及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之，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金額為\$32,760 及董監酬勞金額為\$6,500。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民國 104 年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1,437	\$ 91,52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94)	(25,865)
當期所得稅總額	91,043	65,66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8,553)	(20,336)
所得稅費用	<u>\$ 42,490</u>	<u>\$ 45,32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91,437	\$ 160,429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影響數	(85,274)	(154,1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721	64,8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94)	(25,865)
所得稅費用	<u>\$ 42,490</u>	<u>\$ 45,32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875	\$ 71	\$ 5,946
備抵呆帳	457	-	457
未實現兌換損(益)	1,027	(359)	668
員工未休假獎金	1,338	-	1,338
其他	4,548	-	4,548
小計	<u>\$ 13,245</u>	<u>(\$ 288)</u>	<u>\$ 12,95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投資利益	<u>(\$ 1,097,378)</u>	<u>\$ 48,841</u>	<u>(\$ 1,048,537)</u>
合計	<u>(\$ 1,084,133)</u>	<u>\$ 48,553</u>	<u>(\$ 1,035,580)</u>

	10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875	\$ -	\$ 5,875
備抵呆帳	457	-	457
未實現兌換損(益)	3,974	(2,947)	1,027
員工未休假獎金	1,338	-	1,338
其他	4,548	-	4,548
小計	\$ 16,192	(\$ 2,947)	\$ 13,2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投資利益	(\$ 1,120,661)	\$ 23,283	(\$ 1,097,378)
合計	(\$ 1,104,469)	\$ 20,336	(\$ 1,084,133)

4. 本公司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 5 年(於民國 105 年 12 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4,294,998	4,269,364
	<u>\$ 4,294,998</u>	<u>\$ 4,269,364</u>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73,446 及\$302,355，民國 104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時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9.11%，民國 105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時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8.69%。

(十九)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571,249	292,398	\$ 1.9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571,249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66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71,249	294,062	\$ 1.94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898,348	294,308	\$ 3.0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898,348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43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98,348	296,745	\$ 3.03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 105 年已到期失效，104 年因員工認股權憑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民國 104 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表科技有限公司(台表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B. V. I. 台表)	"
峻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峻泓光電)	"
百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百弘投資)	"
捷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捷訊科技)(註3)	"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註4)(註6)	"
Regent Mann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峻凌國際)	本公司之孫公司
TSMT-USA	"
高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昕科技)(註5)	"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註6)	"
Regent Manner (B. V. I.) Limited (峻凌B. V. I.)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Arkino Hitop Limited(Arkino)(註5)	"
遠程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遠程通訊)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泰電子)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香港峻凌)	峻凌B. V. I. 之子公司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蘇州峻凌)	香港峻凌之子公司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蘇州台表)	"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寧波峻凌)(註2)	"
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廈門峻凌)	"
峻凌電子(佛山)有限公司(佛山峻凌)(註1)	"
峻凌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成都峻凌)	"
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東莞峻凌)	"
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寧波永富)	"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合肥峻凌)	"
峻凌電子(青島)有限公司(青島峻凌)(註2)	"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重慶峻凌)	"
峻泓光電(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峻泓)	峻泓光電之子公司
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蘇州峻泓)	峻泓光電之孫公司
泰銘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泰銘綠能)	百弘投資之子公司
光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光拓光電)	"
峻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峻瀚科技)(註5)	Arkino之子公司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寧波永富之子公司
BIG GOOD HOLDINGS LIMITED(BIG GOOD)(註3)	捷訊科技之子公司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註 1：業已於民國 104 年 11 月辦理清算完成。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因應實際接單生產情形，並使集團資產使用效益達最大化，擬進行組織重整，將大陸公司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與峻凌電子(青島)有限公司合併，並以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取得捷訊科技 83.33%股權，民國 105 年 6 月認購新股，持股比例增加至 90%。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出資設立，並列入合併之子公司。

註 5：高昕科技於民國 105 年 7 月辦理清算，並將 Arkino 及其轉投資公司峻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出售，並已於民國 105 年 11 月清算完成。

註 6：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於民國 105 年 9 月辦理設立登記，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5 日始實際匯出資金。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6,941	\$ 1,255

上開銷售收入係以客戶訂單計價出售予子公司，再由其以無價差方式轉運予該客戶。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收款條件為月結 90~12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進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購買：		
子公司	\$ 172,613	\$ 342,307
關聯企業	39,905	65,802
	\$ 212,518	\$ 408,109

上開進貨係向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購入原料及成品，進貨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付款條件為月結 90~12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約當。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4,202	\$ 2,986
關聯企業	19	-
	\$ 4,221	\$ 2,986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90~12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 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14,704	\$ 142,272
關聯企業	246	-
	<u>\$ 114,950</u>	<u>\$ 142,272</u>

上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本公司依代採購合約代香港峻凌及透過香港峻凌代蘇州峻凌、蘇州台表、寧波峻凌、廈門峻凌、重慶峻凌及東莞峻凌採購原料及設備之應收款項，暨應收技術報酬金及應收股利等，請詳附註七(二)8.之說明。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61,052	\$ 65,346
關聯企業	14,952	24,481
	<u>\$ 76,004</u>	<u>\$ 89,827</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90~120 天付款。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323,266</u>	<u>\$ 328,300</u>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係向子公司資金貸與之金額。請詳附註十三(一)之說明。

7.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702</u>	<u>\$ -</u>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度		104年度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出售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u>\$ 4,820</u>	<u>\$ -</u>	<u>\$ -</u>	<u>\$ -</u>

上述出售財產交易款項，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款項已全數收回。民國 104 年度無此交易。

8. 代採購原料/其他收入

(1) 本公司因台灣供應商之要求，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依代採購合約，代香港峻凌採購原料之金額分別為\$90,506 及\$200,806。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代採購原料所收取之處理收入分別為\$2,901 及\$6,840，帳列什項收入，該代採購原料交易未列入本公司之銷貨收入及進貨。本公司代採購之收付款條件均約為月結 90~120 天，收付期間相當，分別列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應付帳款」。

(2)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向香港峻凌收取技術報酬金分別為 \$69,095 及 \$86,719，表列「其他收入」科目項下，收款條件為月結 90~120 天，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計 \$69,095 及 \$86,719，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科目項下。

9.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被背書保證對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871,340	\$ 380,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199	\$ 25,322
股份基礎給付	-	135
總計	\$ 22,199	\$ 25,457

八、抵(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二)9.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擬分派現金股利 \$292,398(每股 1 元)，前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借款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借款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總借款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4,150,000	\$ 3,855,556
總權益	11,592,576	11,914,398
負債資本比率	36%	32%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係採浮動利率，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165	32.25	\$ 1,617,821
日幣：新台幣	459	0.2756	127
港幣：新台幣	25	4.158	104
人民幣：新台幣	298	4.6490	1,385
盧幣：新台幣	40	0.4746	1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85,342	32.25	15,652,280
港幣：新台幣	1,101	4.158	4,5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009	32.25	\$ 1,548,290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5,013	32.83	\$ 1,806,077
日幣：新台幣	470	0.2727	128
港幣：新台幣	25	4.235	10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63,887	32.83	15,229,410
港幣：新台幣	1,106	4.235	4,68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2,942	32.83	\$ 1,738,086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27,757)及\$34,296。			

F.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稅前損益影響</u>	<u>其他綜合損益影響</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6,178	\$	—
日幣：新台幣	1%	1		—
港幣：新台幣	1%	1		—
人民幣：新台幣	1%	14		—
盧幣：新台幣	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483	\$	-
--------	----	-----------	----	---

104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稅前損益影響</u>	<u>其他綜合損益影響</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8,061	\$	-
日幣：新台幣	1%	1		-
港幣：美金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7,381	\$	-

利率風險

- 本公司借入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因借款天期不長，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4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0 及\$13,55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

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020	\$ -	\$ -
應付帳款	1,239,087	-	-
其他應付款	523,639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442	\$ -	\$ -
應付帳款	1,423,910	-	-
其他應付款	558,74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42,635	1,044,936	-

-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	7,500	7,500
合計	\$ -	\$ -	\$ 7,500	\$ 7,500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換利合約	\$ -	\$ 627	\$ -	\$ 6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	7,500	7,500
合計	\$ -	\$ 627	\$ 7,500	\$ 8,127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5年	104年
	<u>非衍生權益工具</u>	<u>非衍生權益工具</u>
1月1日	\$ 7,500	\$ 7,500
本期購買	-	-
12月31日	\$ 7,500	\$ 7,500

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且與下列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1)本公司：

- A.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民國 105 年度換匯換利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惟並未適用避險會計。
- B.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換匯換利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全數結清，所產生之淨利益\$2,614，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持有衍生性金融 商品之公司	衍生性 金融商品	105年度已簽訂 合約金額	未結清 合約金額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台灣台表	換匯換利	NTD 1,695,001,800	-	-	-	-
台灣台表	換匯換利	USD 15,571,654.14	-	-	-	-

(2)轉投資公司：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換匯換利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皆已結清，已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產生之淨利益\$3,368。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個別交易未達\$10,000 以上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2. 轉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揭露，請詳附註十三(一)1~10。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來料加工廠：

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機器設備作價之方式透過轉投資事業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I.) CO. LIMITED投資香港峻凌有限公司之金額計USD 2,900仟元，香港峻凌有限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東莞以來料加工方式營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腦主機板、介面卡、電子通訊電路板之加工製造業務，經營期限至民國106年6月。

2.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3.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下列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五之說明。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五之說明。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表二之說明。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請詳附表一之說明。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香港峻凌，民國 105 年度委託蘇州峻凌及廈門峻凌代為加工生產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所支付之加工費，分別計 HKD 362,362 仟元及 HKD 10,144 仟元；此加工費係按約定價格計價，付款條件均為月結 90~120 天。
 - B.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代聯屬公司香港峻凌代採購原料之金額計 \$90,506，收取之處理收入計 \$2,901。
 - 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香港峻凌，民國 105 年度代東莞峻凌、廈門峻凌、重慶峻凌、寧波峻凌、東莞智富、蘇州台表、寧波永富、蘇州峻凌及合肥峻凌代採購原料之金額及收取處理收入彙總如下：

交易對象		代採購原料金額	收取處理收入金額
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HKD	195,929 仟元	-
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HKD	193,800 仟元	HKD 1,094 仟元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HKD	60,139 仟元	-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HKD	30,965 仟元	-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HKD	11,908 仟元	-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HKD	11,519 仟元	-
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	HKD	548 仟元	-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HKD	394 仟元	-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HKD	132 仟元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1	B. V. I台表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 167,250	\$ -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3,775,615	\$ 6,040,984	
2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其他應收款	是	100,350	-	-	1.2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3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334,500	-	-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4	寧波峻凌	合肥峻凌	其他應收款	是	204,224	185,960	185,960	人行三個 月期定存 利率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47,715	1,747,715	
5	蘇州峻凌	重慶峻凌	其他應收款	是	306,336	278,940	278,940	人行三個 月期定存 利率	2	-	營運週轉	-	無	-	3,441,674	3,441,674	
6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其他應收款	是	100,350	-	-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7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其他應收款	是	97,860	96,750	80,625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8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322,500	322,500	322,500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9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322,500	322,500	-	依合約 規定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10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80,625	80,625	-	依合約 規定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0,481	170,481	
11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其他應收款	是	96,750	96,750	96,750	1.0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688,299	5,901,278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有業務往來者填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申貸資金公司或行號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資金貸與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本公司與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如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資金貸與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且其融通期間不得超過三年或三營業週期。

註三：公司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額度與實際撥貸額度相同。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子公司背書 保證	母公司背書 保證		
0	本公司	捷訊科技	2	\$ 5,796,288	\$ 80,000	\$ 80,000	\$ 80,000	\$ -	0.69	\$ 11,592,576	Y	N	N	
0	本公司	峻泓光電	2	5,796,288	300,000	150,000	48,375	-	1.29	11,592,576	Y	N	N	
0	本公司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2	5,796,288	641,340	641,340	641,340	-	5.53	11,592,576	Y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如下：

- (一) 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為限。
- (二) 對外背書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 (三) 授權董事長決行對外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所稱「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灣台表	股票-LED ONE Distribution, In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	\$ 7,500	18.00	\$ 7,500	無
B.V.I台表	股票-Best Option Investment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42	280,317	11.73	280,317	無
蘇州峻凌	股票-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86	-	3.25	-	無
蘇州台表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10348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69,735	-	69,735	無
蘇州台表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53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92,980	-	92,980	無
寧波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78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寧波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79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32,543	-	32,543	無
寧波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80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32,543	-	32,543	無
寧波永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10670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46,490	-	46,490	無
廈門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090367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116,225	-	116,225	無
廈門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303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55,788	-	55,788	無
廈門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304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7,894	-	27,894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071023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74,384	-	74,384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080576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55,788	-	55,788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090457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44,166	-	44,166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00129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106,927	-	106,927	無
青島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440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7,894	-	27,894	無
東莞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54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7,894	-	27,894	無
東莞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434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東莞智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00492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莞智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10099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東莞智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10564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41,841	-	41,841	無
東莞智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438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32,543	-	32,543	無
合肥峻凌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理財產品-SDRMBC16120246	無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23,245	-	23,245	無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印度Mahindra World City, Chennai土地使 用權、廠房及宿舍	105/10/28	廠房：282,726 (INR600,000仟元) 宿舍：24,739 (INR52,500仟元)	依契約內容支 付	廠房：Ingersoll-Rand (India) Limited 宿舍：Avigna Properties Pvt. Ltd.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會決議 通過	營業生產 所需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佔總進（銷）貨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金額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台灣台表	香港峻凌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貨	\$ 172,469 仟元	5%	月結90~120天	\$ -	-	(61,052 仟元)	(5%)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銷)貨	(HKD 41,476 仟元)	(1%)	"	-	-	HKD 14,683 仟元	1%	-
香港峻凌	東莞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212,432 仟元	5%	"	-	-	(HKD 156,626 仟元)	(8%)	-
東莞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181,560 仟元)	(45%)	"	-	-	RMB 140,085 仟元	49%	-
東莞峻凌	遠程通訊	其他關係人	(銷)貨	(RMB 145,050 仟元)	(36%)	"	-	-	RMB 114,852 仟元	40%	-
香港峻凌	廈門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490,543 仟元	12%	"	-	-	(HKD 299,736 仟元)	(15%)	-
廈門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436,080 仟元)	(69%)	"	-	-	RMB 270,598 仟元	76%	-
香港峻凌	寧波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494,467 仟元	12%	"	-	-	(HKD 388,715 仟元)	(20%)	-
寧波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422,486 仟元)	(80%)	"	-	-	RMB 347,664 仟元	92%	-
香港峻凌	重慶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351,796 仟元	9%	"	-	-	(HKD 164,485 仟元)	(8%)	-
重慶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302,281 仟元)	(90%)	"	-	-	RMB 147,063 仟元	92%	-
香港峻凌	高昕科技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67,337 仟元	2%	"	-	-	-	-	-
高昕科技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 268,436 仟元)	(100%)	"	-	-	-	-	-
香港峻凌	遠程通訊	其他關係人	(銷)貨	(HKD 96,638 仟元)	(3%)	"	-	-	HKD 87,753 仟元	6%	-
香港峻凌	同泰電子	其他關係人	進貨	HKD 44,661 仟元	1%	"	-	-	(HKD 22,026 仟元)	(1%)	-
香港峻凌	蘇州台表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30,719 仟元	1%	"	-	-	(HKD 11,472 仟元)	(1%)	-
蘇州台表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26,347 仟元)	(5%)	"	-	-	RMB 10,261 仟元	5%	-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台灣台表	香港峻凌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14,704仟元(註4及6)	-	-	-	\$102,348仟元	-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	其他應收款 HKD 77,746仟元(註2)	-	-	-	-	-
香港峻凌	峻泓光電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 HKD 42,788仟元(註2)	-	-	-	-	-
香港峻凌	東莞峻凌	"	其他應收款 HKD 261,504仟元(註4)	-	-	-	HKD 44,233仟元	-
香港峻凌	廈門峻凌	"	其他應收款 HKD 60,376仟元(註4)	-	-	-	HKD 19,110仟元	-
香港峻凌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 HKD 57,193仟元(註4)	-	-	-	HKD 14,922仟元	-
香港峻凌	遠程通訊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HKD 87,753仟元(註3)	-	-	-	HKD 6,418仟元	-
東莞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RMB 140,085仟元(註3)	-	-	-	RMB 7,875仟元	-
東莞峻凌	遠程通訊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 RMB 114,852仟元(註3)	-	-	-	RMB 2,920仟元	-
寧波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RMB 347,664仟元(註3)	-	-	-	RMB 76,981仟元	-
寧波峻凌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 RMB 40,666仟元(註2)	-	-	-	-	-
蘇州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RMB 169,105仟元(註1)	-	-	-	RMB 45,949仟元	-
蘇州峻凌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 RMB 60,861仟元(註2)	-	-	-	-	-
廈門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RMB 270,598仟元(註1及3)	-	-	-	RMB 52,130仟元	-
重慶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RMB 147,063仟元(註3)	-	-	-	RMB 92,046仟元	-
青島峻凌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 RMB 23,621仟元(註5)	-	-	-	-	-

註1：主要係代關係企業加工之應收款項。
 註2：係資金貸與之應收款項。
 註3：主要係出售成品之應收款項。
 註4：主要係代採購原料之應收款項。
 註5：主要係出售機器設備之應收款項。
 註6：主要係應收技術報酬金款項。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0	台灣台表	香港峻凌	1	其他應收款	\$ 114,704		0%
0	"	"	"	其他收入	79,75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1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2	應收帳款	61,052		0%
1	"	"	"	其他應收款	323,266		1%
1	"	"	"	銷貨收入	172,469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1%
1	"	峻泓光電	3	其他應收款	177,911		1%
1	"	蘇州峻凌	"	其他應收款	12,686		0%
1	"	蘇州台表	"	其他應收款	11,591		0%
1	"	寧波峻凌	"	其他應收款	43,889		0%
1	"	廈門峻凌	"	其他應收款	251,045		1%
1	"	東莞峻凌	"	其他應收款	1,087,331		4%
1	"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	237,807		1%
1	"	捷訊	"	應收帳款	52,987		0%
1	"	遠程通訊	"	應收帳款	364,878		1%
1	"	捷訊	"	銷貨收入	52,34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1	"	遠程通訊	"	銷貨收入	406,364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1%
2	蘇州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786,163		3%
2	"	"	"	加工收入	1,613,92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5%
2	"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	282,941		1%
2	"	寧波永富	"	應收帳款	44,442		0%
2	"	"	"	加工收入	60,578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3	蘇州台表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47,701		0%
3	"	"	"	銷貨收入	127,991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3	"	蘇州峻凌	"	其他應收款	49,530		0%
3	"	"	"	其他收入	104,349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3	蘇州台表	寧波永富	"	應收帳款	15,990		0%
3	"	"	"	其他營業收入	19,74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4	寧波峻凌	香港峻凌	3	應收帳款	1,616,278		5%
4	"	"	"	銷貨收入	2,052,372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7%
4	"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	189,057		1%
4	"	東莞智富	"	其他應收款	13,827		0%
5	廈門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1,257,999		4%
5	"	"	"	銷貨收入	2,056,354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7%
5	"	"	"	加工收入	62,065	"	0%
6	東莞智富	泰銘	"	應收帳款	57,302		0%
6	"	"	"	銷貨收入	79,002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7	東莞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651,252		2%
7	"	"	"	銷貨收入	842,420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3%
7	"	"	"	加工收入	39,574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7	"	遠程通訊	"	應收帳款	533,943		2%
7	"	"	"	銷貨收入	720,61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2%
7	"	東莞智富	"	其他應收帳款	23,147		0%
7	"	"	"	加工收入	17,488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7	"	"	"	其他收入	14,381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8	合肥峻凌	重慶峻凌	"	應收帳款	15,964		0%
8	"	"	"	銷貨收入	35,42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9	重慶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	683,691		2%
9	"	"	"	銷貨收入	1,468,442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5%
10	青島峻凌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	109,815		0%
11	寧波永富	香港峻凌	"	其他營業收入	20,493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12	捷訊	香港峻凌	3	其他應收款	16,399		0%
12	"	"	"	其他營業收入	30,93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0%
13	高昕科技	香港峻凌	"	銷貨收入	268,43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1%

註：個別交易未達\$10,000以上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台灣台表	台表科技	香港	承攬業務合約服務	\$ 42	\$ 42	10	99.99	\$ 4,240	(\$ 22)	(\$ 22)	子公司
台灣台表	B. V. I. 台表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4,605,743	4,605,743	154,000	100	15,102,459	769,200	769,200	子公司
台灣台表	峻泓光電	台灣	LED封裝及產品製	264,077	264,077	26,423	85.24	52,461	(19,800)	(16,878)	子公司
台灣台表	捷訊科技	台灣	數位安全監視器及無線通訊器材	90,000	50,000	9,000	90	(27,880)	(115,086)	(103,394)	子公司
台灣台表	百弘投資	台灣	投資公司	60,000	60,000	6,000	100	44,225	4,534	4,534	子公司
台灣台表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172,545	-	5,500	100	170,481	(2,851)	(2,851)	子公司
台灣台表	遠程通訊	台灣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40,250	-	4,700	47	14,243	(17,804)	(24,16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1)
台灣台表	同泰電子	台灣	軟式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147,596	147,596	21,872	24.96	300,634	(235,900)	(58,66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SMT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TSMT Technology (India) Pvt. Ltd.	印度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166,103	-	310	100	163,559	(2,754)	-	孫公司
B. V. I. 台表	峻凌國際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5,456,357	5,456,357	2,149,822	100	14,782,227	801,414	-	孫公司
B. V. I. 台表	TSMT-USA	美國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3,225	3,225	100	100	2,569	(40)	-	孫公司
B. V. I. 台表	高昕科技	台灣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	76,193	-	-	-	-	-	-
峻泓光電	香港峻泓	香港	控股公司	167,700	199,950	40,300	100	10,012	(896)	-	孫公司
百弘投資	泰銘綠能	台灣	LED應用產品買賣	50,000	50,000	5,000	100	19,503	6,667	-	孫公司
百弘投資	光拓光電	台灣	LED應用產品買賣	35,583	35,583	3,600	72	13,607	(3,065)	-	孫公司
捷訊科技	Big Good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3	323	10	100	4	-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高昕科技	Arkino Hitop Limited	薩摩亞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	15,013	-	-	-	-	-	曾孫公司(註2)
高昕科技	遠程通訊	台灣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	27,000	-	-	-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1)
峻凌國際	峻凌B.V. 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972,192	3,972,192	84,631	100	14,753,195	803,014	-	曾孫公司
峻凌B.V. I	香港峻凌	香港	TFT-LCD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購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3,972,192	3,972,192	961,496	100	14,753,195	803,014	-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註1：原高昕科技投資遠程通訊，於民國105年6月起，由台灣台表直接投資遠程通訊。

註2：高昕105年7月辦理清算，並將Arkino及其轉投資公司峻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出售。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峻凌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 886,875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 1,617,705	\$ -	\$ -	\$ 1,617,705	\$ 249,844	100	\$ 249,844	\$ 3,441,674	\$ 588,861	註1
台表科技(蘇州) 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1,128,75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865,988	-	-	865,988	174,778	100	174,778	2,449,826	114,135	註1
峻凌電子(寧波)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645,0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189,232	-	-	1,189,232	(21,144)	100	(21,144)	1,747,715	515,896	註1
峻凌電子(廈門)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645,0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228,950	-	-	1,228,950	35,471	100	35,471	2,276,289	209,205	註1
峻凌電子(成都)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387,0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413,727	-	-	413,727	(16,756)	100	(16,756)	367,123	-	註1
峻凌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加工製造業務	645,0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720,698	-	-	720,698	(5,083)	100	(5,083)	636,954	-	註1
寧波永富貿易有 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 邊設備介面卡之 大陸內銷業務	90,30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156,285	-	-	156,285	37,280	100	37,280	406,480	-	註1
欣興同泰科技 (昆山)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加 工製造業務	3,889,350	透過轉投資第 三地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391,126	-	-	391,126	-	11.73	-	280,317	-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LED封裝及產品製造	96,75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77,741	-	(27,490)	150,251	(361)	85.24	(308)	4,383	-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483,75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00,454	-	-	500,454	(70,790)	100	(70,790)	202,519	-	註1
峻凌電子(青島)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548,25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48,210	-	-	548,210	10,017	100	10,017	430,131	-	註1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709,5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13,723	-	-	713,723	65,506	100	65,506	672,284	-	註1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139,47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之子公司	-	-	-	-	52,550	100	52,550	277,833	-	註4
峻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16,12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8,132	-	-	8,132	-	-	-	-	-	註5

註1：係以現金透過第三地區之子公司－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I.) CO. LIMITED，由其曾孫公司－峻凌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上述各案業經投審會核准。

註2：除欣興同泰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外，其餘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766,275	\$ 8,887,413	(註3)

註3：本公司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依民國97年8月1日生效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無大陸投資金額之限制。

註4：本公司投資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RMB 30,000仟元，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之規定，其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之再轉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為控股公司，

其再轉投資應事先向投審會申請許可外，其他轉投資無須申報，故本項投資無須申報。

註5：高昕105年7月辦理清算，並將Arkino及其轉投資公司峻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出售，並於105年8月經投審會核准轉讓。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伍開雲

